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书摘要

（发行人住所：济南市市中区顺河街 176 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重要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目 录

重要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4
二、本次发行前持有本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	8
三、稳定股价预案.....	12
四、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14
五、对本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17
六、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20
七、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及分红规划..	21
八、本行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因素.....	22
九、其他事项提示.....	24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7
第三节 本行基本情况.....	29
一、本行基本信息.....	29
二、本行历史沿革.....	30
三、本行的股本和股东情况.....	62
四、本行的业务情况.....	86
五、本行资产权属情况.....	92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111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34
八、本行主要股东情况.....	141
九、财务管理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4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184
第五节 风险因素与其他事项.....	185
一、与本行经营有关的风险.....	185
二、宏观与行业风险.....	196
三、其他风险.....	197
四、其他重要事项.....	199
五、重大诉讼与仲裁.....	199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208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08
二、本次发行及上市的重要日期.....	20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209
一、备查文件.....	209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209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210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本重大事项提示仅对需要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当认真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

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一) 本次发行前合计持股超过 51%的股东承诺

1、澳洲联邦银行、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分别承诺：

自齐鲁银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上述股份。

2、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分别承诺：

齐鲁银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齐鲁银行上市后有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齐鲁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二) 参与认购本行 2015 年、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澳洲联邦银行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1、澳洲联邦银行认购本行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股份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本公司认购的齐鲁银行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

2、澳洲联邦银行认购本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股份交割之日起 5 年或银监会允许的更短的期限内不转让本公司认购的齐鲁银行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

3、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本行 2015 年、2017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股份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本公司认购的齐鲁银行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

（三）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崔香、张华、葛萍、陶文喆分别承诺：

1、自齐鲁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齐鲁银行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

4、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还将依法及时向齐鲁银行申报所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50%；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

5、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齐鲁银行股份的，违规减持

所得收益归齐鲁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齐鲁银行，则齐鲁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齐鲁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7、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齐鲁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四）持有本行股份的监事承诺

持有本行股份的监事赵学金、高爱青、徐建国、吴立春分别承诺：

1、自齐鲁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2、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还将依法及时向齐鲁银行申报所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50%；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

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齐鲁银行股份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齐鲁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齐鲁银行，则齐鲁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齐鲁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诺。

（五）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承诺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高艳丽承诺：

1、自齐鲁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齐鲁银行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还将依法及时向齐鲁银行申报所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本人配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50%；本人配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齐鲁银行股份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齐鲁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齐鲁银行，则齐鲁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齐鲁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5、本人不因本人配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齐鲁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六）持有本行股份超过 5 万股的内部职工股东承诺

根据财金〔2010〕97 号文要求，持有发行人股份超过 5 万股的内部职工共计 476 名，已全部签署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齐鲁银行完成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本人所持全部股份继续保持锁定状态，不会变更所持股份的权属，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持股锁定期满后，每年出售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二、本次发行前持有本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

（一）澳洲联邦银行承诺

在本公司所持齐鲁银行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本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意向或计划（如适用）：

1、减持前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且不违反本公司于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公开承诺。

2、减持价格：不低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最低价格。

3、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减持。

4、减持数量：除按照政府、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相关规定或要求进行转让、划转等情形外，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可一次或分批减持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齐鲁银行股份。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意向或计划（如适用）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意向或计划（如适用）。

本公司所做上述减持意向或计划（如适用）的公告不得违反届时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齐鲁银行股票的，应将减持所得收益交付齐鲁银行。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交付齐鲁银行，则齐鲁银行有权等额扣留本公司在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

（二）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承诺

在本公司所持齐鲁银行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

本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1、减持前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且不违反本公司于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公开承诺。

2、减持价格：不低于齐鲁银行股票发行价。

3、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减持。

4、减持数量：除按照政府、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相关规定或要求进行转让、划转等情形外，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数量的 0%。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本公司所做上述减持计划不得违反届时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齐鲁银行股票的，应将减持所得收益交付齐鲁银行。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交付齐鲁银行，则齐鲁银行有权等额扣留本公司在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

（三）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在本公司所持齐鲁银行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本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1、减持前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且不违反本公司于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公开承诺。

2、减持价格：不低于齐鲁银行股票发行价。

3、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

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减持。

4、减持数量：除按照政府、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相关规定或要求进行转让、划转等情形外，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数量的 0%。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本公司所做上述减持计划不得违反届时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齐鲁银行股票的，应将减持所得收益交付齐鲁银行。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交付齐鲁银行，则齐鲁银行有权等额扣留本公司在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

（四）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在本公司所持齐鲁银行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本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1、减持前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且不违反本公司于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公开承诺。

2、减持价格：不低于齐鲁银行股票发行价。

3、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减持。

4、减持数量：除按照政府、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相关规定或要求进行转让、划转等情形外，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数量的 0%。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本公司所做上述减持计划不得违反届时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齐鲁银行股票的，应将减持所得收益交付齐鲁银行。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交付齐鲁银行，则齐鲁银行有权等额扣留本公司在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

（五）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在本公司所持齐鲁银行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本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1、减持前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且不违反本公司于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公开承诺。

2、减持价格：不低于齐鲁银行股票发行价。

3、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减持。

4、减持数量：除按照政府、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相关规定或要求进行转让、划转等情形外，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数量的 25%。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本公司所做上述减持计划不得违反届时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齐鲁银行股票的，应将减持所得收益交付齐鲁银行。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交付齐鲁银行，则齐鲁银行有权等额扣留本公司在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

三、稳定股价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加强对本行、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的市场约束，保护本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本行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为明确股价稳定措施中回购、增持的价格范围，本行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修订后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行稳定股价措施的触发条件

本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在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行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行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的条件（以下称“稳定股价条件”）满足时，且本行情况同时满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则触发本行、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义务。

（二）稳定本行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行、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

1、本行回购股票

本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本行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条件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稳定股价方案并由董事会公告。本行可以采用包括但不限于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行股票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其他措施稳定本行股价。如本行采用回购股票的措施，则回购价格范围不高于本行稳定股价方案发布日前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价格，用于回购本行股票的总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相

关方案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增持股票

本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本行董事会未能如期公告前述稳定股价方案，在持股 5%以上的股东增持本行股票不会致使本行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股东要约收购义务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则持股 5%以上的股东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条件后 20 个交易日内向本行提交增持本行股票的方案并由本行公告。如持股 5%以上股东采用增持股票的措施，则增持价格范围不高于本行稳定股价方案发布日前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价格，增持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且用于增持本行 A 股股票的资金不低于该股东于触发稳定股价条件上一年度从本行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15%。

如本行持股 5%以上股东出现变动，则相关股东亦应履行该等义务。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本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未如期公告前述稳定股价方案，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条件后 30 个交易日内公告增持本行 A 股股票的方案；如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未能如期实施，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稳定股价方案应实施但未实施之日的次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告增持本行 A 股股票的方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告后 10 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期顺延为 N+10 个交易日内）增持本行 A 股股票，增持价格范围不高于本行稳定股价方案发布日前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价格，并且用于增持本行 A 股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于触发稳定股价条件上一年度从本行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15%。

在实施上述三项任一稳定股价措施的过程中，如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行、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在履行完毕上述三项任一稳定股价措施后的 120 个交易日内，本行、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义务自动解除。自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稳定股价措施后的第 121 个交易日开始，如果出现本行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本行、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义务将按照前述 1、2、3 的顺序自动产生。

（三）未能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如本行董事会未能制订或实施应由本行实施的稳定股价方案，董事会应向投资者说明具体原因，本行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如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未能履行应由其履行的稳定本行股价的义务，本行可等额扣留其在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直至其履行相应的稳定股价义务。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应由其履行的稳定本行股价的义务，本行可等额扣留其在当年及以后年度从本行所领取的税后薪酬，直至其履行相应的稳定股价义务。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等客观原因导致本行、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四）其他说明

1、本行、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充分考虑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稳定股价预案自动适用于自稳定股价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本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本行股东大会新选举产生的董事以及本行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

3、稳定股价预案实施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遵从相关规定。

4、稳定股价预案自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四、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本行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根据国务院、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为尽量减少首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的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行将根据自身经营特点采取以下措施填补即期回报，增强持续回报能力。

（一）本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1、夯实战略定位，促进业务全面拓展

本行将持续创新业务发展模式，坚守五大业务板块战略定位。公司业务方面，将进一步明确目标客户，构建综合营销体系，继续保持公司金融业务的核心业务地位；零售业务方面，将继续细分客户群体，丰富产品体系，挖掘客户价值，突出零售金融的专业化、便捷化，巩固零售金融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基石作用；金融市场业务方面，将深入推进业务结构由资产配置型为主向交易型与资产配置型并重的转变，拓展精品化理财业务，确保金融市场业务为本行业绩增长有效助力；互联网金融业务方面，将持续提高产品服务针对性，拓宽客户渠道，加强第三方合作，将互联网金融业务打造为创新业务的重要突破口；县域金融业务方面，将进一步聚焦重点客户，加强县域网点覆盖，建立县域品牌体系，将县域金融业务构建为独树一帜的特色业务板块。

2、施行全面风险管理战略，提高内部控制能力

本行将有序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积极引入大数据风险管理手段，推动全面风险管理规划项目实施，完善风险识别、计量工具和方法，促进风险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建立覆盖全面的数据分析体系，实现对集中度风险的有效控制。构建风险偏好监测机制，定期跟踪监测风险限额并评估风险偏好执行情况，保证风险偏好管理体系的完善性。加强风险管理队伍与文化建设，增强风险管理专业的专业培训，实现人才素养和履职能力的双重提升。同时，本行将继续优化以完善的银行治理结构和先进的内部控制文化为基础，以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严密的控制措施为核心的内部控制体系。着力构建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架构，使本行的内部控制更加有效、规范。

3、加强资本管理，提高资本利用效率

本行将认真做好资本规划的年度评估，并根据宏观环境、监管要求、市场形势、业务发展等情况的变化，及时对资本规划进行动态调整和重检，确保资本水平与未来业务发展和风险状况相适应。本行将优化业务结构，加大资产结构调整力度，提高资本配置效率，优先发展综合收益较高、资本占用较少的业务。推行基于资金转移定价、风险成本和资本成本等要素的经济利润考核体系，强化资本绩效考核，确保资本集约型经营发展导向。推动资本计量高级方法的实践和应用，确保经济资本应用的有效性。

4、有效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持稳定的股东回报政策

鉴于商业银行募集资金系用于补充资本而非具体募投项目，因此其使用和效益情况无法单独衡量。本行已建立《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该制度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合理有效使用，提升资本回报能力。同时，本行一直非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本行的可持续发展，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本行章程中明确了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政策，并制订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行将继续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坚持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本行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本行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本行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本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齐鲁银行利益；

-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齐鲁银行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齐鲁银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承诺拟公布的齐鲁银行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齐鲁银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承诺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或其他规定，且本人承诺与前述规定不符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本行提示投资者，尽管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上述承诺，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本行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五、对本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一）本行承诺

本行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行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行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作出本行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2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制订针对本次发行上市新股的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将按照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如本行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

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行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行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行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约束措施如下：

1、本行将在本行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行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行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3、若因本行违反或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行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二）本行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招股意向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若承诺人未履行承诺的，则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且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后，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将各自在发行人上市当年全年从发行人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三）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承诺：“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

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所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损失计算标准、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等，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本所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确定的赔偿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发行人会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本所承诺，因本所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出具的以下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从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于2021年3月22日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0862109_A02号）。

（2）于2021年3月22日出具的标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0862109_A03号）。

（3）于2021年3月22日就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出具的专项说明（专项说明编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0862109_A04号）。

（4）于2021年4月26日出具的标准审阅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0862109_A08号）。”

六、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行承诺

本行将严格按照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若本行未能履行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 2、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行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行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本行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有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行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二）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其在本行本次发行上市所做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按照本人在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2、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应当向齐鲁银行说明原因，并由齐鲁银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应向齐鲁银行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齐鲁银行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齐鲁银行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齐鲁银行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齐鲁银行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4、本人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人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七、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及分红规划

（一）发行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本行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中明确“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包括本次发行上市前的股东和将来持有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关于本行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五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三）发行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分红规划

本行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对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具体计划作出了进一步安排。关于本行上市后三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五节 股利分配政策”。

八、本行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因素

（一）贷款客户以中小微企业为主的风险

本行服务对象以中小微企业为主，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中型、小型及微型企业合计贷款余额分别为 937.44 亿元、773.33 亿元及 700.82 亿元，占公司贷款总额的 84.76%、84.65% 及 85.14%。中小微企业的规模较小，财务信息质量不高，抗风险能力差。宏观经济环境和中小微企业经营情况的变化都可能导致借款人的信用风险，财务信息质量不高可能导致本行对中小微企业借款人的信用风险无法作出准确评估。以上情况可能导致本行贷款损失计提不足、不良贷款增加，进而对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贷款集中于若干行业和客户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贷款主要集中于济南地区、聊城地区和天津地区，上述地区的贷款占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45%、7.52% 和 5.96%。如果上述地区经济增长放缓或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发生任何严重灾难事件，可能会导致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最大十家单一借款人发放的贷款余额合计 69.39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4.03%。如果本行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质量变差，则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贷款减值准备加大计提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分别为 52.58 亿元、42.62 亿元及 37.44 亿元，拨备覆

盖率分别为 214.60%、204.09%及 192.68%。本行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及行业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引导、借款人的经营情况、还款能力、还款意愿、抵质押物的可变现价值、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履约能力等因素，确定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假如本行对于上述因素的估计和预期与未来实际情况不符，本行可能需要增加计提贷款减值准备，从而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与证券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合计为 1,459.67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0.52%。本行的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和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投资。本行债券投资的范围主要包括金融债券、企业债券、政府债券和同业存单；投资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的范围主要包括信托投资、资产管理计划等。若本行所投资的上述债券的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或债务投资工具所投资产品的相应底层资产出现问题，本行的投资可能会面临无法正常收回本金和利息的情形，从而对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以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不同区域经营的风险

目前本行业务主要集中于济南市，近年来本行业务的较快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受益于本行对济南市经济和人文环境的深入了解和准确评估。本行在监管政策范围内还积极探索山东省内外业务拓展的机会，在天津、青岛、聊城、泰安、德州、临沂、滨州、东营、烟台、日照、潍坊和威海等地开设分支行，发起成立了章丘齐鲁村镇银行，并在河南、河北控股 15 家村镇银行。

尽管市外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对本行盈利的贡献度稳步提升，本行在异地经营过程中，仍可能出现对其他地区经济和人文环境的了解程度不足，业务扩张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等情况。因此，本行未来在其他区域的发展面临着一定的不确定性，无法保证未来能够在其他区域实现稳定和持续的发展。如果本行在不同区域经营过程中出现损失，本行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六）资本充足率不能满足监管要求的风险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商业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6%，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此外，商业银行还应当在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计提风险加权资产的2.5%的储备资本，特定情况下，商业银行还应计提风险加权资产0-2.5%的逆周期资本。商业银行应当在2018年年底前达到前述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49%、10.16%及10.63%，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1.64%、11.15%及11.77%，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4.97%、14.72%及14.50%，符合监管要求。虽然本行报告期内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规定，但未来本行仍可能因不能及时补充或增加资本、投资价值下降、资产质量恶化、监管部门提高监管要求、会计准则变化等因素而无法持续满足资本充足水平的监管要求。

九、其他事项提示

本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0年12月31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了本行及其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3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0862109_A08号）。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集团2021年3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行2021年1-3月营业收入为22.32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19.52亿元，同比增长14.36%；净利润为7.59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7.02亿元，同比增长8.1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3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6.96亿元，同比增长8.2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5亿元，

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91 亿元，同比增长 7.86%，本行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稳步提升。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本行吸收存款总额为 2,689.46 亿元，较 2020 年 12 月末增加 199.28 亿元，增长 8.00%；发放贷款及垫款为 1,835.86 亿元，较 2020 年 12 月末增加 160.90 亿元，增长 9.61%。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本行不良贷款率为 1.40%，较 2020 年 12 月末下降 0.03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 216.66%，较 2020 年 12 月末上升 2.06 个百分点。

以上财务信息未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

有关本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二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2021 年 4-6 月，本行预计营业收入区间为 21.2 亿元至 22.5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9.8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7%至 13%；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6.9 亿元至 7.4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2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11%至 19%；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6.8 亿元至 7.3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0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13%至 21%。

2021 年 1-6 月，本行预计营业收入区间为 43.5 亿元至 44.8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39.3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11%至 14%；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4.4 亿元至 14.9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3.2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10%至 13%；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4.2 亿元至 14.7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2.9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10%至 14%。

上述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预计是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之前作出的，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测算结果，预计数不代表本行最终可实现营业收入、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亦不构成本行的盈利预测或承诺。

综上，本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期间，经营模式、业务范围、业务种类、客户群体、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对同行业不存在异常。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股票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458,083,334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10%（含10%）。本次发行采取全部发行新股的方式。
- 每股发行价格： 【】元
- 发行市盈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2020年每股收益计算，其中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36元（按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除以当时的总股本计算）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基础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证券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本行需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方式
- 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3,884.91万元，包括保荐及承销费用2,084.71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762.26万元；律师费用273.58万元；评估费用37.74万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615.09万元；发行手续费及其他发行费用111.52万元。以上费用均不含增值税。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元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元
- 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三节 本行基本情况

一、本行基本信息

发行人名称（中文）：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名称（英文）：QILU BANK CO., LTD.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264352296L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169H237010001

注册资本：人民币 4,122,750,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晓春

成立日期：1996 年 6 月 5 日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济南市市中区顺河街 176 号

邮政编码：250001

电话号码：0531-86075850

传真号码：0531-86923511

互联网网址：<http://www.qlbchina.com>

电子信箱：boardoffice@qlbchina.com

经营范围：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审批机关核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行历史沿革

（一）本行设立情况

1、组建

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城市合作银行的通知》（国发〔1995〕25号）精神，1995年8月25日，济南市人民政府向中国人民银行报送《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组建方案〉的请示》（济政发〔1995〕52号），正式申请组建济南城市合作银行。1995年8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关于济南市开展城市合作商业银行组建工作的复函》（银复〔1995〕304号），原则同意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的组建方案。

1995年8月25日，济南市人民政府下发了《关于同意〈济南市城市信用社清产核资办法〉的批复》（济政发〔1995〕53号）。根据《济南市城市信用社清产核资办法》，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筹备领导小组委托山东济南会计师事务所、山东济南审计师事务所以199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原17家城信社分别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1995年11月，济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了《资产评估确认通知书》，对原17家城信社评估数进行了确认。

1995年12月，原17家城信社分别召开股东代表大会作出决议，通过了加入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的议案。

2、筹建

1996年5月3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关于筹建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的批复》（银复〔1996〕131号），同意筹建济南城市合作银行。

1996年5月，原17家城信社股东、济南市财政局、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济南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济南市大观园商场、山东中创实业发展总公司签订了《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发起人协议》，共同发起设立济南城市合作银行。1996年5月18日，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1996年5月24日，山东济南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96）济审验字第518号《验证报告》。根据《验证报告》，济南城市合作银行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250,025,430.00 元，包括：济南市财政局认股人民币 5,000.00 万元，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认股人民币 100.00 万元，济南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股人民币 190.00 万元，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认股人民币 1,000.00 万元，济南市大观园商场认股人民币 200.00 万元，山东中创实业发展总公司认股人民币 200.00 万元，原槐荫等十七家城市信用社法人股东 635 个以其原始投资折股 107,830,935.00 元入股，个人股东 4,080 名以其原始投资折股 75,294,495.00 元入股，总计 183,125,430.00 元。根据《验证报告》，截至 1996 年 5 月 24 日，济南城市合作银行股本总额 250,025,430.00 元已全部足额到位，其中济南市财政局等 6 家新入股单位以货币资金出资 6,690.00 万元。

3、开业

1996 年 5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关于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开业的批复》（银复〔1996〕167 号），批复同意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开业，并核准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章程；济南市 16 家城市信用合作社按协议自动解散，成为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分支机构，联社自动终止。16 家城市信用合作社及联社的债权债务转为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的债权债务。

1996 年 6 月 3 日，中国人民银行向济南城市合作银行颁发 D1001450000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

1996 年 6 月 5 日，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在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26435229-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本行设立方式及过程

（1）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情况

山东济南会计师事务所、山东济南审计师事务所分别与各城市信用社、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筹备领导小组签署委托协议，以 199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原 17 家城信社进行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分别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1995 年 11 月，济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了《资产评估确认通知书》，对原 17 家城信社的评估数进行了确认。原 17 家城信社 1995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评估值明细如下：

序号	信用社名称	净资产评估值(元)	评估报告文号
1	济南市解放路城市信用合作社	14,193,769.90	(1995)鲁济会评字第14号
2	济南市北园城市信用合作社	4,786,301.25	(1995)鲁济会评字第15号
3	济南市千佛山城市信用合作社	7,637,014.46	(1995)鲁济会评字第16号
4	济南市无影山城市信用合作社	21,221,137.70	(1995)鲁济会评字第17号
5	济南市堤口路城市信用合作社	10,507,684.16	(1995)鲁济会评字第18号
6	济南市黄台城市信用合作社	13,110,977.80	(1995)鲁济会评字第19号
7	济南市北坦城市信用合作社	5,690,296.46	(1995)鲁济会评字第20号
8	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城市信用合作社	9,123,893.64	(1995)鲁济会评字第21号
9	济南市展业城市信用合作社	9,655,165.28	(1995)鲁济会评字第22号
10	济南市槐荫城市信用合作社	6,502,918.00	济审事评字(1995)第35号
11	济南市万紫巷城市信用合作社	2,451,785.69	济审事评字(1995)第36号
12	济南市经二路城市信用合作社	7,160,041.46	济审事评字(1995)第37号
13	济南市城市信用社联社营业部	7,559,143.74	济审事评字(1995)第38号
14	济南市经八纬二路城市信用合作社	16,282,183.98	济审事评字(1995)第39号
15	济南市大观园城市信用合作社	26,870,263.53	济审事评字(1995)第40号
16	济南市经四路科技城市信用合作社	13,213,771.84	济审事评字(1995)第41号
17	济南市经七路城市信用合作社	6,014,830.30	济审事评字(1995)第42号
	合计	181,981,179.19	

根据清产核资评估汇总表，原 17 家城信社 199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清产核资及评估的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	评估基准日账面金额	评估价值	评估变动值
一、流动资产合计	2,429,778,208.69	2,423,352,554.90	-6,425,653.79
现金	15,272,498.79	15,272,498.79	-
银行存款	612,973.89	612,973.89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0,133,414.24	100,133,414.24	-
存放同业款项	619,918,970.42	619,918,970.42	-
拆放同业	52,347,093.50	52,347,093.50	-
短期贷款	1,333,623,000.00	1,333,623,000.00	-
应收利息	25,037,468.74	22,343,698.89	-2,693,769.85
减：坏账准备	121,953.11	66,951.94	-55,001.17
其他应收款	62,580,989.42	60,115,923.23	-2,465,066.19
短期投资	117,721,847.68	116,579,780.00	-1,142,067.68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投资	102,651,905.12	102,472,153.88	-179,751.24
二、长期资产合计	558,509,873.34	599,335,270.11	40,825,396.77
中长期贷款	2,300,000.00	2,300,000.00	-
逾期贷款	154,131,869.63	135,557,517.00	-18,574,352.63

资产	评估基准日账面金额	评估价值	评估变动值
减：呆账准备金	9,480,991.24	9,617,860.14	136,868.90
长期投资	206,428,464.40	208,526,799.73	2,098,335.33
减：投资风险准备金	812,339.74	254,496.57	-557,843.17
固定资产原值	145,976,275.30	194,120,936.20	48,144,660.90
减：累计折旧	11,351,508.74	11,772,101.84	420,593.10
固定资产净值	134,624,766.56	182,348,834.36	47,724,067.80
在建工程	71,310,793.63	80,467,165.63	9,156,372.00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7,310.10	7,310.10	-
三、无形、递延及其他资产合计	5,907,254.37	7,178,469.04	1,271,214.67
无形资产	1,763,250.00	3,009,612.00	1,246,362.00
递延资产	3,033,861.93	3,877,608.88	843,746.95
其他资产	1,110,142.44	291,248.16	-818,894.28
资产类合计	2,994,195,336.40	3,029,866,294.05	35,670,957.6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一、流动负债合计	1,742,193,253.79	1,742,323,093.29	129,839.50
短期存款	987,843,992.39	988,143,992.39	300,000.00
短期储蓄存款	177,578,273.50	177,578,273.50	-
代售代购证券	-	-	-
同业存放款项	263,789,194.59	263,789,194.59	-
同业拆入	-	-	-
应解款项	157,427,966.04	157,427,966.04	-
汇出款项	1,269,750.00	1,269,750.00	-
本票	1,665,654.38	1,665,654.38	-
应付利息	37,002,828.71	37,002,828.71	-
其他应付款	57,939,568.43	57,937,640.43	-1,928.00
应付工资	1,144,039.80	1,144,039.80	-
应付福利费	1,434,708.76	1,287,828.76	-146,880.00
应交税费	10,107,818.50	10,107,818.50	-
应付利润	7,973,257.20	7,973,257.20	-
预提费用	211,495.19	190,142.69	-21,352.50
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6,486,717.02	36,486,717.02	-
保证金	26,697.92	26,697.92	-
待结算财政款项	291,291.36	291,291.36	-
二、长期负债合计	1,105,562,021.57	1,105,562,021.57	-
定期存款	583,289,783.29	583,289,783.29	-
定期储蓄存款	514,272,238.28	514,272,238.28	-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
三、负债总计	2,847,755,275.36	2,847,885,114.86	129,839.50

资产	评估基准日账面金额	评估价值	评估变动值
所有者权益：	146,440,061.04	181,981,179.19	35,541,118.15
实收资本	73,442,974.91	56,088,581.99	-17,354,392.92
资本公积	-	55,891,959.32	55,891,959.32
盈余公积	45,769,383.49	74,168,860.25	28,399,476.76
未分配利润	27,227,702.64	-4,168,222.37	-31,395,925.0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4,195,336.40	3,029,866,294.05	35,670,957.65

上述资产和负债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增减值原因说明如下：

- ① 应收利息因坏账损失及核销坏账评估减值 2,693,769.85 元。
- ② 坏账准备因冲销坏账评估减值 55,001.17 元。
- ③ 其他应收款因核销损失及科目调整评估减值 2,465,066.19 元。
- ④ 短期投资因计提坏账及科目调整评估减值 1,142,067.68 元。
- ⑤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投资因评估基准日按市价计算等原因评估减值 179,751.24 元。
- ⑥ 逾期贷款因呆账核销评估减值 18,574,352.63 元。
- ⑦ 呆账准备金因核销和补提评估增值 136,868.90 元。
- ⑧ 长期投资因利息调整评估增值 2,098,335.33 元。
- ⑨ 投资风险准备金因国库券冲回减值准备，导致风险准备金评估减值 557,843.17 元。
- ⑩ 固定资产净值因新建营业大楼、盘盈设备、市场价值增加等原因导致评估增值 47,724,067.80 元。
- ⑪ 在建工程因固定资产、预付款等科目重分类，导致评估增值 9,156,372.00 元。
- ⑫ 无形资产因土地重置成本价值增加导致评估增值 1,246,362.00 元。
- ⑬ 递延资产因房屋租赁装修金额、汽车装修租金调整评估增值 843,746.95 元。
- ⑭ 其他资产因重置成本价格变动评估减值 818,894.28 元。

- ⑮ 短期存款以活期存款 30 万元冲减在建工程，评估增值 300,000.00 元。
- ⑯ 其他应付款因营业费用科目调整评估减值 1,928.00 元。
- ⑰ 应付福利费因营业费用科目调整评估减值 146,880.00 元。
- ⑱ 预提费用因核减预提修理基金评估减值 21,352.50 元。

因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完成后，存在部分股东退股、股本量化账务调整等原因，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筹备领导小组对 5 家城市信用社（万紫巷城市信用社、高新开发区城市信用社、无影山城市信用社、槐荫城市信用社、展业城市信用社）的评估结果作出了调整，并根据调整后原 17 家城信社的评估结果进行一次折股；随后以 1995 年 10 月 1 日至 1996 年 3 月 31 日原 17 家城信社实现的净利润，经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筹备领导小组确认后二次折股。

（2）一次折股情况

经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筹备领导小组确认且经各城市信用社股东代表大会审议批准，截至 1995 年 9 月 30 日，17 家城市信用社及信用联社清产核资的净资产为 181,981,179.19 元，根据《济南市城市信用社清产核资办法》有关规定扣除公益金、扶持性国有资产等不能量化给股东的净资产，最终可以量化给股东的净资产合计为 162,696,317.51 元。在实际验资时，由于发生退股等事项，对部分评估结果进行了调整，调整后一次折股共计 151,248,259.00 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万紫巷城市信用社个别股东于 1995 年 11 月退股，评估的可以量化给股东的净资产共计调减 18,000.00 元；

2、高新开发区城市信用社个别股东于 1996 年 4 月退股，评估的可以量化给股东的净资产共计调减 658,700.00 元；

3、无影山城市信用社因原评估值未考虑 1995 年 9 月不动产转让，评估的可以量化给股东的净资产共计调减 939,517.00 元。

4、槐荫城市信用社于 1995 年 11 月补缴税款，评估的可以量化给股东的净资产共计调减 327,172.80 元。

5、展业城市信用社因需对评估报告数据进行调整确认问题，其评估的可以

量化给股东的净资产 9,504,745.54 元，暂未参与折股，应予全部调减。

（3）二次折股情况

1995 年 10 月 1 日至 1996 年 3 月 31 日各城市信用社及联社实现的净利润经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筹备领导小组确认，对各城市信用社原股东进行了二次折股量化，合计折股数为 19,821,336.00 元。1996 年 5 月，原 17 家城信社股东、济南市财政局、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济南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济南市大观园商场、山东中创实业发展总公司签订了《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发起人协议》，共同发起设立济南城市合作银行。

山东济南审计师事务所于 1996 年 5 月 24 日出具了（96）济审验字第 518 号《验证报告》。根据《验证报告》，济南城市合作银行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250,025,430.00 元，包括：济南市财政局认股人民币 5,000.00 万元，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认股人民币 100.00 万元，济南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股人民币 190.00 万元，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认股人民币 1,000.00 万元，济南市大观园商场认股人民币 200.00 万元，山东中创实业发展总公司认股人民币 200.00 万元，原槐荫等十七家城市信用社法人股东 635 个以其原始投资折股 107,830,935.00 元入股，个人股东 4,080 名以其原始投资折股 75,294,495.00 元入股，总计 183,125,430.00 元。根据《验证报告》，截至 1996 年 5 月 24 日，济南城市合作银行股本总额 250,025,430.00 元已全部足额到位，其中济南市财政局等 6 家新入股单位以货币资金出资 6,690.00 万元。

本行设立时经山东济南审计师事务所于 1996 年 5 月 24 日出具的（96）济审验字第 518 号《验证报告》验证的出资额为 250,025,430 元，本行设立时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的注册资本为 25,000 万元，二者存在差异。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复核鉴证，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出具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成立时各股东出资情况鉴证报告》（亚会 B 专审字（2014）133 号）（以下简称“《鉴证报告》”）。根据《鉴证报告》，1996 年底济南城市合作银行进行清产核资、股本量化账务调整时，发现了以下差异，调整了原《验证报告》记载数：

①根据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关于对高新等三家支行股本量化中有关问题的账

务处理意见》《关于股本量化账务调整有关问题汇报及处理意见的会议纪要》，因原验资时折股量化错误等原因，对城市信用社联社的扶持性国有资产金额调减 347,050.00 元、经八纬二路城市信用社量化数调减 1,479,038.00 元、经七路城市信用社量化数调减 525,861.00 元、高新开发区城市信用社量化数调增 488,426.00 元，调整后比原《验证报告》数共计少量化记账 1,863,523.00 元。

②城市信用社联社清产核资时，所辖信用社共计 2,000,000.00 元股金已退还，剩余净资产（截至 1996 年 3 月 31 日）5,000,054.00 元仍按原科目列示，未计入股本科目，故比《验证报告》记载 5,000,054.00 元少量化记账 5,000,054.00 元。

③展业城市信用社因需对评估报告数据进行调整确认问题，验资时暂未参与折股。1996 年 12 月 20 日，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对有关财务情况确认后，同意展业城市信用社原股东折股 2,000,000.00 元，并登记记账。

发起设立前，展业城市信用社隶属于山东银行学校。展业城市信用社与山东银行学校及其所属企业存在贷款业务关系，山东银行学校及其所属企业以拥有的展业城市信用社部分股权抵偿债务，剩余 2,000,000.00 元净资产参与折股。

④1996 年 12 月 31 日，经以上调整后账面实收资本与注册资本相差 4,838,147.00 元，由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补足投资款 4,838,147.00 元。

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是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于 1992 年投资组建的国有企业，1996 年作为发起人股东参与本行的发起设立，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资金充裕，1996 年底，经本行与发起人股东协商，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为支持本行的发展，出资补足注册资本的调整差额。

根据上述《鉴证报告》，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城市合作银行股本共计入 250,000,000.00 元，与本行设立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股本一致。

（4）股东大会及政府对出资情况的确认

2014 年 9 月 16 日，本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行在 1996 年 6 月成立时原 17 家城信社经评估的净资产在验资及实际折股入账时作出的调整，及调整未由评估机构进行确认，也未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确认文件的事实，以及对于原展业城市信用社的出资和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的补充出资也未进行验资的事实进行了确认。

2014年12月16日，济南市人民政府出具了《关于确认齐鲁银行挂牌公开转让股票有关事项的函》（济政字〔2014〕65号），确认“齐鲁银行设立时对出资的调整虽未重新进行资产评估、验资及向国有资产管理部門备案或取得相关批复，但已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并已获得银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且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不影响出资的真实性及齐鲁银行设立的有效性，无引发纠纷的潜在因素。”

2019年5月21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具了《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确认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股权变更托管事项合法性的函》（鲁政字〔2019〕91号），确认“齐鲁银行作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或风险隐患。齐鲁银行注册地市级政府承诺承担相应的管理或处置责任。山东省政府对齐鲁银行设立及股权变更托管事项合法性予以确认。”

5、本行发起人及设立时的股本

本行的发起人包括原17家城信社的原有股东和济南市财政局、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济南市大观园商场、山东中创实业发展总公司、济南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

发行人设立时股东名称、人数、持股比例等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信用社名称	股东名称		股东人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槐荫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31	953,075	0.38%
			非员工	157	7,146,454	2.86%
		非自然人股东		28	633,916	0.25%
2	万紫巷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53	421,061	0.17%
			非员工	135	760,345	0.30%
		非自然人股东		30	1,238,379	0.50%
3	经二路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65	537,348	0.21%
			非员工	334	2,109,198	0.84%
		非自然人股东		31	5,138,909	2.06%
4	城市信用社联社营业部	自然人股东	员工	-	-	-
			非员工	-	-	-
		非自然人股东		-	-	-
5	经八纬二路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102	2,246,060	0.90%
			非员工	259	4,533,837	1.81%
		非自然人股东		46	9,015,778	3.61%
6	大观园城市信	自然人股	员工	52	3,096,654	1.24%

序号	信用社名称	股东名称		股东人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东	非员工			
	用社	东	非员工	226	6,190,057	2.48%
		非自然人股东		97	19,233,104	7.69%
7	经四路科技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57	2,882,196	1.15%
			非员工	188	5,222,516	2.09%
		非自然人股东		7	5,535,589	2.21%
8	经七路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56	221,649	0.09%
			非员工	155	2,534,003	1.01%
		非自然人股东		26	2,867,853	1.15%
9	解放路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80	1,946,972	0.78%
			非员工	54	885,854	0.35%
		非自然人股东		77	12,589,567	5.04%
10	北园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46	564,578	0.23%
			非员工	154	1,678,505	0.67%
		非自然人股东		62	2,152,315	0.86%
11	千佛山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59	1,462,762	0.59%
			非员工	167	2,080,517	0.83%
		非自然人股东		22	4,628,010	1.85%
12	无影山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80	5,832,547	2.33%
			非员工	177	9,553,760	3.82%
		非自然人股东		16	2,979,409	1.19%
13	堤口路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44	467,626	0.19%
			非员工	94	1,492,707	0.60%
		非自然人股东		35	7,233,145	2.89%
14	黄台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67	1,391,571	0.56%
			非员工	47	1,376,764	0.55%
		非自然人股东		31	9,398,164	3.76%
15	北坦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47	444,827	0.18%
			非员工	195	1,787,275	0.71%
		非自然人股东		37	3,277,861	1.31%
16	高新技术开发区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90	1,761,242	0.70%
			非员工	162	3,009,933	1.20%
		非自然人股东		18	4,039,176	1.62%
17	展业城市信用社	自然人股东	员工	-	-	-
			非员工	-	-	-
		非自然人股东		1	2,000,000	0.80%
18	济南市财政局				50,000,000	20.00%
19	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				1,000,000	0.40%
20	济南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	0.76%

序号	信用社名称	股东名称	股东人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1		山东华能工贸发展公司		14,838,147	5.94%
22		济南市大观园商场		2,000,000	0.80%
23		山东中创实业发展总公司		2,000,000	0.80%
24		扶持性国有资产(集体资本金)		11,708,785	4.68%
		合计		250,000,000	100%

(1) 扶持性国有资产(集体资本金)的具体情况

①形成于国家税收减免

本行设立时的扶持性国有资产(集体资本金)11,708,785股,该部分股权是济南城市合作银行组建过程中,对原17家城市信用社(联社)清产核资过程中因税前还贷国家减免税形成的。本行设立时有效的《集体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界定暂行办法》(1994年国有资产管理局令第2号,现已废止)第十二条规定:“集体企业享受国家税前还贷和以税还贷等特殊优惠政策而形成的资产,其中国家税收应收未收部分界定为扶持性国有资产,单独列帐反映”。

②账务处理及产权归属

《城市商业银行财务管理实施办法》(国税发〔1998〕220号,现已废止)规定,将“城市商业银行历年积累(指国家历年减免的税款和法定盈余公积)按规定转作实收资本形成的资本金”归入“城镇集体资本金”,但未明确“城镇集体资本金”的投资主体及所有者。

本行信用社时期通过税前还贷形成的国家减免税在本行成立时转到本行,并根据上述规定转入实收资本,股东名称为“集体资本金”。但事实上,由于法律法规规定的缺失,造成这部分“集体资本金”并没有明确的投资主体和所有者。

③政府指定单位承接股份

上述规定中,《集体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界定暂行办法》(1994年国有资产管理局令第2号)明确规定了“集体企业享受国家税前还贷和以税还贷等特殊优惠政策而形成的资产,其中国家税收应收未收部分界定为扶持性国有资产”,国家税务总局的后续规定仅为在财务处理上将该部分扶持性国有资产计入“城镇集体资本金”,以与“国家资本金”相区别,而并未明确“城镇集体资本金”的持股主体。鉴于上述关于城镇集体资本金的规定在目前均已失效,而该部分资本金系

由国家减免税形成，本质上来源于国家，因此仍应将税前还贷形成的“城镇集体资本金”列为扶持性国有资产，作为国有股权转让由济南市人民政府指定的单位持有。

（2）扶持性国有资产（集体资本金）的确认、承接过程

2014年8月25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本行集体资本金确定由国家持有的议案》，同意将该11,708,785股集体资本金转由济南市人民政府指定的单位持有。

2014年9月12日，本行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本行集体资本金确定由国家持有的议案》，同意将该11,708,785股集体资本金转由济南市人民政府指定的单位持有。

2014年9月16日，本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本行集体资本金确定由国家持有的议案》，同意将该11,708,785股集体资本金转由济南市人民政府指定的单位持有。

2014年8月28日，本行向济南市政府上报了《齐鲁银行关于确认集体资本金归属的请示》（齐鲁银发〔2014〕415号）。

2015年1月21日，济南市财政局出具了《关于同意确认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集体资本金归属的批复》（济财办〔2015〕1号），确定集体资本金由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股份承接方。

本行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的意见，将11,708,785股集体资本金转由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目前，本行股东中不存在扶持性国有资产。

（二）本行的历次股本变更情况

1、第一次增资扩股

2000年12月27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定向增资扩股的提议。

2001年1月10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二届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向股东大会提交的关于2001年定向增资扩股的提议。根据该提议，本次新股的发行数量为2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元。

2001年4月20日，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下发《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批复》（济银复〔2001〕134号），原则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方案，新发行普通股2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2002年3月28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二届股东大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01年增资扩股的情况报告。增资扩股情况为吸收山东力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力诺集团”）等20家单位及1,256名内部职工投资入股，增资26,052.7669万元，注册资本由25,000万元增至51,052.7669万元。

2002年4月8日，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振会验字〔2002〕098号），经审验，截至2002年3月26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6,052.7669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本次变更后，济南市商业银行的注册资本由25,000万元增加至51,052.7669万元。

2002年4月19日，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下发《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变更资本金和修改章程的批复》（济银准〔2002〕120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新增注册资本金26,052.7669万元，注册资本金由25,000万元变更为51,052.7669万元。

2002年8月14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000018009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鲁振会验字〔2002〕098号），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力诺集团	6,000	6,000
道勤理财有限公司	5,000	5,000
三联集团公司	4,000	4,000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服务总公司	2,000	2,000
济南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42.6283	1,642.6283
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	1,000	1,000
山东小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
山东鲁能黄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00
山东省诚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000	1,000
济南高新国有资本营运有限公司	1,000	1,000
山东一汽重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	200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济南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济南市科技咨询开发服务中心	49.1386	49.1386
济南正大建业发展有限公司	30	30
济南仲良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0	30
济南长城建设监理公司	20	20
济南黄台煤气炉有限公司	10	10
济南金桥实业有限公司	10	10
济南新华印刷厂	10	10
济南正纳特机电有限公司	10	10
个人股东 1256 名	1,941	1,941
合计	26,052.7669	26,052.7669

2、第二次增资扩股

2002年2月28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增资扩股的提案。

2002年3月28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二届股东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增资扩股的提案。

2002年5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下发《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批复》（济银复〔2002〕39号），原则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2002年继续增资扩股，新发行普通股3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按面值向法人企业发行。

2002年12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下发《关于对济南市商业银行股东资格的批复》（济银准〔2002〕593号），核准力诺集团的股东资格，并同意该公司向济南市商业银行投资入股6,000万元；道勤理财有限公司将历年会计报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重新上报。

2002年12月31日，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振会验字〔2002〕438号），经审验，截至2002年12月31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0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本次变更后，济南市商业银行的注册资本由51,052.7669万元增加至81,052.7669万元。

2002年12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下发《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变更资本金的批复》（济银准〔2002〕602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新增

注册资本金 25,000 万元；注册资本金由 51,052.7669 万元变更为 76,052.7669 万元。

2003 年 2 月 12 日，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针对鲁振会验字（2002）438 号《验资报告》作补充说明，济南市商业银行股东道勤理财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5,000 万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济银准（2002）593 号文件的规定，不符合出资条件，予以核减；济南市商业银行新增注册资本为 25,000 万元，变更后，济南市商业银行注册资本为 76,052.7669 万元。

根据鲁振会验字（2002）438 号《验资报告》及补充说明，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济南中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	7,500
山东中宸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500	7,500
力诺集团	6,000	6,000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服务总公司	2,500	2,500
山东明德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500	1,500
合计	25,000	25,000

3、第三次增资扩股

2003 年 7 月 30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在 2002 年增资扩股的基础上加增 1.9 亿元资本金。

2003 年 11 月 4 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批复》（鲁银监准（2003）40 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 2003 年继续增资扩股，新发行普通股 19,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按面值向法人企业发行。

2003 年 12 月 15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新股东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入股 10,000 万元，力诺集团增加出资 3,000 万元；同意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服务总公司增加出资 2,500 万元，新股东山东鲁宏新型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000 万元，新股东山东中润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500 万元，新股东山东华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947.2331 万元。

2003 年 12 月 22 日，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振泉会验字（2003）382-2 号），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12 月 22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3,947.2331 万元，各股东均以

货币出资；本次变更后，济南市商业银行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2003 年 12 月 30 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关于核准力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鲁银监准〔2003〕122 号），核准力诺集团的股东资格，并同意该公司向济南市商业银行投资入股 3,000 万元；核准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资格，并同意该公司向济南市商业银行投资入股 10,000 万元。

2003 年 12 月 31 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鲁银监准〔2003〕133 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新增注册资本金 23,947.2331 万元，注册资本金由 76,052.7669 万元变更为 100,000 万元。

2004 年 8 月 26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7000018009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鲁振泉会验字〔2003〕382-2 号《验资报告》，济南市商业银行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鲁宏新型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000
力诺集团	3,000	3,000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服务总公司	2,500	2,500
山东中润集团有限公司	2,500	2,500
山东华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947.2331	1,947.2331
合计	23,947.2331	23,947.2331

4、第四次增资扩股

2004 年 7 月 19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与澳洲联邦银行进行战略合作的议案。

2004 年 8 月 5 日，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济南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鲁振泉会字〔2004〕629 号），得出评估结论：以 2004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济南市商业银行的表内外项目净资产评估值为 105,009.69 万元，折合每股约为 1.0501 元。

2004 年 8 月 20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 2004 年临时股东大会，同意与澳洲联邦银行进行战略合作的议案，同意澳洲联邦银行以每股人民币 1.16 元的价

格认购济南市商业银行股份。

2004年9月2日，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与澳洲联邦银行进行战略合作的批复》（济政办字〔2004〕61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与澳洲联邦银行进行战略合作。

2004年11月4日，中国银监会办公厅下发《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济南市商业银行吸收澳大利亚联邦银行投资入股的批复》（银监办发〔2004〕286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发股份123,595,505股，吸收澳洲联邦银行投资入股；澳洲联邦银行投资入股占济南市商业银行增发后总股本的11%。

2004年12月28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鲁银监准〔2004〕364号），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新增注册资本12,359.5505万元，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变更为112,359.5505万元。

2005年4月20日，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振泉会验字〔2004〕321-1号），经审验，截至2004年12月3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已收到新股东澳洲联邦银行以现汇增加投资17,348,626.71美元折合人民币143,370,786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12,359.5505万元，资本公积1,977.5281万元；本次变更后，济南市商业银行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112,359.5505万元。

2005年9月1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000018009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鲁振泉会验字〔2004〕321-1号《验资报告》，济南市商业银行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澳洲联邦银行	14,337.0786	12,359.5505
合计	14,337.0786	12,359.5505

5、第五次增资扩股

2005年12月15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

济南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方案。本次增资扩股额度为 3.77 亿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16 元。

2005 年 12 月 22 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批复》（银监鲁准〔2005〕428 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扩股本金 3.77 亿股，每股面值 1 元。

2006 年 3 月 28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三届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资扩股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1,123,595,505 元变更为 1,500,000,000 元。

2006 年 4 月 3 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银监鲁准〔2006〕126 号），同意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济南市商业银行入股的股东资格，额度为 5,000 万股。

2006 年 5 月 31 日，中国银监会下发《关于力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持济南市商业银行股份的批复》（银监复〔2006〕151 号），同意力诺集团增持济南市商业银行 7,500 万股股份，增持后，力诺集团股份比例占济南市商业银行增发后股本总额的 15%。

2006 年 6 月 2 日，中国银监会下发《关于澳大利亚联邦银行增持济南市商业银行股份的批复》（银监复〔2006〕154 号），同意澳洲联邦银行出资 48,029,214.2 元人民币，澳洲联邦银行股份比例为济南市商业银行此次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 11%。

2006 年 8 月 31 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济南市商业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监复〔2006〕271 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将注册资本由 1,123,595,505 元变更为 1,500,000,000 元。

2006 年 9 月 20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鲁）验字〔2006〕第 098 号），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9 月 15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变更后，济南市商业银行的注册资本由 1,123,595,505 元增加至 150,000 万元。

2006 年 11 月 15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7000001800939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大信（鲁）验字〔2006〕第 098 号《验资报告》，济南市商业银行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力诺集团	8,700.00	7,500.00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00.00	5,000.00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5,800.00	5,000.00
澳洲联邦银行	4,802.92	4,140.45
山东省塑料工业有限公司	2,320.00	2,000.00
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320.00	2,000.00
山东嘉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37.20	1,670.00
山东省诚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160.00	1,000.00
济南银峰建材有限公司	1,160.00	1,000.00
山东博远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160.00	1,000.00
山东金长城集团有限公司	1,160.00	1,000.00
山东信福达商贸有限公司	1,160.00	1,000.00
山东志成投资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80.00	500.00
山东广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80.00	500.00
济南世纪永安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348.00	300.00
济南中大瑞源实业有限公司	348.00	300.00
济南维尔康食品有限公司	348.00	300.00
山东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48.00	300.00
山东百兴商贸有限公司	324.80	280.00
山东省轻工业供销总公司	116.00	100.00
济南鑫天马商贸有限公司	116.00	100.00
济南嘉美水产品有限公司	3.48	3.00
1,209 名自然人股东	3,070.52	2,647.00
合计	43,662.92	37,640.45

6、第六次增资扩股

2008 年 6 月 1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澳洲联邦银行行使认股权并变更注册资本事宜。

2008 年 6 月 28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澳洲联邦银行行使认股权并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双方协议，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向澳洲联邦银行新发行 16,875 万股，澳洲联邦银行以济南市商业银行 2007 年末每股净资产的 1.16 倍即 1.54 元认购该等股份。

2008 年 10 月 9 日，山东中立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济南市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立信评报字〔2008〕第014号),以2008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济南市商业银行全部股东权益价值400,407.00万元。该评估报告于2008年12月19日经济南市财政局备案。

2008年12月5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澳洲联邦银行增持济南市商业银行股权有关事宜的批复》(银监复〔2008〕501号),批复同意澳洲联邦银行增持济南市商业银行16,875万股股份,增持后其股份比例占济南市商业银行此次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20%。

2008年12月20日,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振泉会验字〔2008〕046号),经审验,截至2008年12月20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6,875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本次变更后,济南市商业银行注册资本由150,000万元增加至166,875万元。

2008年12月29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济南市商业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监复〔2008〕564号),批复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将注册资本由150,000万元变更为166,875万元。

2008年12月31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000001800939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鲁振泉会验字〔2008〕046号《验资报告》,济南市商业银行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澳洲联邦银行	25,987.50	16,875
合计	25,987.50	16,875

7、第七次增资扩股

2009年9月2日,山东振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鲁振泉评报字〔2009〕第26号),得出评估结论: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的价值为512,420万元(折合每股价值为3.07元)。该评估报告于2009年10月20日经济南市财政局备案。

2009年9月29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增资扩股的议案。

2009年10月14日，本行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资扩股的议案。根据该议案，本次增资扩股新募集股份7亿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07元人民币；新增资本募集后相应变更注册资本。

2009年12月15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齐鲁银行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银监复〔2009〕516号），原则同意本次增资扩股方案。

2010年3月18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齐鲁银行增资扩股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10〕120号），同意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增持26,800万股，同意澳洲联邦银行增持14,000万股。

2010年3月26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鲁）验〔2010〕第019号），经审验，截至2010年3月26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等20户股东出资171,920万元，澳洲联邦银行出资42,980万元；本次变更后，本行的注册资本由166,875万元增加至236,875万元。

2010年6月24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齐鲁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监复〔2010〕287号），批复同意本行将注册资本由166,875万元变更为236,875万元。

2010年6月30日，本行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000001800939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天健（鲁）验〔2010〕第019号《验资报告》，本行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82,276.00	26,800
澳洲联邦银行	42,980.00	14,000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9,824.00	3,200
山东建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17.00	3,100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8,903.00	2,900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40.00	2,000
山东省诚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5,219.00	1,700
济南泉城不锈钢有限公司	5,219.00	1,700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山东省塑料工业有限公司	4,912.00	1,600
山东黄泰集团有限公司	4,605.00	1,500
济南均土源投资有限公司	4,298.00	1,400
济南蓝石田源置业有限公司	3,377.00	1,100
山东泛亚达担保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山东龙腾实业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济南贝妮印务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山东宏瑞达机械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山东骏大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山东中佳经贸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山东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山东新宝真商贸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山东巨洋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70.00	1,000
合计	214,900	70,000

8、第八次增资扩股

2014年8月7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010175号），得出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收益法评估，本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为749,488.18万元。该评估报告于2014年10月10日经济南市财政局备案。

2014年8月7日，本行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本行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2014年9月16日，本行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本行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关于本行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本次定向发行价格为每股3.18元，发行数量不超过6.29亿股（含）。

2015年3月13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齐鲁银行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银监复〔2015〕218号），原则同意本行本次增资扩股方案，非公开募集不超过4.72亿股的股份。

2015年5月18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关于同意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入股齐鲁银行的批复》（鲁银监准〔2015〕182号），同意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入股齐鲁银行24,621万股，持股比例8.67%。

2015年5月22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78号），核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将本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核准本行定向发行不超过62,900万股新股。

2015年6月11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亚会B验字〔2015〕063号），经审验，截至2015年6月10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变更后，本行注册资本由236,875万元增加至284,075万元。

2015年6月26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齐鲁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鲁银监准〔2015〕243号），同意本行注册资本由236,875万元变更为284,075万元。

2015年8月7日，本行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0000018009391的《营业执照》。

根据亚会B验字〔2015〕063号《验资报告》，本行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78,294.78	24,621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34,080.06	10,717
澳洲联邦银行	30,019.20	9,440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952.96	1,872
济南市市中区财政局	636.00	200
山东齐鲁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36.00	200
济南苍合经贸有限公司	477.00	150
合计	150,096	47,200

9、第九次增资扩股

2017年5月15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7〕181号），

评估结论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303,060.00 万元，评估后每股价值为 3.88 元。该评估报告于 2017 年 9 月 8 日经济南市财政局备案。

2017 年 7 月 26 日，本行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

2017 年 8 月 15 日，本行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

2017 年 9 月 5 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方案的批复》（鲁银监准〔2017〕283 号），同意本行非公开定向发行不超过 128,200 万股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 3.90 元。

2017 年 10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00 号），核准本行定向发行不超过 128,200 万股新股。

2017 年 11 月 1 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山东银监局关于齐鲁银行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鲁银监准〔2017〕355 号），对本行本次发行中涉及的持股 5% 以上的发行对象的股东资格进行了核准，同意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持 24,800 万股股份，增持后合计持股比例为 6.30%；同意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25,479.5642 万股股份，认购后持股比例为 6.18%；同意澳洲联邦银行增持 16,897.4358 万股股份，增持后合计持股比例 17.88%。

2017 年 11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7 号），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11 月 28 日，本行已收到澳洲联邦银行以其持有的 15 家村镇银行股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68,974,358.00 元、其他 17 家投资者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113,025,642.00 元；本次变更后，本行的注册资本由 284,075 万元增加至 412,275 万元。

2017 年 12 月 25 日，山东银监局下发《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鲁银监准〔2017〕443 号），同意本行注册资本由 284,075 万元变更为 412,275 万元。

2017 年 12 月 27 日，本行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为 91370000264352296L 的《营业执照》。

根据天健验（2017）4-7 号《验资报告》，本行本次增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持股数（万股）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99,370.30	25,479.56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6,720.00	24,800.00
澳洲联邦银行	65,900.00	16,897.44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43,332.90	11,111.00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833.00	10,470.00
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9,250.00	7,500.00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20,592.00	5,280.00
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19,999.20	5,128.00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17,440.80	4,472.00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5,600.00	4,000.00
天津市集睿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3,965.90	3,581.00
山东贝嘉豪置业有限公司	11,700.00	3,000.00
祥泰实业有限公司	7,800.00	2,000.00
青岛巨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99.80	1,282.00
山东鲁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	1,000.00
济南弘安纸业有限公司	3,900.00	1,000.00
北京易行达科技有限公司	3,900.00	1,000.00
济南奇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76.10	199.00
合计	499,980.00	128,200.00

2019 年 5 月 21 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具了《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确认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股权变更托管事项合法性的函》（鲁政字〔2019〕91 号），确认“齐鲁银行作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或风险隐患。齐鲁银行注册地市级政府承诺承担相应的管理或处置责任。山东省政府对齐鲁银行设立及股权变更托管事项合法性予以确认。”

（三）本行历次更名

1998 年 5 月 15 日，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下发《关于同意济南城市合作银行更名有关问题的批复》（鲁银复〔1998〕75 号），批复同意本行由“济南城市合作银行”更名为“济南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9 日，中国银监会下发《关于济南市商业银行更名的批复》（银

监复〔2009〕80号），批复同意本行由“济南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5年5月22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78号），核准本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2015年6月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关于同意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2538号），同意本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5年6月29日，本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齐鲁银行，证券代码：832666。

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实施分层管理以来，本行属于创新层挂牌公司。

1、本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过程合规

2014年8月7日，本行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

2014年9月16日，本行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

2015年5月22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78号），核准齐鲁银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将齐鲁银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核准齐鲁银行定向发行不超过62,900万股新股。

2015年6月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关于同意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2538号），同意齐鲁银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5年6月29日，本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齐鲁

银行，证券代码：832666。

本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同意挂牌批复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的函，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过程合法合规。

2、本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在信息披露、股权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策等方面合法合规，不存在受到处罚的情形

(1) 信息披露

本行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其他有关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的要求及时披露了包括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在内的定期报告；包括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董监高人员变动、股票解除限售、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等重大事项在内的临时报告。本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

(2) 股权交易

挂牌期间，本行全部股份实现了在中国结算的登记托管，已确权股东间的股份交易行为通过股转系统进行，自挂牌以来未因股份交易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及监管措施或股转系统的监管措施，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 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策

本行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历次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均是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决策制度规定的范围内进行，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4) 本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受到处罚的情形

本行挂牌期间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股权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策等事项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及监管措施或股转系统的监管措施的情形。

综上，本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全部股份实现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托管，已确权股东间的股份交易行为通过股转系统进行，自挂牌以来未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及监管措施或股转系统的监管措施，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自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后，本行新增的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兖州煤业、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华宇，具体为：兖州煤业系参与本行 2015 年定向发行入股成为本行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东资格获得银监部门批准通过；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华宇系参与本行 2017 年定向发行入股成为本行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东资格获得银监部门批准通过。上述三家股东均非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产生的新增股东，本行不存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因二级市场交易新增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的情形。综上，自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后，本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均具备商业银行股东资格。

（五）本行股份转让情况

1、挂牌前的股份转让

自本行设立至 2015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行发生股东变更和股份转让（包括协议转让、行政划转、司法裁定、继承等方式进行的转让）共计 1,436 笔，涉及股份数 977,181,401 股。其中，非自然人转让给非自然人 351 笔，涉及股份数为 935,013,403 股；非自然人转让给自然人 156 笔，涉及股份数为 18,494,597 股；自然人转让给非自然人 223 笔，涉及股份数为 1,663,827 股；自然人转让给自然人 706 笔，涉及股份数为 22,009,574 股，明细如下：

单位：笔、股

年份	非自然人 转非自然人		非自然人 转自然人		自然人 转非自然人		自然人 转自然人		转让涉及的股份数占当年末本行总股本的比例
	笔数	股份数	笔数	股份数	笔数	股份数	笔数	股份数	
1996 年	0	0	0	0	0	0	0	0	-
1997 年	11	2,834,120	4	109,424	0	0	47	815,388	1.50%
1998 年	28	25,329,817	0	0	220	1,038,164	6	164,007	10.61%

年份	非自然人 转非自然人		非自然人 转自然人		自然人 转非自然人		自然人 转自然人		转让涉及的股 份数占当年末 本行总股本的 比例
	笔数	股份数	笔数	股份数	笔数	股份数	笔数	股份数	
1999年	19	8,251,002	1	31,353	0	0	30	1,386,703	3.87%
2000年	31	4,097,253	1	6,910	0	0	87	2,315,710	2.57%
2001年	13	2,095,889	17	899,835	0	0	31	563,484	1.42%
2002年	31	22,224,236	4	271,675	0	0	26	831,023	4.57%
2003年	28	7,636,572	0	0	0	0	29	1,263,649	1.17%
2004年	16	76,893,181	15	1,833,104	0	0	39	3,467,067	8.22%
2005年	13	28,041,588	12	848,757	0	0	12	356,012	2.60%
2006年	15	43,637,756	17	6,086,042	0	0	21	1,460,857	3.41%
2007年	8	5,432,135	22	1,651,746	0	0	31	997,033	0.54%
2008年	16	94,031,010	17	1,718,743	0	0	35	627,653	5.78%
2009年	14	233,372,440	15	1,737,568	0	0	44	1,543,209	14.18%
2010年	11	245,887,299	10	661,970	0	0	36	834,336	10.44%
2011年	2	4,532,723	6	528,311	0	0	21	517,481	0.24%
2012年	8	10,257,276	3	324,031	0	0	18	373,804	0.46%
2013年	14	73,240,353	0	0	0	0	59	1,052,665	3.14%
2014年	68	33,133,812	11	1,733,715	3	625,663	115	3,122,583	1.63%
2015年	5	14,084,941	1	51,413	0	0	19	316,910	0.51%
合计	351	935,013,403	156	18,494,597	223	1,663,827	706	22,009,574	/

在上述 1,436 笔股东变更和股份转让中，涉及协议转让的情形共计 802 笔，该等股份转让均已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或由转让方出具了书面认可文件或取得了转让公证文件；涉及股份赠与的情形共计 83 笔，均已签署赠与合同或由赠与方进行了书面认可。因此，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在挂牌前发生的股份转让行为真实有效，股份转让协议系由转受让双方自愿达成并已履行完毕。

截至报告期末，未有相关方对上述 1,436 笔股权转让的有效性提出异议，该等转让没有损害发行人及现有其他股东的利益。

(1) 成立后三年内的股份转让

本行自成立之日起三年内发生股份转让 316 笔，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1994 年）关于“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的规定。其中 218 笔转让的原因为：1998 年 9 月作为人民银行职工家属的共计 218 名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人民银行与所办城市信用社、证券公司、经济实体彻底脱钩的通知》（银发〔1998〕293 号）等文件要求，将其持有的合计 922,358

股股份转让与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现更名为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其余 98 笔转让中除 31 笔协议转让、赠与外，主要系企业破产清算、代持还原、司法裁定、继承等非交易性股份转让。

（2）受让方资格不符合监管部门要求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向金融机构投资入股的暂行规定》（银发〔1994〕186号），各党政机关、部队、团体以及国家拨给经费的事业单位，除国务院批准或法规及中国人民银行规章规定外，一律不得向金融机构投资；工商企业向金融机构投资的，须为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外资、中外合资金融机构和企业均不得向中资金融机构投资。

本行自设立至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存在部分股份转让的受让方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外资企业、非法人工商企业等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受让方类型	变动股数 (股)	变动原因
1	1997 年	济南市历下区物资局不锈钢材料经营处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解放路办事处经济委员会	机关法人	35,475	破产清算
2	1997 年	济南豪华装饰材料商场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解放路办事处经济委员会	机关法人	35,475	破产清算
3	1998 年	济南市振中工商联合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经二路街道办事处	机关法人	55,420	企业撤销
4	2000 年	济南市天桥华鑫机械加工厂	济南市天桥区华鲁通用机械厂	私人所有制 (独资企业)	69,958	公证协议转让
5	2000 年	济南华声无线电器材商店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泺源街道办事处	机关法人	36,947	公证协议转让
6	2001 年	济南市交通器材厂	济南易成实业有限公司华山供水设备厂	有限责任公司分支机构	70,951	公证协议转让
7	2001 年	济南市槐荫青年商场	济南市槐荫区劳动服务公司	事业单位	18,946	公证协议转让
8	2001 年	济南市历城区金鹰实业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检察院	机关法人	266,362	企业注销
9	2002 年	济南市市中区岔路街经济计划委员会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杆石桥街道办事处	机关法人	184,735	政府机构调整
10	2002 年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玉函路街道办事处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舜玉路街道办事处	机关法人	18,474	政府机构调整
11	2002 年	济南市泉城阀门销售公司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北坦街道办事处	机关法人	32,362	公证协议转让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受让方类型	变动股数 (股)	变动原因
12	2003年	济南通用风机厂	济南市天桥区鹏程通用风机厂	私人所有制 (企业非法 人)	11,660	公证协议 转让
13	2003年	济南机床部件厂	济南市中庆坤五金 建材经销处	私人所有制 (企业非法 人)	92,367	公证协议 抵债
14	2004年	济南市历下华侨 花纸厂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 政府千佛山街道办 事处	机关法人	200,160	企业改制
15	2004年	济南市历下兴隆 机械厂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 政府千佛山街道办 事处	机关法人	62,706	企业改制
16	2005年	济南泉鑫装饰工 程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商业 贸易局	事业单位	78,870	司法裁决
17	2005年	济南市市中区人 民政府馆驿街街 道办事处经济计 划委员会	济南市市中区人 民政府魏家庄街道 办事处	机关法人	65,438	政府机构 调整
18	2005年	济南市天桥区北 坦生产服务公司	济南市天桥区人 民政府北坦街道办 事处	机关法人	355,349	企业撤销
19	2005年	济南市天桥区工 人新村南村办事 处商业	济南市天桥区人 民政府工人新村南 村街道办事处	机关法人	235,267	机构撤销
20	2005年	济南市中枫林餐 馆	济南市中华泰家私 装饰工程部	私营企业 (独资)	15,919	公证协议 转让
21	2005年	济南市天桥区制 锦市生产服务公 司	济南市天桥区人 民政府制锦市街道 办事处	机关法人	32,362	企业撤销
22	2006年	济南四达计算机 公司	山东智星新技术有 限公司	合资经营 (港资)	158,084	公证协议 转让
23	2006年	济南市天桥区无 影山生产服务公 司	济南市天桥区人 民政府无影山街道 办事处	机关法人	93,929	企业撤销
24	2007年	济南市残疾人联 合会	济南市残疾人福利 基金会	社团法人	361,467	公证协议 转让
25	2012年	济南市社会劳动 保险事业办公室	济南市社会保险事 业局	事业单位	1,873,372	政府机构 调整

上述股份转让系历史原因形成，其中，4笔为因经批准的政府机构调整而发生；10笔为因转让方破产、撤销、注销或改制后所持股份分配给主管部门而发生；1笔为因司法裁决而发生；10笔为经公证的协议转让或协议抵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25笔受让方资格不符合监管规定的股份转让行为中，23笔股份转让的受让方所持股份已转让与符合监管规定的适格主体，山东智星新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158,084股股份和济南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持有的361,467股股份尚未办理股份确权。

2、挂牌后的股份转让

2015年6月29日，本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齐鲁银行，证券代码：832666。挂牌后，本行股票转让方式采取协议转让，自2018年1月15日起，本行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

本行股票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后，从公开市场渠道（Wind 金融终端）获取的交易信息如下：

日期	成交额（百万）	成交量（千股）
2015年6月	0.53	136.70
2015年7月	70.99	40,546.10
2015年8月	18.26	6,896.10
2015年9月	26.6	9,378.70
2015年10月	5.04	1,696.90
2015年11月	169.71	55,742.50
2015年12月	14.6	5,067.70
2016年1月	10	3,649.10
2016年2月	1.39	533.00
2016年3月	20.05	9,193.00
2016年4月	12.99	4,736.50
2016年5月	96.4	36,442.00
2016年6月	9.73	3,576.30
2016年7月	4.63	1,582.00
2016年8月	19.99	7,084.70
2016年9月	26.52	8,347.90
2016年10月	24.64	6,496.60
2016年11月	31.29	8,902.90
2016年12月	17.21	4,423.20
2017年1月	18.66	5,957.30
2017年2月	18.74	4,581.00
2017年3月	33.19	20,120.10
2017年4月	14.98	5,906.00
2017年5月	2.55	645.50
2017年6月	7.49	4,197.20
2017年7月	5.92	1,549.00
2017年8月	8.91	2,267.60
2017年9月	399.55	101,132.40
2017年10月	68.07	26,179.20
2017年11月	81.47	20,096.80

日期	成交额（百万）	成交量（千股）
2017年12月	89.91	22,129.00
2018年1月	42.03	10,249.90
2018年2月	12.55	3,127.80
2018年3月	1.41	367.40
2018年4月	1.86	487.50
2018年5月	3.08	800.90
2018年6月	5.28	1,361.60
2018年7月	3.72	983.70
2018年8月	2.99	849.00
2018年9月	1.27	355.00
2018年10月	1.28	369.10
2018年11月	0.04	12.00

注：本行股票自2018年11月5日起暂停转让。

2019年5月21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具确认函，对本行设立及股权变更托管事项合法性予以确认。

三、本行的股本和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及股东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总股本为4,122,750,000股，其中已确权股东3,904户，持有股份4,047,994,647股，占总股本的98.1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股东户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确权股东	3,904	4,047,994,647	98.19
机构股东	205	3,743,217,532	90.79
其中：国有股东	44	2,037,834,140	49.43
社会法人股东	159	1,696,071,024	41.14
合伙企业股东	2	9,312,368	0.23
自然人股东	3,695	301,317,154	7.31
其中：社会自然人股东	2,161	228,609,491	5.55
职工股东	1,534	72,707,663	1.76
契约型基金	4	3,459,961	0.08
未确权股东	/	74,755,353	1.81
合计	/	4,122,750,000	100.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确权非自然人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名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12312****	737,124,358	17.8794
2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91370100779710****	422,500,000	10.248
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91370000166122****	357,320,000	8.667
4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582212****	259,708,785	6.2994
5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91500000203115****	254,795,642	6.1802
6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91370100589916****	183,170,000	4.4429
7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163148****	169,800,000	4.1186
8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1370113306854****	153,535,058	3.7241
9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91370100264425****	143,820,000	3.4884
10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91370000614140****	129,314,059	3.1366
11	济南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91370100163191****	115,313,957	2.797
12	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1370000746570****	75,000,000	1.8192
13	山东建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370100726219****	75,000,000	1.8192
14	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91370882740225****	51,280,000	1.2438
15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	91371300168292****	40,000,000	0.9702
16	天津市集睿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1120116725714****	35,810,000	0.8686
17	众地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91370202733721****	35,000,000	0.8489
18	山东三利源经贸有限公司	91370283740973****	35,000,000	0.8489
19	普正创投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1110105MA004G****	31,012,000	0.7522
20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91320293767375****	28,000,000	0.6792
21	山东黄泰集团有限公司	91370000163051****	25,000,000	0.6064
22	山东鲁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1370000163057****	24,838,147	0.6025
23	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91320505608240****	22,000,000	0.5336
24	山东中禧实业有限公司	91370100692001****	20,000,000	0.4851
25	济南泉城不锈钢有限公司	91370102264401****	19,730,331	0.4786
26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729261****	17,896,258	0.4341
27	济南均土源投资有限公司	91370102762856****	14,000,000	0.3396
28	江苏联峰实业有限公司	91320500704061****	13,000,000	0.3153
29	青岛巨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1370212682554****	12,820,000	0.311
30	三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747824****	11,905,665	0.2888
31	山东蓝色经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370000326129****	11,250,000	0.2729
32	山东信福达商贸有限公司	91370112744534****	10,000,000	0.2426
33	山东骏大控股有限公司	91370105779734****	10,000,000	0.2426
34	济南银峰建材有限公司	91370112613214****	10,000,000	0.2426
35	山东三箭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1370000720735****	10,000,000	0.2426
36	北京易行达科技有限公司	91110101752635****	10,000,000	0.2426
37	济南贝妮科技有限公司	91370104264403****	10,000,000	0.2426
38	蜂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大连)	91210200677504****	9,311,368	0.2259

序号	名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有限公司—蓝藻捌咸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	无锡国曦投资有限公司	91320200MA1MLE****	9,000,000	0.2183
40	济南市市中区财政局	市中政发****第21号	8,707,121	0.2112
41	济南弘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2758263****	7,500,000	0.1819
42	济南奇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91370100750861****	7,417,414	0.1799
43	济南市历下区财政局	历下发****7号	6,678,889	0.162
44	济南苍合经贸有限公司	91370100664896****	6,634,578	0.1609
45	山东聚成置业有限公司	91370102062951****	6,573,192	0.1594
46	济南市历城区财政局	济历城编发****35号	5,409,859	0.1312
47	山东蓝色经济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91370000344501****	5,250,000	0.1273
48	济南槐荫财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4307230****	5,163,922	0.1253
49	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1430000675574****	5,000,000	0.1213
50	济南顺科经贸有限公司	37010020000****	5,000,000	0.1213
51	济南市科技咨询开发服务中心	91370103264342****	4,880,000	0.1184
52	巨洋神州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750878****	4,270,000	0.1036
53	山东永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91370112765756****	4,000,000	0.097
54	烟台宝和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91370600698064****	3,550,126	0.0861
55	山东百兴商贸有限公司	91370102726237****	3,089,517	0.0749
56	山东龙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772088****	3,054,000	0.0741
57	山东齐鲁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91370112163084****	3,003,296	0.0728
58	济南中大瑞源实业有限公司	91370100720724****	3,000,000	0.0728
59	深圳市高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川稳健私募基金	91440300359528****	2,844,860	0.069
60	济南维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163150****	2,139,000	0.0519
61	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1370000705957****	2,051,381	0.0498
62	山东首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91370112790351****	2,000,000	0.0485
63	江苏华建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321000585586****	2,000,000	0.0485
64	山东开元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91370102748965****	1,996,070	0.0484
65	济南堤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5264361****	1,778,471	0.0431
66	济南市天桥区财政局	济天编发****8号	1,601,966	0.0389
67	山东职工之家	12370000495575****	1,543,809	0.0374
68	山东省轻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91370000163044****	1,340,402	0.0325
69	济南天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370100705825****	1,230,000	0.0298
70	菏泽市金耀置业有限公司	91371700MA3F6Y****	1,200,000	0.0291
71	济南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0264323****	1,000,000	0.0243
72	济南华阳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91370112264425****	886,076	0.0215
73	济南老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4264344****	872,099	0.0212
74	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370000163250****	869,278	0.0211

序号	名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75	济南市历下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37010200000****	769,482	0.0187
76	山东普华经贸有限公司	91370100742447****	726,034	0.0176
77	山东佳园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91370103163047****	700,000	0.017
78	济南乔元商贸有限公司	91370102582219****	645,970	0.0157
79	济南全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12264356****	624,082	0.0151
80	济南黄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5163374****	620,252	0.015
81	上海天循久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天循久奕新三板卓越基金	91310118324226****	581,101	0.0141
82	济南塑料工业公司	91370102163154****	565,411	0.0137
83	济南匡山房地产开发公司	91370104MA3C8Y****	511,175	0.0124
84	济南拔丝镀锌厂	91370104163147****	502,748	0.0122
85	山东银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370100076198****	481,000	0.0117
86	济南华鲁兴交电批发有限公司	91370103264364****	463,228	0.0112
87	济南申汇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3163282****	463,228	0.0112
88	山东金行有限公司	91370103163077****	410,147	0.0099
89	济南化轻化工有限公司	91370103163152****	395,210	0.0096
90	山东友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010200000****	367,630	0.0089
91	山东燕山集团总公司	91370102163258****	357,462	0.0087
92	济南金桥实业有限公司	91370104264360****	355,588	0.0086
93	济南正大建业发展有限公司	91370100264348****	300,000	0.0073
94	济南玉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12264360****	295,358	0.0072
95	山东省华星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91370105729252****	289,517	0.007
96	济南金宝星经贸有限公司	91370105163386****	277,335	0.0067
97	山东正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91370102720728****	255,302	0.0062
98	济南东兴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0723877****	250,824	0.0061
99	济南市历下区燕山工业小区开发建设总公司	91370102163255****	250,824	0.0061
100	济南市历下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建设总公司	91370102163248****	250,824	0.0061
101	济南市中低压锅炉一厂	91370103163281****	237,126	0.0058
102	日照济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91370112163148****	234,184	0.0057
103	山东振邦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0163157****	226,332	0.0055
104	济南金秋电脑有限责任公司	37010020008****	219,337	0.0053
105	济南王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0720774****	219,017	0.0053
106	济南庚辰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91370112725411****	216,238	0.0052
107	山东匡山集团总公司黄河汽车配件厂	91370104163336****	204,471	0.005
108	济南东方大酒店	91370104163325****	204,471	0.005
109	山东匡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4163326****	204,470	0.005
110	济南业立远实业有限公司	91370112720714****	200,404	0.0049

序号	名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11	济南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780619****	200,000	0.0049
112	济南督兰安达商业有限公司	91370102733711****	198,805	0.0048
113	济南凯澄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91370104723274****	193,825	0.0047
114	济南市历城区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	91370112163408****	172,989	0.0042
115	济南市供销社经贸实业总公司	91370105264311****	171,227	0.0042
116	济南市一轻工业供销总公司	91370112163154****	163,050	0.004
117	杭州优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330105352444****	158,000	0.0038
118	山东省地矿物资总公司	91370000163049****	156,765	0.0038
119	山东君诺征信管理有限公司	91371600050902****	150,000	0.0036
120	济南四通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0264361****	146,224	0.0035
121	章丘市金联想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81705931****	132,008	0.0032
122	济南天房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370105163370****	132,007	0.0032
123	济南鸿信置业有限公司	91370104163335****	127,794	0.0031
124	济南鸿德印务有限公司	91370102798872****	125,412	0.003
125	济南市天桥区土产杂品公司经营部	91370105163361****	117,634	0.0029
126	山东立明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91370103765751****	115,746	0.0028
127	济南市天桥工业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5163360****	115,506	0.0028
128	山东省科学器材供应服务站	事证第 13700000****号	114,884	0.0028
129	济南金品轧辊模具有限公司	91370104720753****	113,228	0.0027
130	济南新新化工总厂	91370102163255****	110,223	0.0027
131	济南市历下区城乡房地产开发公司	37010200000****	108,402	0.0026
132	济南新华通摄影器材有限公司	91370103735757****	104,753	0.0025
133	济南华幸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7010020005****	100,000	0.0024
134	山东中和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37010000003****	100,000	0.0024
135	山东中山大药店有限公司	91370102163090****	100,000	0.0024
136	山东中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370102163081****	100,000	0.0024
137	济南黄台煤气炉有限公司	91370102163243****	100,000	0.0024
138	济南沈电电机销售有限公司	91370105756389****	95,827	0.0023
139	永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370112163132****	94,850	0.0023
140	济南金鑫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4264346****	91,823	0.0022
141	济南金泰珠宝有限公司	91370100096958****	85,101	0.0021
142	章丘银城管道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81553715****	84,874	0.0021
143	济南市新融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0163195****	82,504	0.002
144	山东金德利集团天桥快餐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0163147****	82,503	0.002
145	济南市王冠实业总公司	91370103163284****	81,798	0.002

序号	名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46	济南六强商贸有限公司	91370102163242****	70,951	0.0017
147	山东宏易城实业有限公司	91370100779725****	70,951	0.0017
148	南通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1320600714134****	67,000	0.0016
149	济南宏翔实业公司	37010500000****	65,364	0.0016
150	济南正纳特机电有限公司	91370103725434****	65,000	0.0016
151	济南盐业有限公司	91370105163144****	62,706	0.0015
152	济南市华鑫水产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2163240****	62,706	0.0015
153	济南金海岸旅游汽车出租有限公司	91370104264354****	61,762	0.0015
154	浙江儒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330103341963****	59,953	0.0015
155	山东金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1370000756384****	50,000	0.0012
156	山东熙顺商贸有限公司	91370100684667****	50,000	0.0012
157	深圳梭鱼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326438****	50,000	0.0012
158	济南蓝石田源置业有限公司	91370100787427****	50,000	0.0012
159	山东职工住宅建设合作社	91370000163052****	49,773	0.0012
160	黄山长欣投资有限公司	91341021MA2MRP****	49,000	0.0012
161	济南天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91370105863363****	39,468	0.001
162	济南瑞泰丰商贸有限公司	91370104760010****	36,128	0.0009
163	济南亚美商场有限公司	91370102163245****	35,475	0.0009
164	济南市清河房地产开发公司	91370105264272****	34,979	0.0008
165	济南天桥食物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5163369****	33,001	0.0008
166	济南装饰总公司	91370103163153****	31,353	0.0008
167	上海贤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1310230MA1K04****	31,000	0.0008
168	山东春阳环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81764836****	30,000	0.0007
169	济南安吉尔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91370104307020****	30,000	0.0007
170	宁波市鄞州荣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荣安新三板一号私募投资基金	91330212MA281X****	30,000	0.0007
171	山东祥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91370100761886****	29,000	0.0007
172	江西师范大学后勤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1360100716569****	25,370	0.0006
173	山东永晖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91370200614075****	25,259	0.0006
174	济南市水处理设备厂有限公司	91370100163160****	23,319	0.0006
175	济南舜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370105724981****	23,319	0.0006
176	济南联基贸易有限公司	91370105163366****	23,319	0.0006
177	济南市天桥制冷机械装修处	37010500000****	20,054	0.0005
178	北京美好愿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1110302690805****	20,000	0.0005
179	济南燕亨实业公司	91370105163194****	19,958	0.0005
180	济南华联商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370000163324****	18,946	0.0005
181	齐鲁冠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1370100267107****	18,785	0.0005

序号	名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82	济南达沃尔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1370105735757****	18,474	0.0004
183	济南大友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7000020000****	18,474	0.0004
184	济南市市中社会福利竹木厂	37010300000****	18,474	0.0004
185	济南市中水电安装工程部	91370103163280****	18,474	0.0004
186	济南电表厂有限公司	91370103163142****	16,500	0.0004
187	济南帝兆经贸有限公司	91370102076153****	16,000	0.0004
188	济南大成电器安装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91370102613230****	15,919	0.0004
189	济南鑫宏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70104744544****	15,919	0.0004
190	上海捷彩贸易有限公司	91310120332687****	12,000	0.0003
191	济南万事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7010520001****	11,660	0.0003
192	济南市清河路灯器材厂	37010000000****	11,660	0.0003
193	济南市房屋建设综合开发集团	12370100764843****	10,114	0.0002
194	深圳前海徽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334933****	10,000	0.0002
195	日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91310115598188****	5,000	0.0001
196	上海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君富君诚新三板私募投资基金	91310118786737****	4,000	0.0001
197	青岛中鸿国投实业有限公司	91370202096179****	3,000	0.0001
198	天津源顺超科技有限公司	91120106MA05J6****	2,000	0.0000
199	海南知足常足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91460100MA5RCA****	1,969	0.0000
200	上海庄敬贸易有限公司	91310115660761****	1,000	0.0000
201	烟台佰富投资有限公司	91370602344555****	1,000	0.0000
202	宁波海曙日环商贸有限公司	91330203784324****	1,000	0.0000
203	深圳朴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326380****	1,000	0.0000
204	山东掌趣商贸有限公司	91370103353479****	1,000	0.0000
205	珠海市柏远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91440400345323****	1,000	0.0000
206	合肥中金活动房安装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34010000033****	1,000	0.0000
207	上海霞果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10120MA1HN6****	1,000	0.0000
208	华建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91110111677432****	1,000	0.0000
209	济南市槐荫区饮食公司	37010400000****	459	0.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东中共存在下述三类股东，合计持股 3,459,961 股，合计持股比例为 0.0839%，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性质	持股数 (股)	持股比 例 (%)	基金编 号	管理人 登记编号
1	深圳市高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高川稳健私募基金	私募基金	2,844,860	0.0690	SX8708	P1060613
2	上海天循久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 天循久奕新三板卓越基金	私募基金	581,101	0.0141	S39844	P1009630

序号	股东名称	性质	持股数 (股)	持股比 例 (%)	基金编 号	管理人 登记编号
3	宁波市鄞州荣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荣安新三板一号私募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30,000	0.0007	SW7908	P1063290
4	上海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富 君诚新三板私募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4,000	0.0001	SS9853	P1002309
合计			3,459,961	0.0839	-	-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检索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核查了董监高调查表、中介机构人员名单、基金合同，并向三类股东发放了调查函。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三类股东的产品设立和存续合法合规，发行人三类股东管理人及投资产品已纳入监管部门有效监管，履行了管理人登记、产品备案；发行人三类股东不存在违反监管规定的嵌套及杠杆结构；发行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监高及其近亲属、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等方式持有发行人三类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资金往来或其他关联关系的情形。发行人三类股东的情况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无需制定整改规范计划或过渡期安排。且上述三类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为发行人股票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在二级市场买入形成，该类股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及占比较低，对发行人的股权结构稳定性及业务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行总股本为 4,122,750,000 股，假设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则本次发行 458,083,334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4,580,833,334 股，本次发行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澳洲联邦银行	737,124,358	17.88	737,124,358	16.09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422,500,000	10.25	422,500,000	9.22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57,320,000	8.67	357,320,000	7.80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9,708,785	6.30	259,708,785	5.67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54,795,642	6.18	254,795,642	5.56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183,170,000	4.44	183,170,000	4.00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169,800,000	4.12	169,800,000	3.71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535,058	3.72	153,535,058	3.35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143,820,000	3.49	143,820,000	3.14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9,314,059	3.14	129,314,059	2.82
本次发行前的其他股东	1,311,662,098	31.82	1,311,662,098	28.63
认购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	-	-	458,083,334	10.00
合计	4,122,750,000	100.00	4,580,833,334	100.00

(三)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澳洲联邦银行直接持有本行 17.88% 的股份，为本行第一大股东；本行不存在持股 50% 以上的股东。

2、本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 号》第二条规定，“公司控制权是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者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权力，其渊源是对公司的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投资关系。因此，认定公司控制权的归属，既需要审查相应的股权投资关系，也需要根据个案的实际情况，综合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所起的作用等因素进行分析判断。”

(1) 本行股东及其关联方无法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特殊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行各股东持股比例较为分散。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股 19.34%，澳洲联邦银行持股 17.88%，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67%，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股 8.17%，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18%。本行单一股东持有或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关联股东合计持有的本行股份均未超过本行总股本的 3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东经穿透后由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济南市国资委”）控股的名单如下：

集团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422,500,000	10.248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	259,708,785	6.299
	济南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15,313,957	2.797
	小计	797,522,742	19.344
2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183,170,000	4.443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535,058	3.724
	小计	336,705,058	8.167
3	山东金德利集团天桥快餐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82,503	0.002
	济南盐业有限公司	62,706	0.002
	济南市科技咨询开发服务中心	4,880,000	0.118
	小计	5,025,209	0.122
4	济南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0.005
	济南塑料工业公司	565,411	0.014
	济南市一轻工业供销总公司	163,050	0.004
	小计	928,461	0.023
5	山东三箭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0.243
6	济南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0.024

注：根据上述股东出具《询证函》/《主要股东调查表》，集团序号 1 受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集团序号 2 受济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集团序号 3 受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集团序号 4 受济南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上述每一序号中的股东均未将其他序号中股东认定为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股东外，原受济南市国资委控制的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3.137% 的股份，根据 2019 年 9 月 29 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东省国资委”）出具的《山东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5% 国有产权有关事宜的批复》（鲁国资产权字[2019]44 号），山东省国资委批准济南市国资委向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中国重

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5% 股份。因此，根据山东省国资委的批复划转后，济南市国资委下属的持有本行股份的企业实际为 13 家，持股比例合计为 27.92%。

①按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报告期内济南市国资委不构成实际控制

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在确定公司控制权归属时，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尊重企业的实际情况，以发行人自身的认定为主，由发行人股东予以确认。

2018 年 11 月 21 日，本行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全体有表决权参会股东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议案相关材料中明确表示，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行自 2015 年 6 月于新三板挂牌以来，多次披露信息报告。根据《齐鲁银行公开转让说明书》《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等信息报告，本行自新三板挂牌以来，各报告期均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股东及相关监管机构未对本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提出异议。

②上述各集团股东独立自主运营，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

根据上述济南市国资委下属企业出具的《询证函》《主要股东调查表》及工商资料，上述表格中的集团 1 受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集团 2 受济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集团 3 受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集团 4 受济南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投融资平台整合调整方案的通知》《济南市国资委关于确认公布市属企业主业的通知》之市属企业主业（第一批），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济南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虽同受济南市国资委控股，但其经营不同主业，独立自主运营。

上述济南市国资委下属企业于 2020 年 9 月出具了相关声明：各股东自主决策入股齐鲁银行，独立行使和履行作为齐鲁银行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不受其他机构或单位的影响或干预。

③上述各集团之间不因同受济南市国资委的控制认定为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四）项的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的规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上述每一集团之间不因同受济南市国资委的控制认定为关联方。

④上述各集团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根据上述股东出具《询证函》《主要股东调查表》，上述每一集团内的股东均未将其他集团股东认定为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的股东大会中，上述集团之间不存在互相委托投票权的情形，集团间均为独立参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历次股东大会出席股东持股总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较高，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予以审议通过。

上述济南市国资委下属企业于2020年9月出具了相关声明，根据《声明》，1、各股东自主决策入股齐鲁银行，独立行使和履行作为齐鲁银行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不受其他机构或单位的影响或干预；2、除上述各集团序号内的公司外，各股东与齐鲁银行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类似安排的情形，与齐鲁银行其他股东亦不构成关联方；3、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向齐鲁银行提名董事的行为为该单位根据投资管理的内部规定做出的独立行为，除此之外，其余股东未向齐鲁银行提名或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4、各股东与齐鲁银行之间的业务往来，均按照当时的市场环境和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不存在向齐鲁银行输送利益的情况，也未因相关交易损害齐鲁银行利益；5、各股东与齐鲁银行之间不存在资金拆借、人员调配的情形，齐鲁银行高级管理人员亦未在各股东有任职经历。因此，上述每一集团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⑤济南市国资委出具相关声明

2020年12月，济南市国资委出具相关声明：济南市国资委未直接或间接对齐鲁银行公司治理、生产经营决策等方面进行干预。济南市国资委对齐鲁银行不构成实际控制，对齐鲁银行报告期内无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无异议，中国重型汽车

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不影响上述认定。济南市国资委下属企业集团间独立自主运营，对外投资决策相互独立、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济南市国资委下属企业对齐鲁银行的投资均为独立决策，济南市国资委未对下属企业对齐鲁银行的投资进行过统筹安排或核准程序，济南市国资委下属企业对齐鲁银行的投资无需报济南市国资委审批。济南市国资委下属企业独立行使和履行作为齐鲁银行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在齐鲁银行的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均为独立决策。济南市国资委对济南市国资委下属企业于 2020 年 9 月出具的不构成一致行动的相关声明无异议。

基于上述，本行不存在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行使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0% 以上的股东，亦不存在与他人一致行动时以其他方式在事实上控制本行的股东，不足以对本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2) 本行股东及其关联方无法控制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行董事提名的一般程序为：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人数，可以由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名单；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股东亦可以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不得同时提名董事和监事人选；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原则上不得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已经提名董事的股东不得再提名独立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共 13 名，其中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9 名（含 5 名独立董事），均经本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中，非执行董事王伟由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提名，非执行董事布若非（Michael Charles Blomfield）由澳洲联邦银行提名，非执行董事赵青春由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非执行董事蒋宇由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除前述四名董事外，本行其他现任董事均由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提名。因此，本行不存在能够决定本行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的投资者。

3、本行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 号的规定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 号》第 4 条规定：不存在

拥有公司控制权的人或者公司控制权的归属难以判断的，如果符合以下情形，可视为公司控制权没有发生变更：

(1) 本行的股权及控制结构、经营管理层和主营业务在首发前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①本行的股权及控制结构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本行报告期初的前十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澳洲联邦银行	737,124,358	17.88
2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422,500,000	10.25
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57,320,000	8.67
4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9,708,785	6.30
5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54,795,642	6.18
6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183,170,000	4.44
7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169,800,000	4.12
8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535,058	3.72
9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143,820,000	3.49
10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9,314,059	3.14
合计		2,811,087,902	68.18

本行报告期末的前十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澳洲联邦银行	737,124,358	17.88
2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422,500,000	10.25
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57,320,000	8.67
4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9,708,785	6.30
5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54,795,642	6.18
6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183,170,000	4.44
7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169,800,000	4.12
8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535,058	3.72
9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143,820,000	3.49
10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9,314,059	3.14
合计		2,811,087,902	68.18

报告期内，本行的第一大股东始终为澳洲联邦银行，其持股比例未超过 20%。本行股权结构的变化主要系增资和其他股东之间正常转让所致。报告期内，本行的股权及控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②本行经营管理层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九、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发生的变化主要系换届、辞职等原因，相关的变化符合有关规定，该等变化对本行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③本行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主要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等，未发生变化。

④本行的股权及控制结构不影响公司治理有效性

本行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本行的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本行经营和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是本行的内部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高级管理层为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由本行行长、副行长、财务负责人及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具有健全的组织架构。

参照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本行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法人治理细则，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各种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为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强化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本行董事会成员中有5名独立董事，超过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且本行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一步确保独立董事充分履行职责。

本行具有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2021年3月22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0862109_A03号），认为于2020年12月31日齐鲁银行在《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所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和《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银监发〔2014〕40号）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本行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实际控制人的状况，并未影响本行经营业绩的稳定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2) 其他证据

本次发行前合计持股超过 51% 的 6 名股东、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自然人股东已出具有利于本行股权结构稳定的股份锁定承诺，基本情况如下：

承诺主体	股份锁定的主要内容
本次发行前合计持股超过 51% 的 6 名股东承诺	自齐鲁银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上述股份。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p>(1) 自齐鲁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如齐鲁银行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 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p> <p>(4) 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还将依法及时向齐鲁银行申报所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50%；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p>
持有本行股份的监事承诺	<p>(1) 自齐鲁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还将依法及时向齐鲁银行申报所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50%；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p>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承诺	<p>(1) 自齐鲁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如齐鲁银行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 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还将依法及时向齐鲁银行申报所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本人配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齐鲁银行股份总数的 50%；本人配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p>
持有本行股份超过 5 万股的内部职工股东承诺	自齐鲁银行完成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本人所持全部股份继续保持锁定状态，不会变更所持股份的权属，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持股锁定期满后，每年出售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注：锁定承诺详细情况请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

本行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况，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 号》第 4 条的相关规定，且合计持股超过 51% 的 6 名股东均签署锁定 36 个月的承诺函，上市后三年内的股权结构将保持相对稳定。

综上所述，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四) 本行股东的主要情况

1、本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行股份数量前十名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企业性质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澳洲联邦银行	境外法人	无	737,124,358	17.88
2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SS)	国有法人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19.34%。	422,500,000	10.25
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CS)	国有法人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357,320,000	8.67
4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SS)	国有法人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19.34%。	259,708,785	6.30
5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重庆远业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业华，最终受益人为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254,795,642	6.18
6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SS)	国有法人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济南西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8.17%。	183,170,000	4.44
7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SS)	国有法人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日照济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原济南济钢生产服务有限公司)、山东省冶金地质水文勘察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5.95%。	169,800,000	4.12
8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SS)	国有法人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济南西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8.17%。	153,535,058	3.72

序号	股东名称	企业性质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山东三庆城市置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立春,最终受益人为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三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奇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吴立春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3.96%。	143,820,000	3.49
10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SS)	国有法人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129,314,059	3.14
合计				2,811,087,902	68.18

注:①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同受济南西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除此之外,本行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②《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本办法所称国有股东是指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企业和单位,其证券账户标注“SS”: (一) 政府部门、机构、事业单位、境内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 (二) 第一款中所述单位或企业独家持股比例超过50%,或合计持股比例超过50%,且其中之一为第一大股东的境内企业; (三) 第二款中所述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各级境内独资或全资企业。第七十四条规定,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国有股东标准,但政府部门、机构、事业单位和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其行为的境内外企业,证券账户标注为“CS”,所持上市公司股权变动行为参照本办法管理。

2、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包括澳洲联邦银行、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1) 澳洲联邦银行成立于1911年,是澳大利亚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机构之一,是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澳大利亚商业登记号码(ABN)为48123123124,主要业务在澳大利亚及新西兰。同时也在英国、美国和亚太地区(包括中国上海和北京设立的机构)都设有分支机构。澳洲联邦银行的产品及服务包括零售业务、私人银行、公司业务、机构业务、养老年金、保险和投资业务。

2004年9月8日,本行实现了与澳洲联邦银行的战略合作。自2004年以来,澳洲联邦银行先后参与了本行六次增资。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澳洲联邦银行持有本行737,124,358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17.88%。

自合作以来,本行按照“引资、引智、引技”原则不断深化合作,双方合作不仅为本行带来了资本的扩充,而且带来了先进的经营理念与管理经验。本行扎实推进IT、信贷管理、内部审计、市场营销、财务管理、资金管理 etc 技能转移项目,在资本价值与资本约束、全面风险管理、市场细分与定位、市场营销、转

移定价等方面的思维理念和技能不断提升，促进了本行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澳洲联邦银行总资产 10,577.34 亿澳元，净资产 750.03 亿澳元，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营业收入为 118.96 亿澳元，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48.77 亿澳元。（澳洲联邦银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期为 2020 年 7 月—2020 年 12 月，澳洲联邦银行在该报告期内的审阅机构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2)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79710478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140 万元，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东路 10567 号，法定代表人董波田，经营范围：管理政府项目的投融资业务，对外融资、投资，从事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运营、管理；受市国土资源局委托负责对市重点工程投资建设项目规划控制范围内土地的整理、熟化和收储工作；物业管理、房屋修缮；建材（不含木材）销售；房地产销售代理及咨询、房屋租赁；建筑装饰工程（凭资质证经营）；房屋中介服务及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422,500,000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10.2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总资产 40.9 亿元，净资产 -4.5 亿元，2020 年营业收入 0.19 亿元，净利润 -8.8 亿元。（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总资产 49.1 亿元，净资产 5.4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 0.18 亿元，净利润 0.86 亿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审计）

(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9 月 25 日，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6122374N，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6,000 万元，注册地址：邹城市凫山南路 298 号，法定代表人李希勇，经营范围：煤炭采选、销售（其中出口应按国家现行规定由拥有煤炭出口权的企业代理出口）；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委托经营；矿区自有铁路货物运输；公路货物运输；港口经营；矿山机械设备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安装、

撤除；其他矿用材料的生产、销售；销售、租赁电器设备及销售相关配件；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建筑材料、木材、橡胶制品的销售；冷补胶、肥皂、锚固剂、涂料的制造、销售；煤矿综合科学技术服务；矿井救护技术服务；矿区内的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并提供餐饮、住宿等相关服务；煤矸石系列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焦炭、铁矿石、有色金属的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修理；劳务派遣；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污水处理；供热；工业旅游；企业内部人员培训（救护队员技能培训、生产技术培训、安全培训）；计量检定、理化检测、无损检测、分析化验、安全生产检验检测；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润滑油、润滑脂、化学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劳务防护用品、纺织产品、文教用品、塑料制品、仪器仪表、水泥、耐火材料及制品的销售；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承包；水煤浆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357,320,000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8.67%。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2,183.71 亿元，净资产 832.05 亿元，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096.13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0 亿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4）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582212491X，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5,140 万元，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东路 10567 号，法定代表人聂军，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投资，土地整理、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设施租赁，建设投资咨询，国内广告业务，古建筑的修缮、保护、开发、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259,708,785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6.3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710.52 亿

元，净资产 287.67 亿元，2020 年营业收入 66.05 亿元，净利润 29.82 亿元。（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748.25 亿元，净资产 254.65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 87.25 亿元，净利润 17.28 亿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审计）

（5）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3 月 28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3115190U，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180 万元，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泰山大道东段 118 号，法定代表人蒋业华，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房地产开发壹级（凭资质证执业）；物业管理（凭资质证执业）；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法律咨询；工程信息咨询；工程招标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工程项目管理；房地产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254,795,642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6.18%。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864.36 亿元，净资产 253.09 亿元，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44.02 亿元，净利润 5.84 亿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788.29 亿元，净资产 241.62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 135.48 亿元，净利润 16.11 亿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报告期内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股权无变动。

4、本行自然人股东的形成过程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确权股东中共有 3,695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 301,317,154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7.31%。其中，本行内部职工股东 1,534 名，共计持有 72,707,663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1.76%。

本行社会自然人股和内部职工股形成主要通过以下途径：

第一，1996年在组建济南城市合作银行时，原17家城市信用社的自然人股东将股份直接转入济南城市合作银行，本行目前的职工持股中部分来自于当时信用社职工转入本行的股份。本行设立已经中国人民银行下发的《关于济南城市合作银行开业的批复》（银复〔1996〕167号）批准。

第二，2001年本行第一次增资扩股时，共计1,256名本行职工以每股1元认购1,941万股。该次增资扩股已经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下发的《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批复》（济银复〔2001〕134号）批准。

第三，2005年本行第五次增资扩股时，共计1,209名本行职工以每股1.16元认购2,647万股。该次增资扩股已经山东银监局下发的《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济南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批复》（银监鲁准〔2005〕428号）批准。

第四，本行自设立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还存在部分自然人通过受让、继承、离婚财产分割、全国股转公司股票交易等方式取得本行股份的情况。本行历年股份变化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本行基本情况”之“二、本行历史沿革”之“（五）本行股份转让情况”。

5、本行前十大自然人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行任职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在本行任职情况
1	张凤玲	19,742,000	0.48	无
2	潘智群	10,002,000	0.24	无
3	施成	9,641,330	0.23	无
4	沈莉斌	9,550,000	0.23	无
5	王龙宝	9,500,000	0.23	无
6	吴建平	9,500,000	0.23	无
7	颜秀芸	9,307,000	0.23	无
8	周波	7,000,000	0.17	无
9	张淑平	5,965,377	0.14	无
10	于文静	5,484,426	0.13	无
	合计	95,692,133	2.32	/

6、本行内部职工的持股情况

（1）内部职工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内部职工股东人数 1,534 名，共持有 72,707,663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1.76%。

（2）内部职工股规范情况

本行不存在内部职工持股比例超过总股本 10% 的情形，也不存在单一职工持股数量超过总股本 1% 或 50 万股的情形。持股 5 万股（含）以上 476 名的内部职工股东均已出具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自齐鲁银行完成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本人所持全部股份继续保持锁定状态，不会变更所持股份的权属，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也不由齐鲁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齐鲁银行股份。持股锁定期满后，每年出售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上述情况符合财金〔2010〕97 号文的有关规定。

2020 年 2 月 24 日，山东银保监局出具《山东银保监局关于齐鲁银行监管意见书的复函》（鲁银保监函〔2020〕58 号），确认本行的内部职工持股情况符合财金〔2010〕97 号文的规定。

（五）本行对股东的规范登记及托管工作

本行股权管理有序，成立之初即制定了股权管理办法，先后经多次修改完善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股东之间发生的股东变更和股份转让等事项，均要求股东提供材料并记录在册。

2014 年 4 月，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行启动了全部股东的股份确认及登记托管工作，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官方网站及报纸公告等方式通知股东，在律师现场见证下对股东进行逐户登记，确认其股份权属等情况，并由股东现场完成相关文件的签署。

本行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全部股份实现了在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的托管登记。就未确权股份，本行设立了“未确权股份专户”，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继续进行股份核查确权工作。

自本行股票挂牌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新增确权股东 242 户，新增确

权股份 67,999,475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确权股份占总股本的 98.19%，未确权股份占总股本的 1.81%。

由于未确权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较低且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具确认函对本行设立及股权变更托管事项合法性予以确认，因此，未确权的股份对本行的股本结构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本行股权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确权股东中共有 28 名股东的股份存在质押情况，该等质押股份总数共计 627,589,000 股，占总股本的 15.2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以基金份额、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权出质，质权自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上述质押股份均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前十大股东中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存在质押情况，质押股数占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3.08%、2.16%。本行股东质押的股份占比相对较小，该等情形不会对本行的股权结构、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确权股东中共有 13 名股东的股份存在司法冻结情况，该等冻结股份总数共计 136,276,085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3.31%。前十大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司法冻结情况。本行司法冻结的股份占比较小，该等情形不会对本行的股权结构、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本行国有股权管理情况

2019 年 1 月 31 日，山东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同意齐鲁银行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确认的批复》（鲁财金〔2019〕12 号），对本行国有股东的身份和持股数进行了确认。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本行总股本为 4,122,750,000 股，已确权股东中 44 名国有股东依法持有 2,037,834,140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49.43%。

（八）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四、本行的业务情况

（一）经营范围

本行的经营范围包括：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审批机关核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业务概况

本行是全国首批、山东省首家成立的城市商业银行，也是山东省内第一家、全国第四家实现中外合作的城市商业银行。本行总部位于山东省省会济南市，业务和网络主要集中在山东省并辐射环渤海区域。本行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稳健发展经营理念，以“打造行稳致远的精品银行，成为中小企业、城乡居民和驱动本地经济的首选银行”为战略愿景，迅速发展为山东省内具有相当规模和实力的商业银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经营区域覆盖济南、天津、青岛、聊城、泰安、德州、临沂、滨州、东营、烟台、日照、潍坊、威海，共160家营业网点，拥有16家村镇银行，战略投资济宁银行，参股德州银行，是山东城商行联盟的并列第一大股东，是中国银行业协会城市商业银行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单位，是山东省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核心成员、副主任委员。2020年，本行入选中国银行业协会“2019中国银行业100强榜单”，获得山东省财政厅颁发的“金融企业绩效评价AAA优秀等级证书”。2019年，本行入选中国银行业协会“2018中国银行业100强榜单”，获得山东省财政厅颁发的“金融企业绩效评价AAA优秀等级证书”，获得中国银行业协会颁发的“第二届城商行工作委员会突出贡献奖”，本行“税融e贷”获得“中融普惠年度案例特别奖”及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山东银保监局、山东证监局颁发的“2019年度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优秀金融产品奖”。2018年，本行入选中国银行业协会“2017中国银行业100强榜单”，获得山东省财政厅颁发的

“金融企业绩效评价 AAA 优秀等级证书”。

（三）分销渠道

1、营业网点

本行的营业网点布局以济南为核心、覆盖山东省及天津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有营业网点 160 家。济南当地分行为历下分行、济南自贸区分行，市外分行为聊城分行、天津分行、青岛分行、泰安分行、德州分行、临沂分行、滨州分行、东营分行、日照分行、烟台分行、潍坊分行、威海分行。同时，本行还在山东、河南、河北等地拥有 16 家村镇银行子公司。

未来本行在分支网点布局上将加大县域机构网点设立，加强对县域的物理网点覆盖度，同时通过助农服务站和电子渠道等手段低成本地扩张服务范围，充分发挥本行省会城商行品牌优势。

2、电子银行

本行电子银行服务主要包括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电话银行、自助机具等渠道服务，可为客户提供 7*24 小时安全、高效的金融服务。本行始终以提升客户体验为动力，致力于推进电子银行服务功能不断优化升级。

（1）网上银行

网上银行目前是银行最重要的电子化交易渠道之一，本行网上银行提供了包含账户查询、转账汇款、理财产品、增值缴费、信用卡等多项功能与服务，能够满足不同层次客户的各种金融服务需求。本行网上银行自 2009 年上线以来，功能逐步优化完善，平台操作友好性持续提升，目前提供业务功能近 200 项，业务替代水平超过 80%。网银平台推出以来，注册客户、平台交易量连续多年保持快速增长。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网上银行客户数为 79.42 万户，企业网上银行客户数为 9 万户，2020 年个人网上银行交易量达 362.67 万笔，交易额 2,021.56 亿元，企业网上银行交易量达 430.07 万笔，交易额 11,106.88 亿元。

（2）手机银行

随着近年来移动互联网技术快速发展，手机银行逐步成为银行重要交易渠

道。本行手机银行上线于 2011 年，为客户提供账户管理、转账汇款、缴费支付、投资理财、信用卡还款等多项功能与服务，较好地满足了个人客户移动化、多样性的金融需求。近年来，本行手机银行业务发展迅速，手机银行交易数量和客户规模大幅提高，成为全行最为重要的线上服务渠道。本行手机银行获得中国金融认证中心颁发的“2016 年度区域性商业银行最佳手机银行用户体验奖”及“2020 年度最具特色手机银行功能奖”。2017 年 9 月，企业版手机银行成功上线，围绕“高效、便捷、智能、安全”四大核心目标，为企业客户提供公私账户统一管理、移动审批、增值资讯、智能提醒等各种功能。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手机银行客户规模已达 168.91 万户，企业手机银行客户 5 万户，2020 年，个人手机银行交易量 929.46 万笔，交易额 3,152.99 亿元，企业手机银行交易量 175.55 万笔，交易额 1,673.5 亿元。

（3）微信银行

微信银行是为顺应微信社交工具的快速普及而推出的一项新的电子渠道服务，客户通过本行微信银行平台，不仅可以及时了解到最新的产品资讯信息，还可以轻松办理账户查询、缴费、贷款申请等业务。本行微信银行获得 2017 中国金融品牌金栗子奖“卓越营销成果奖”。截至 2020 年末，本行微信银行关注客户数达 83.29 万户，账户注册客户数 64.26 万户。

（4）自助机具

本行自助设备类型涵盖取款机、存取款一体机、大额高速存取款机、查询机、存折补登机、自助发卡机以及智能柜员机。各类自助设备广泛布放于本行网点、自助银行及社会各类业务合作单位。截至 2020 年末，本行共设立 154 家自助银行网点，各类自助机具数量合计 777 台，其中取款机 62 台、存取款一体机 328 台、大额高速存取款机 116 台、查询机 13 台、存折补登机 22 台、智能柜员机 236 台。

为提升网点服务能力和客户体验，加快网点功能转型，本行于 2017 年 11 月正式投产智能柜员机设备。截至 2020 年末，智能柜员机设备已实现了 110 项功能，投产后取得了较好的业务效果，全行各类型智能柜员机设备及高速存取款机交易笔数合计达到 566.99 万笔，交易金额 241.67 亿元。

（5）电话银行

本行电话银行通过“96588”（济南地区）和“4006096588”（全国）24小时综合客服热线，及“4001096588”信用卡客服热线，为客户提供丰富、快捷、方便的电话银行自助和人工远程金融服务。涵盖账户查询、账户挂失、密码修改、账户转账、贷款申请、投资理财及信用卡激活、账单查询、额度调整、分期申请等各项业务。电话银行人工服务团队始终坚持“追求卓越”的服务目标，为客户提供咨询、聆听业务需求的同时，开展通知提醒、交叉及主动营销、理财顾问等多元化服务，持续提升客户体验。电话银行团队荣获共青团中央全国“青年文明号”，多次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客户服务中心“优秀服务奖”、“先进示范单位奖”等荣誉。

3、互联网金融创新

本行积极探索互联网金融业务创新，不断丰富完善互联网金融产品种类，拓展外部互联网平台合作，努力打造“互联网”渠道端的齐鲁银行。

（1）直销银行

①本行直销银行业务的具体开展模式、渠道、收益来源、资金投向、开展规模

直销银行是本行提供的线上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可向客户提供本行优质金融产品及服务。目前已形成以“齐鲁智慧盈”、“定活存款”、“专属理财”、“我要贷款”及“生活缴费”五大类产品为基础的服务体系，同时，通过引入“贵金属微店”、“京东商城”及“医疗预约”等服务，不断充盈直销银行的生活服务场景。其中，“定活存款”是本行的存款产品、“专属理财”是本行的理财产品、“我要贷款”为客户提供线上申请本行各类贷款产品的渠道、“生活缴费”为客户提供代缴费服务，以上产品均为银行传统产品及服务。其中齐鲁智慧盈投融资产品是本行直销银行的特色产品，依托本行完善的风控能力，借助平台将中小企业融资客户和个人投资客户进行了有效连接，一方面，为优质中小企业拓展了融资渠道；另一方面，为零售客户提供了更加灵活便捷的优质金融产品。凭借“齐鲁智慧盈”产品的成功创新和良好推广效果，本行直销银行荣获2017年度中国电子银行金榜奖之“直销银行创新应用奖”以及2018年度“最具特色直销银行奖”以及2019年度“最

佳直销银行奖”。

“齐鲁智慧盈”产品是由融资企业提供经本行审核认可的银行承兑汇票（含纸票和电票）或商业承兑汇票作为融资担保后，在本行直销银行发布融资信息，投资客户根据融资项目信息，自行决定将自有资金出借给融资人，并获取相应资金利息；本行作为融资方和投资方的信息审核和结算服务商，以提供信息交互和资金结算服务并收取融资服务见证费作为收益来源；融资企业所融资金主要用于经营性用途。本行依托“齐鲁智慧盈”及直销银行电子账户输出模式，实现智慧盈产品在第三方平台——京东金融平台的发行，增强了直销银行的获客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2019 年末及 2018 年末，本行直销银行客户数分别为 29.66 万户、29.23 万户及 29.02 万户，2020 年度、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平台各类金融产品合计销售量分别为 87.91 亿元、141.47 亿元及 241.69 亿元。

“齐鲁智慧盈”产品于 2017 年正式上线，2020 年、2019 年及 2018 年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20.26 亿元、21.43 亿元及 26.53 亿元，分别实现投资人次 31,897 次、43,836 次及 83,176 次，本行分别收取见证费 1,676.33 万元、442.41 万元及 300.20 万元，占同期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比重均不超过 3%，占比较小，对本行同类业务未构成重大影响。

②本行该等业务不存在保本及事实上刚性兑付的情形，亦不存在本行承担担保责任等情形，本行按照合同收取见证费，符合本行经营范围

根据《齐鲁智慧盈信息服务协议》《齐鲁智慧盈平台服务协议（融资人版）》《齐鲁智慧盈平台服务协议（投资人版）》《齐鲁智慧盈银行承兑汇票融资业务质押合同》等相关合同，另根据本行制定的《齐鲁智慧盈银行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操作规程》等产品制度，本行在“齐鲁智慧盈”产品中仅承担信息审核和结算服务的职责，仅提供信息交互和资金结算服务，本行不对投融资项目提供任何流动性保证，也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自该产品上线以来，本行严格遵守职责定位，从产品介绍、协议签署、费用承担等各方面均向客户明确提示了项目风险。《齐鲁智慧盈平台服务协议（投资人版）》中明确：“投融资平台向投资人提供的各种信息及资料仅为参考，投资人应依其独立判断做出决策。投资人和融资人遵循‘投融自愿、诚实守信、责任自负、风险自担’的原则承担投融资风险。平台所

有者及包括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在内的相关方不承担投融资违约风险及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因此，该项目不存在保本及刚性兑付的情形。

本行针对融资方收取的融资服务见证费是本产品的唯一收益来源。融资客户的融资成本及融资服务见证费均采用协商确定的方式，本行逐一与客户签订《齐鲁智慧盈信息服务协议》进行确认。

本行经营范围为：“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见证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审批机关核准的其他业务。”该产品参照了同行业同类产品的设计思路，并始终遵循监管政策导向，属于本行经营范围中的见证业务类别，因此，该产品符合本行的经营范围。

（2）互联网支付业务

本行大力发展线上线下相结合、多渠道相协同、紧密融合场景的互联网综合化支付业务，并不断尝试支付方式创新及应用场景拓展，推进本行互联网支付在便民、惠民各类服务场景的应用。目前已在银政、银校、银医等领域实现落地解决方案，涉及公交乘车、交通罚没、公共缴费、医疗健康、市场、校园、超市、餐饮等移动支付便民场景。截至 2020 年末，本行个人支付客户达 246.61 万户，支付交易金额 713.43 亿元。

（四）行业竞争情况及本行行业地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 3,602.32 亿元，股东权益总额 272.99 亿元，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674.96 亿元，吸收存款总额 2,490.18 亿元。2020 年，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79.36 亿元，利润总额 28.83 亿元，净利润 25.45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43%，拨备覆盖率为 214.6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款余额在山东省内（不含青岛）位列商业银行第 6 名，仅低于四大行和邮政储蓄银行；本行贷款余额在山东省内（不含青岛）位列商业银行第 8 名；存贷款余额位列山东省内（不含青岛）城商行第 1 名。

（五）本行的竞争优势

近年来，本行始终围绕“打造行稳致远的精品银行，成为中小企业、城乡居民和驱动本地经济的首选银行”这一战略愿景，秉承稳健发展经营理念，逐步形

成了自身独特的竞争优势，具体表现在以下九个方面：1、较强的区域经济优势；2、灵活高效的运营机制；3、突出的大零售业务优势；4、独具特色的普惠金融体系；5、稳健的风险管理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6、广泛而深厚的客户基础；7、战略股东的支持；8、先进的信息科技系统；9、优秀鲜明的企业文化。

五、本行资产权属情况

本行拥有的与经营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商标、域名等知识产权如下：

(一) 主要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

本行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目的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本行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包括土地使用权）。

1、总体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占有、使用 52 处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109,014.40 平方米的房屋，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房屋的基本情况如下：

自有物业类型	宗数	面积（单位：m ² ）	面积占比
无瑕疵的自有物业 ^①	31	100,047.71	91.77%
土地使用权证书缺失的瑕疵自有物业 ^②	20	7,847.69	7.20%
其中：经营性自有物业	3	2,905.10	2.66%
两证全无的瑕疵自有物业 ^③	1	1,119.00	1.03%
其中：经营性自有物业	-	-	-
自有物业数据汇总	52	109,014.40	100%

（1）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出让的自有物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占有、使用的房屋中，31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100,047.71 平方米的房屋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及相应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土地权属证书，且该等土地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记载的土

^① 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出让的自有物业

^② 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的自有物业，以及已取得两证合一的不动产权证但不动产权证未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的自有物业

^③ 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书的自有物业

地权利性质为“出让”。该等房屋的建筑面积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91.77%。

(2) 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的自有物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实际占有、使用 20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7,847.69 平方米房屋，本行已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权属证书，但尚未取得该等房屋所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该等房屋的建筑面积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7.20%。

本行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但尚未取得房屋所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的自有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证载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实际用途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天字第 181391 号	天桥区师范路 15 号 1 幢	1,877.81	经营性
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73439 号	天桥区历山北路 2 号楼 226 号	847.53	经营性
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中支行	济房权证历字第 255344 号	历下区朝山街 53 号 57 号 59 号	179.76	经营性
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槐字第 177319 号	槐荫区南辛庄北街 42 号	212.37	非经营性
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历字第 255365 号	历下区司里街小区北区 11 号楼 1-101	1,305.16	非经营性
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历字第 255364 号	历下区司里街小区北区 12 号楼 1-101	1,222.09	非经营性
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历字第 255289 号	历下区司里街小区北区 16 号楼 1-101	410.52	非经营性
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鲁(2021)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20068 号	市中区建设路 78 号	59.70	非经营性
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济房权证中字第 265641 号	市中区经七路办事处七一小区 16 号楼东单元	16.82	非经营性
1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济房权证中字第 265642 号	市中区经七路办事处七一小区 16 号楼东单元公和街 8 号	268.16	非经营性
1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天字第 246684 号	天桥区前黄屯小区 2 号楼	9.72	非经营性
1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影山支行	济房权证天字第 246384 号	天桥区无影山东路 88 号 (原前黄屯 300 号)	955.47	非经营性
1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天字第 246265 号	天桥区无影山后黄屯三区 1 号楼	63.97	非经营性
1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下分行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235080 号	历下区燕翔路 13 号楼	86.31	非经营性
1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中字第 272408 号	市中区二七新村陈庄东街 3 号楼 3 幢	129.99	非经营性
1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中字第 272434 号	市中区二七新村陈庄东街 3 号楼 1 幢	14.73	非经营性
1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鲁(2019)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243504 号	槐荫区公祥街 4 号 2-801	9.04	非经营性
1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鲁(2019)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243503 号	槐荫区公祥街 4 号 1-801	13.88	非经营性

序号	房屋证载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实际用途
1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槐字第186033号	槐荫区公祥街4号附属1	148.67	非经营性
2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槐字第186071号	槐荫区公祥街4号附属2	15.99	非经营性

如上表所列示,在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取得房屋所占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的房屋中,3处建筑面积合计约2,905.10平方米的房屋(上表序号1-序号3)为经营性物业,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2.66%。上述3处瑕疵经营性物业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较小,根据本行的测算和确认,上述3处瑕疵自有物业对应的营业网点2020年度营业收入占本行合并口径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不高于1%,实现的净利润占本行合并口径净利润的比例均不高于2%,整体来说该等瑕疵经营性自有物业对应的营业网点带来的收入和利润在集团经营成果中占比较小。

在上述20处本行尚未取得房屋所占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的房屋中:

(1) 3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2,905.10平方米的房屋无任何土地权属证明或不动产权证未记载土地权属信息,根据济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于2019年9月11日出具的《关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土地性质的情况说明》,在该等土地权属信息不明的房产中,1处建筑面积约为179.76平方米的房屋(上表序号3为经营性物业,实际用途为营业网点)占用土地的权利类型为国有,2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2,725.34平方米的房屋(上表序号1、2,均为经营性物业,实际用途为营业网点)占用土地的权利类型及性质为国有划拨。

(2) 17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4,942.59平方米的房屋为本行房改剩余未分配房屋,用途为传达室、车库、仓库、地下室、机房以及附属平房等,目前主要由房改后职工小区无偿使用,除4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187.58平方米的房屋(上表序号17、18、19、20的房屋)所占土地的土地证为大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因历史原因暂时无法办理房屋单独的土地证外,1处建筑面积为59.70平方米的房屋已经取得两证合一的不动产权证,但不动产权证未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其余12处房屋所在土地性质及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不明。

对于上述2处位于国有划拨土地上的房屋:(1)本行已经就该等房屋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

管理法》的规定，占有、使用该等房屋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2）因该等房屋的实际用途不属于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规定的可以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相关规定，本行在依法通过出让、租赁方式取得该等房屋所占用土地的使用权之前，转让、出租和抵押该等房产将受到限制；（3）根据确认，如果该等房产无法继续使用，本行可以及时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该等搬迁不会对本行的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影响。

对于上述其余 18 处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但尚未取得房屋所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的房屋：（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规定，本行占有、使用该等房屋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2）本行在取得相应土地使用权证之前，不能自由转让、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置该等房屋；如果因土地使用权人的原因导致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被拍卖、处置，则该土地上本行的房屋也将一并被拍卖、处置。此种情形下，本行可能丧失对该等房屋的所有权，但有权取得被拍卖、处置房屋的变现款项；（3）由于该等房屋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房产总建筑面积的比例较小且分布于不同区域，因此，同时发生全部或大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被拍卖、处置的可能性比较低；（4）上述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但土地使用权证书缺失的房屋中，1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179.76 平方米的房屋为用作营业网点的经营性物业，其余 17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4,942.59 平方米的房屋为非经营性物业。如果位于上述 1 处经营性物业上的营业网点因房屋所在土地使用权的权属原因而导致需要搬迁时，本行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该等搬迁不会对本行的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书的自有物业

本行实际占有、使用 1 处建筑面积约为 1,119.00 平方米的房屋，本行未取得该房屋的房屋权属证书和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该等房屋的建筑面积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1.03%。该处房屋为通过房产置换所得，目前为本行总行大厦附楼（非经营性物业），现因历史原因无法办理产权过户。

对于该处因历史原因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和房屋所占土地使用权证书的房屋

屋，本行未使用该处房屋进行经营活动，且该处房屋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房产总建筑面积的比例较小，本行的正常业务经营不会因该处房屋的权属证书缺失而受到不利影响。如果由于政府规划原因或第三方权利人提出合法要求或通过诉讼取得该处房屋的房屋所有权或该处房屋相应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导致需要搬迁或拆除房屋的，该等搬迁或拆除不会对本行的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影响。

2、本行土地使用权的取得、使用情况

如前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有 31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100,047.71 平方米的房屋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及相应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土地权属证书，且该等土地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记载的土地权利性质为“出让”（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91.77%），该等房屋所在土地使用权的取得、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已经依法办理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有 20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7,847.69 平方米的房产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但尚未取得该等房屋所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其中 2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2,725.34 平方米的房屋经济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确认占用土地的权利类型及性质为国有划拨，未通过出让等有偿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其余 18 处房屋目前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不明，土地使用权的取得、使用可能存在瑕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拥有 1 处建筑面积约为 1,119.00 平方米的房屋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和房屋所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该处房屋所在土地权利性质不明，土地使用权的取得、使用可能存在瑕疵。

3、尚待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

如前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有 20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7,847.69 平方米的房产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但尚未取得该等房屋所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上述 20 处房产中用于办公、经营的经营性房产共 3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2,905.10 平方米，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2.66%；用于传达室、车库、仓库、对外出租等非经营性用途的房产共 17 处，建

筑面积合计约为 4,942.59 平方米，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4.5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实际占有、使用 1 处建筑面积约为 1,119.00 平方米的房屋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和房屋所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1.03%。

上述权属证书缺失的房产，因土地档案资料缺失或其他特殊历史原因，短时间内完成权属证书的补办存在一定难度。上述房产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较小，且其中部分房产实际用于非经营性用途，对本行的整体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如果上述房产因权属证书瑕疵无法继续使用，本行可以及时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该等搬迁不会对本行的整体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济南市国土资源局（现已更名为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2019 年 7 月 15 日、2020 年 1 月 15 日和 2020 年 7 月 15 日先后出具证明，确认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存在违反土地法律法规的行为。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于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自有物业权属证书缺失的相关事宜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综上，本行自有物业权属证书缺失的瑕疵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地上无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

4、租赁房屋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向第三方承租了 199 处合计租赁面积约为 152,930.19 平方米的房屋。

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承租的 123 处合计租赁面积为 104,674.09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拥有该等房产的房屋权属证书或该房产的所有权人同意出租方转租或授权其出租该房产的证明文件。

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承租的 63 处合计租赁面积为 61,630.76 平方米的房屋，房屋租赁合同已经办理了房屋租赁备案。

此外，在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承租的该等物业中，存在部分出租方未提供房屋所有权证或房屋所有权人出具的同意出租方转租/授权出租方出租的证明文件、部分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等瑕疵情形，具体如下：

(1) 权属证明

在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承租的 199 处物业具体情况如下：

租赁物业类型	宗数	面积（单位：m ² ）	面积占比
无瑕疵的租赁物业 ^①	123	104,674.09	68.45%
有第三方证明或承诺的租赁物业	53	34,722.15	22.74%
其中：出租方提供商品房买卖合同	23	8,610.29	5.63%
出租方提供街道办、居委会/村委会出具的产权证明	16	11,136.30	7.28%
出租方出具租赁房屋权属瑕疵承诺函	14	15,025.56	9.83%
小计	176	139,396.24	91.19%
其他瑕疵的物业	23	13,483.95	8.82%
租赁物业数据汇总	199	152,930.19	100.00%

本行共有无瑕疵或有第三方证明、承诺的租赁物业 176 处，租赁面积合计约为 139,396.24 平方米，占全部租赁面积的 91.19%。对于出租方的租赁权利存在一定瑕疵的物业，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对该等房屋的租赁使用权可能会受到影响，但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可根据部分出租方出具的承诺函或说明向出租方要求赔偿。上述物业中：

(1) 123 处合计租赁面积为 104,674.09 平方米的租赁房屋出租方拥有该等房产的房屋权属证书或房产所有权人出具的同意出租方转租或授权其出租相关房产的证明文件；

(2) 23 处合计租赁面积为 8,610.29 平方米租赁房屋出租方已与房地产开发公司或其他第三方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

(3) 16 处租赁面积合计约为 11,136.30 平方米的租赁房屋已由房屋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等出具证明，证明出租方拥有该等房产的对外出租权；

(4) 14 处合计租赁面积为 15,025.56 平方米的租赁房屋出租方未提供租赁房产的房产证或房屋所有权人同意转租/授权出租文件、且出租方未与房地产开发公司或其他第三方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房屋所在地街道办事处、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等未出具出租方拥有该等房产的对外出租权的证明，但出租方已出具书面承诺函，确认其具有合法的出租权利并承诺赔偿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租赁

^① 出租方拥有租赁房产的房屋权属证书，或租赁房产的房屋所有权人出具的同意出租方转租/授权其出租该房产的证明文件

房屋存在权利瑕疵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其余 23 处租赁面积合计约为 13,483.95 平方米的租赁房屋，占全部租赁面积的 8.82%，具体情况请见下表：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房屋的实际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阳谷民安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阳谷县谷山路 145 号	营业网点/办公	1,200.00
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中海地产(青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北区延吉路 76 号 6 号楼中海大厦 6 幢 76-37	营业网点/办公	554.99
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杨怀忠	济南市窑头路 1 号 72537 部队共建房	营业网点/办公	545.88
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建设路支行	济南市中麦加宾馆	济南市英雄山路 220-222 号	营业网点/办公	356.00
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千佛山支行	济南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	经二路 193 号济南政务服务中心大楼五层	营业网点	80.00
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中支行	济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济南市市中区站前路 9 号济南政务服务中心 1 号楼 B 区 1704	办公场所	67.00
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济南市天桥区北园大街 483 号	营业网点/办公	300.00
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路支行	苏玉晓	济南市历城区仲宫镇龙山路 44 号	营业网点/办公	738.00
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维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工业北路 303 号	营业网点/办公	584.96
1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片区分行	山东黄泰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工业北路 164 号黄电大街综合楼 1 号区域	营业网点/办公	300.00
1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区分行	济南科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GH 座裙房一层 104、105 室	营业网点/办公	521.00
1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泉城支行	商河县政府资金管理中心	商河县明辉路 1 号	营业网点/办公	1,027.59
13	永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王芳	河南省永城市刘河镇经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侧	营业网点/办公	683.50
1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城汇置业有限公司	威海市环翠区世昌大道 93-3 号	营业网点/办公	2,797.53
1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	山东华泉置业有限公司	莒南县城十泉路东首	营业网点/办公	637.44
1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滨城彭李街道办事处	滨城区黄河六路 498 号	营业网点/办公	900.00
1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济南市历城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历城政务审批中心二楼 2 号区域	营业网点/办公	55.00
18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李玉霞	济源市思礼镇三河村三河商贸市场南侧商铺	营业网点/办公	320.00
1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山东雍华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华山安置二区保障房商业用房 (B 区) 6 号	营业网点/办公	490.0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房屋的实际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楼南侧一层 1-101		
20	邯郸邯山齐鲁村镇银行	赵春兰	邯郸市邯山区滏东南大街 226 号	营业网点/办公	430.53
21	邯郸邯山齐鲁村镇银行	刘建龙	邯郸市邯山区赵都新城盛和园 8 段商业 13 号、14 号、15 号 商铺一层	营业网点/办公	192.53
22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	崔广海	兰考县谷营乡安泰路东侧	营业网点/办公	462.00
23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	洛阳市赛东建材有限公司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鸣皋镇鸣皋村福利大酒店一楼	营业网点/办公	240.00

根据测算，2020 年，该等 23 处瑕疵租赁营业网点带来的营业收入占本行合并口径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不高于 2.00%，实现的净利润占本行合并口径净利润的比例均不高于 2.00%，整体来说该等瑕疵租赁网点带来的收入和利润在集团经营成果中占比较小。由于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该等租赁房屋分布于不同区域，因此，同时发生全部或大部分房屋的租赁使用权受到影响的可能性比较低。若因瑕疵租赁情形导致本行的营业网点出现无法正常经营的情况，本行可通过将业务并入邻近网点并将客户引流至并入网点或迁址重新开业的方式将影响大幅降低，本行分支机构正在履行中的业务合同并不会仅因营业网点搬迁而终止；因此，预计该等瑕疵租赁情形对本行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小。

(2) 租赁登记备案

在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承租的租赁物业中，136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91,299.43 平方米的物业尚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其中 73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49,924.16 平方米的物业出租方已出具书面承诺函，确认该等房屋租赁合同非因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客观原因暂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若因此导致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租赁房屋受到影响或者遭受行政处罚等不利后果的，出租方将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因此，上述租赁物业的租赁合同合法有效，对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及相应的出租方具有约束力，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租赁合同项下依法享有承租人的权利。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相关主管部门有权责令限期

改正，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因此，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部分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可能，但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可根据出租方出具的书面承诺函要求出租方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上述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会对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于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房屋租赁的相关事宜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上述租赁瑕疵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取得注册商标证的商标 175 项，均在有效期之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e贷	26946863	2018年09月21日至2028年09月20日	36
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畅盈九州	26861592	2018年09月21日至2028年09月20日	36
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畅盈九州惠利	26740619	2018年10月14日至2028年10月13日	36
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泉行卡	26375080	2018年09月28日至2028年09月27日	36
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泉赢卡	26361900	2018年09月28日至2028年09月27日	36
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率宝	25218210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36
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853014	2018年08月28日至2028年08月27日	36
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付齐来	23499029	2018年03月28日至2028年03月27日	36
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刷刷	23498952	2018年03月28日至2028年03月27日	36
1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汇	23297683	2018年03月14日至2028年03月13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1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家惠	22618148	2018年02月14日至2028年02月13日	36
1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423708	2018年02月07日至2028年02月06日	36
1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423519	2018年02月07日至2028年02月06日	36
1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423455	2018年02月07日至2028年02月06日	36
1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陆赢	22423239	2018年02月07日至2028年02月06日	36
1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陆盈	22423142	2018年02月07日至2028年02月06日	36
1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诚贷	22089433	2018年01月21日至2028年01月20日	36
1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萌小齐	22064095	2018年01月14日至2028年01月13日	36
1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萌小齐	22063721	2018年02月28日至2028年02月27日	35
2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萌小齐	22063730	2018年01月14日至2028年01月13日	38
2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智慧盈	20233812	2017年07月28日至2027年07月27日	36
2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盈	20233646	2017年07月28日至2027年07月27日	36
2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	19778497A	2017年07月21日至2027年07月20日	36
2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鸿运泉家	18660756	2017年01月28日至2027年01月27日	36
2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和谐泉家	18660721A	2017年04月21日至2027年04月20日	36
2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稳泉家	18660484	2017年01月28日至2027年01月27日	36
2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投联贷	18660429A	2017年04月21日至2027年04月20日	36
2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精英贷	18532053A	2017年04月21日至2027年04月20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2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三板+	18532036	2017年01月14日至2027年01月13日	36
3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幸福泉家	17687660	2016年10月07日至2026年10月06日	36
3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津乐宝	17687527	2016年10月07日至2026年10月06日	36
3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鸿运财富	17687455	2016年12月07日至2026年12月06日	36
3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欢乐泉家	17687379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36
3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家园	17355920	2016年11月14日至2026年11月13日	36
3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e家亲	17355872	2016年09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	36
3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易汇	17249692	2016年08月28日至2026年08月27日	36
3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智慧存	17249655	2016年10月28日至2026年10月27日	36
3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爱 quanxinlove	15933694	2016年02月14日至2026年02月13日	36
3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筑梦	15933646	2016年02月14日至2026年02月13日	36
4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钱宝	15884519	2016年02月07日至2026年02月06日	36
4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钱包	15884472	2016年02月07日至2026年02月06日	36
4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盈宝	15884457	2016年02月07日至2026年02月06日	36
4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聚E家	15441313	2015年11月14日至2025年11月13日	36
4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鑫聚	15441301	2015年11月14日至2025年11月13日	36
4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82739	201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20日	9
4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科贷宝	14030048	2015年04月14日至2025年04月13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4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LB	13872917	2015年02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	36
4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社区通	13441117	2016年03月28日至2026年03月27日	36
4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在您身旁	13002243	2014年12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	14
5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在您身旁	13002083	2014年12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	9
5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在您身旁	13001955	2014年12月14日至2024年12月13日	36
5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949295	2015年02月07日至2025年02月06日	36
5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金融便利店	12521211	2014年10月07日至2024年10月06日	36
5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金融便利店	12521185	2015年03月28日至2025年03月27日	36
5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小快通	12004268	2014年06月28日至2024年06月27日	36
5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贷企丰通	12004244	2014年06月28日至2024年06月27日	36
5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611827	2014年03月21日至2024年03月20日	36
5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42881	2014年01月14日至2024年01月13日	36
5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24736	2014年01月07日至2024年01月06日	36
6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平安回报	11324669	2014年01月07日至2024年01月06日	36
6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存惠贷	11053944	2013年12月07日至2023年12月06日	36
6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畅盈九洲	10938558	2013年08月21日至2023年08月20日	36
6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理财通	10912854	2014年02月28日至2024年02月27日	36
6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缴费通	10912838	2014年02月28日至2024年02月27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6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幸福泉家	10908303	2013年08月14日至2023年08月13日	36
6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幸福泉	10908278	2013年08月14日至2023年08月13日	36
6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融易通	10843544	2014年02月28日至2024年02月27日	36
6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成长易贷	10843532	2014年04月07日至2024年04月06日	36
6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昇金	10649208	2013年05月28日至2023年05月27日	14
7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LVB	10457965	2013年03月28日至2023年03月27日	36
7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QL	10398784	2013年03月14日至2023年03月13日	36
7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LCB	10398773	2013年03月14日至2023年03月13日	36
7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昇金	10398757	2013年03月14日至2023年03月13日	36
7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4006096588	9661843	2012年09月14日至2022年09月13日	36
7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96588	9661777	2012年09月14日至2022年09月13日	36
7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村镇	9618677	2013年05月21日至2023年05月20日	36
7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04074	2012年08月28日至2022年08月27日	14
7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e	9425008	2012年05月21日至2022年05月20日	36
7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 心	9424981	2012年05月21日至2022年05月20日	36
8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泉管家	9422911	2012年05月21日至2022年05月20日	36
8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泉家福	9422901	2012年05月21日至2022年05月20日	36
8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企家园	9422880	2012年07月28日至2022年07月27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8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金未来	9330983	2012年04月21日至2022年04月20日	36
8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泉智结	9187137	2012年03月14日至2022年03月13日	36
8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管家	9187077	2012年03月14日至2022年03月13日	36
8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巢筑	9187036	2012年03月14日至2022年03月13日	36
8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家福	9186998	2012年03月14日至2022年03月13日	36
8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安居贷	9186940	2013年10月21日至2023年10月20日	36
8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安居贷	9183418	2012年03月28日至2022年03月27日	36
9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泉助力	9183389	2012年07月07日至2022年07月06日	36
9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助长泉动力	9183359	2012年06月28日至2022年06月27日	36
9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小企泉力助	9183317	2012年03月28日至2022年03月27日	36
9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线通	9183311	2012年03月28日至2022年03月27日	36
9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LB	9138778	2012年02月28日至2022年02月27日	36
9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15214	2012年06月21日至2022年06月20日	36
9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好客易行	8752761	2011年11月21日至2021年11月20日	36
9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票易贴	8587074	2012年01月14日至2022年01月13日	36
9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票易贴	8587035	2011年12月28日至2021年12月27日	36
9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涌泉	8562001	2014年02月21日至2024年02月20日	36
10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86533	2013年01月07日至2023年01月06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10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49012	2011年03月21日至2021年03月20日	36
10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金万通	7949011	2011年03月21日至2021年03月20日	36
10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47689	2011年09月28日至2021年09月27日	42
10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47682	2012年03月28日至2022年03月27日	36
10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47665	2012年08月07日至2022年08月06日	9
10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泉汇通	7436424	2020年10月28日至2030年10月27日	36
10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39189	2012年06月07日至2022年06月06日	14
10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39162	2011年06月14日至2021年06月13日	36
10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39138	2020年10月21日至2030年10月20日	36
11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39120	2020年08月14日至2030年08月13日	14
11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ILU	7241394	2011年06月14日至2021年06月13日	36
11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	7074107	2012年04月07日至2022年04月06日	9
11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企家园	6927971	2013年05月07日至2023年05月06日	36
11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企	6658884	2020年11月14日至2030年11月13日	41
11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鸿运	6658878	2020年09月28日至2030年09月27日	36
11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畅盈	6658872	2011年02月21日至2021年02月20日	36
11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	6367086	2010年06月21日至2030年06月20日	36
11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涌泉	6268210	2020年08月21日至2030年08月20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11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09197	2009年11月28日至2029年11月27日	36
12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26724	2019年06月28日至2029年06月27日	36
12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居易	5026723	2019年06月28日至2029年06月27日	36
12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	3077103	2014年02月14日至2024年02月13日	36
12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4765	2013年11月21日至2023年11月20日	36
12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	1603776	2011年07月14日至2021年07月13日	36
12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齐付	34336193	2019年06月28日至2029年06月27日	36
12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e付	34332645	2019年06月28日至2029年06月27日	36
12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印象	33230821	2019年06月14日至2029年06月13日	36
12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V卡	32763266	2019年04月21日至2029年04月20日	36
12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悦分期	31828140	2019年05月14日至2029年05月13日	36
13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e商通	34337970	2019年09月28日至2029年09月27日	36
13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融e贷	30852807	2019年09月28日至2029年09月27日	36
13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稳健盈	33613637	2019年07月21日至2029年07月20日	36
13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消费通	26372415	2019年09月28日至2029年09月27日	36
13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青春遇见未来无界	32756724	2019年09月14日至2029年09月13日	36
13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e动	35577673	2019年09月21日至2029年09月20日	36
13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483396	2019年07月07日至2029年07月06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13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贷	22089471	2018年01月21日至2028年01月20日	36
13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易企贷	30865974	2019年11月07日至2029年11月06日	36
13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无忧贷	30848551	2019年11月07日至2029年11月06日	36
14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税贷通	30842285	2019年11月07日至2029年11月06日	36
14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融易贷	30857971	2019年11月07日至2029年11月06日	36
14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优企贷	30861567	2019年11月07日至2029年11月06日	36
14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市民贷	31643536	2019年12月28日至2029年12月27日	36
14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商付通	34327729	2020年01月28日至2030年01月27日	36
14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轻松e贷	36447689	2020年05月21日至2030年05月20日	36
14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税融e贷	36474056	2020年05月07日至2030年05月06日	36
14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房抵e贷	36497551	2020年05月14日至2030年05月13日	36
14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科融贷	36980635	2020年03月14日至2030年03月13日	36
14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鑫盈	37849667	2020年01月07日至2030年01月06日	36
15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稳泉盈	37849673	2020年01月07日至2030年01月06日	36
15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复盈	37856757	2020年01月07日至2030年01月06日	36
15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期享存	38014998	2020年01月14日至2030年01月13日	36
15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活期宝	38020659	2020年01月14日至2030年01月13日	36
15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幸福存	38324577	2020年02月28日至2030年02月27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15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幸福存	38340846	2020年02月07日至2030年02月06日	36
15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诚E贷	38584672	2020年03月07日至2030年03月06日	36
15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泉惠贷	38587616	2020年01月21日至2030年01月20日	36
15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易贷	38597087	2020年01月21日至2030年01月20日	36
15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青未了	38660687	2020年02月07日至2030年02月06日	38
16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青未了	38665519	2020年02月07日至2030年02月06日	42
16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青未了	38667842	2020年02月07日至2030年02月06日	36
16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青未了	38671169	2020年02月07日至2030年02月06日	9
16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慧齐鲁	39032516	2020年03月07日至2030年03月06日	36
16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书香齐鲁	39043200	2020年03月07日至2030年03月06日	36
16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盈	39566870	2020年04月07日至2030年04月06日	36
16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私享盈	39674275	2020年02月28日至2030年02月27日	36
16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富盈	39692134	2020年03月07日至2030年03月06日	36
16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心得利	39709056	2020年03月07日至2030年03月06日	36
16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鑫聚利	39717715	2020年03月07日至2030年03月06日	36
17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万享盈	41119801	2020年05月14日至2030年05月13日	36
17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汇盈	41768180	2020年06月21日至2030年06月20日	36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证书编号	专用权期限	核定类别号
17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尊享盈	42764115	2020年08月28日至2030年08月27日	36
17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泉利盈	44731094	2020年12月14日至2030年12月13日	36
17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乐意贷	30865935	2020年1月21日至2030年1月20日	36
17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乐易贷	30853977	2020年1月14日至2030年1月13日	36

2、域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已取得的互联网域名和通用网址共计7项，均在有效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域名	注册日	到期日	域名类别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lbchina.com	2010-03-02	2030-03-02	互联网域名
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ibchina.com	2010-03-02	2030-03-02	互联网域名
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ibchina.com	2010-03-02	2030-03-02	互联网域名
4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ibchina.com	2010-03-02	2030-03-02	互联网域名
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ibchina.com	2010-03-02	2030-03-02	互联网域名
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lbchina.com	2009-03-04	2030-03-04	互联网域名
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lbchina.com	2010-03-02	2030-03-02	互联网域名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同业竞争指本行与本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1、关联方

本行关联方包括：（1）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2）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下简称“关

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以下简称“关键管理人员的关联单位”)； (4) 本行控股子公司及其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5) 本行合营及联营企业，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6)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况之一的自然人或法人。

(1)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单位：%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澳洲联邦银行	17.88
2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0.25
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8.67
4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30
5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6.18

(2)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1	CBA Covered Bond Trust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	Commonwealth Securities Limite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3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08-1R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4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1-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5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2-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6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3-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7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3-2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8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4-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9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4-1P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0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4-2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1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5-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2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5-2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3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6-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4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6-2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5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7-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6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7-1P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7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7-2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8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8-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19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8-1P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0	Medallion Trust Series 2019-1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1	Residential Mortgage Group Pty Lt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2	Capital 121 Pty Limite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3	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4	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5	Commonwealth Insurance Limite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6	ASB Bank Limite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7	ASB Covered Bond Trust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8	ASB Finance Limite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29	ASB Holdings Limite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30	ASB Term Fund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31	Medallion NZ Series Trust 2009-1R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32	PT Bank Commonwealth	澳洲联邦银行之子公司
33	济南济商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	中慧城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	山东阳光朗乡置业有限公司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	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	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8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9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0	兖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1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2	青岛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3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4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5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6	上海巨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7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8	兖矿智慧生态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9	山东省东岳泰恒发展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0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1	德伯特机械（山东）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2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3	山东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4	青岛中兖贸易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5	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6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7	山东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8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9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0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1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2	山东新宝龙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3	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4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5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6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7	山东兖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8	端信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9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0	内蒙古东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1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2	内蒙古西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3	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4	内蒙古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5	内蒙古矿业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6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7	鄂尔多斯文化产业园文化教育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8	内蒙古矿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9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0	青岛东方盛隆实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1	乌审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2	巨野县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3	菏泽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4	伊金霍洛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5	达拉特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6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7	青岛兖煤东启能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8	济宁丹枫宾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89	济宁新荷经贸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0	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黔西）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1	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2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3	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4	山东东华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5	兖矿集团邹城金明机电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6	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7	兖矿清湖生态科技（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8	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99	内蒙古蒙达铁路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0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1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2	内蒙古鑫泰煤炭开采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3	内蒙古蒙通铁路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4	伊金霍洛旗安和煤炭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5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6	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7	山西天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8	鄂尔多斯文化产业园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9	天津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0	天津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1	内蒙古碳烯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2	内蒙古蒙矿煤炭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3	赤峰市蒙矿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4	内蒙古蒙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5	内蒙古蒙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6	内蒙古蒙矿碳烯科技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7	蒙矿星庚（天津）实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8	内蒙古东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19	内蒙古蒙矿储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0	内蒙古伊泰石化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1	青岛东美嘉实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2	兖矿集团兖州三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3	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4	邹城诚验材料检测试验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5	山东振鲁国际旅游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6	东乌珠穆沁旗蒙矿煤炭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7	云南蒙矿煤炭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8	鄂尔多斯市蒙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29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0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1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2	兖煤澳大利亚配煤销售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3	兖煤 SCN 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4	兖煤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5	Parallax 控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6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7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8	兖煤国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39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0	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1	亚森纳（控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2	汤佛（控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3	维尔皮纳（控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4	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5	兖煤能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6	中垠瑞丰（香港）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7	中垠（泰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8	兖矿东平陆港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49	兖煤技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0	中垠（济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1	中垠（菏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2	海南智慧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3	海南智慧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4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5	海南国际能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6	重庆华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7	江苏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8	陕西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59	辽宁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0	重庆华宇业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1	苏州华宇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2	重庆华宇业林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3	重庆华宇业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4	重庆华宇业扬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5	苏州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6	重庆华宇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7	重庆华宇业轩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8	武汉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69	成都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0	重庆华宇业科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1	重庆盛飞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2	重庆华宇业凯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3	重庆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4	重庆华宇业帆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5	安徽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6	合肥业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7	重庆华宇业辉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8	无锡华宇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9	重庆业峰创艺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0	四川华宇业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1	重庆华宇业荣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2	眉山业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3	广州华宇业瑞荣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4	重庆业界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5	湖南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6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7	重庆华宇业晟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8	重庆业茂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9	广西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0	重庆华宇业玺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1	重庆瑞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2	重庆华宇业和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3	重庆渝欣荣业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4	重庆华宇业鑫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5	重庆华宇业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6	重庆华宇业钰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7	广州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8	合肥业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99	重庆华宇业丰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0	四川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1	天津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2	苏州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3	重庆业方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4	重庆业远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5	重庆华宇业朗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6	重庆华宇业元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7	太仓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8	重庆华宇业熙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9	成都华宇业如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0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1	成都华宇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2	陕西业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3	咸阳业高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4	重庆盛毓锦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5	重庆业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6	重庆华宇业升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7	重庆金宇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8	重庆金宸锦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19	宁波旭鄞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0	湖南盛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1	成都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2	重庆华辉盛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3	沈阳业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4	沈阳业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5	沈阳雅居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6	沈阳业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7	沈阳嘉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8	沈阳业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29	沈阳业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0	沈阳业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1	沈阳业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2	常州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3	苏州业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4	长沙业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5	成都华宇业辉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6	重庆旭宇华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7	苏州业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8	苏州业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39	重庆华宇业景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0	重庆天聚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1	南通瑞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2	河南业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3	重庆两江新区新桐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4	苏州业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5	苏州业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6	苏州业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7	苏州业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8	成都华宇业茂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49	成都业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0	成都业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1	成都业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2	成都业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3	成都业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4	成都华宇业鼎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5	成都业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6	成都业然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7	成都华宇业锐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8	成都业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59	合肥华宇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0	武汉业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1	武汉业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2	武汉华宇业辉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3	武汉业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4	南宁市瑞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5	广西业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6	广西业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7	余姚华宇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8	重庆华宇盛荣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69	广州业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0	重庆华宇盛福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1	武汉盛全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2	广州业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3	惠州兴浩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4	惠州兴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5	合肥业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6	合肥业茂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7	合肥业祥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8	合肥业诺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79	重庆华宇盛辉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0	重庆华宇盛元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1	杭州华宇业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2	宁波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3	宁波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4	河南华宇业瑞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5	陕西业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6	陕西业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7	陕西业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8	合肥瑞远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89	重庆睿丰致元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0	武汉东原天成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1	天津业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2	天津业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3	重庆华宇业睿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4	重庆华宇业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5	重庆华宇业德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6	重庆华宇业跃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7	重庆华宇业信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8	苏州业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99	苏州业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0	苏州业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1	苏州业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2	苏州业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3	苏州业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4	苏州业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5	苏州业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6	苏州业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7	苏州业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8	苏州业霄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09	苏州业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0	苏州业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1	苏州业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2	苏州业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3	苏州业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4	苏州业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5	苏州业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6	重庆华宇盛和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7	武汉辉卓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8	沈阳梁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19	无锡北辰盛阳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0	合肥宇信龙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1	天津瑞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2	徐州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3	绵阳瑞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4	常州亿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5	苏州瑞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6	成都益丰天澈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7	苏州瑞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8	陕西华晖新科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29	沈阳信和利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0	苏州业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1	沈阳市和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2	重庆华宇盛如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3	重庆华宇盛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4	武汉辉韵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5	河南浦晟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6	苏州瑞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7	沈阳雅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8	重庆至元成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39	成都昀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0	沈阳辉明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1	重庆华宇盛越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2	河南业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3	河南业达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4	河南业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5	陕西瑞众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6	陕西瑞迅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7	合肥瑞钰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8	西安圣林柏睿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49	四川双马绵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0	宁波华宇业亨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1	常州新城悦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2	武汉业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3	许昌市昱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4	武汉东原长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5	郑州瑞港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6	河南荣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7	重庆华宇盛鑫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8	宁波华宇业翰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59	宁波华宇业祥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0	重庆华宇业乾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1	杭州业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2	杭州瑞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3	杭州瑞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4	重庆昊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5	杭州业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6	南京瑞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7	广州凤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8	苏州瑞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69	苏州瑞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0	河南业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1	温州瑞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2	苏州瑞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3	郑州瑞宏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4	苏州瑞霄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5	广州凤凰华宇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6	杭州业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7	成都庆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78	杭州瑞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注：澳洲联邦银行子公司信息来源于澳洲联邦银行 2020 年年报。

(3)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子女以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4) 关键管理人员的关联单位

本行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山东凯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2	北京宏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3	重庆华宇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4	广州瑞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5	天津瑞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6	华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7	重庆科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8	广东清大智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9	菏泽市城投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0	济南国庆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及其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1	济南海高商贸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2	济南凯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3	济南欧美凯文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4	济南齐盛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5	济南齐业商贸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6	济南三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7	济南意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8	济南智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9	济南智造云谷机电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	济宁城市主人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	久兆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22	聚元信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3	临沂市鲁越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4	齐鲁颐和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5	三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26	三庆置业集团济南七里河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27	山东宝雅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8	山东三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29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30	山东生命智谷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31	山东生命智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32	山东省南郊集团三庆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33	正大（万宁）田园生态城镇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34	中山市凯恩斯裕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35	济南唐庆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36	山东三庆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37	山东三汇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38	三庆实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39	海南凯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0	三庆实业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1	山东三庆城市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2	海南凯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3	海南紫宸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4	海南荣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5	海南凯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6	济南凯德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7	济南丰泽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8	济南立天唐人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49	济南城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0	济南凯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1	济南凯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2	东营志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3	济南凯泽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4	山东三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5	济南凯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6	济南德众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7	济南凯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8	济南恒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9	济南凯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0	东营市坤晟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1	济南凯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2	济南德炬经贸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3	山东省南郊集团三兴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4	济南海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5	济南城泽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6	济南城汇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7	济南诚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8	济南庆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69	济南城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0	济南舜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1	济南成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2	济南成美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3	济南城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4	济南城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5	济南三庆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6	济南成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7	济南三山经济贸易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8	济南宇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79	济南城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0	山东喜特恩特新能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1	吉享汽车服务（烟台）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2	宝雅新能源汽车研究院（烟台）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3	毕节雅贝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4	襄阳雅致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5	宝雅新能源汽车销售（烟台）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6	德州易途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7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8	山东方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89	临沂地矿凯吉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0	临沂汇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1	山东财富纵横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2	山东国金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3	东营市南郊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4	济南庆兴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5	东营市冠晟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6	临沂正盛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7	济南恒南商贸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8	山东森雅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99	吉林市一汽宝钢汽车钢材部件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0	济南三庆凯龙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1	菏泽市城金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2	襄阳雅致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3	济南利邦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4	德州雅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5	东营市庆源启兴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6	菏泽银泉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7	山东博晶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8	济南三庆汇德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09	济南德炬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10	乳山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11	山东三利兴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12	济南庆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13	东营市鑫荣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14	东营慧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15	东营宏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16	济南博思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17	山东工程职业技术大学	本行监事的家庭成员任校长
118	济南广茂源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19	山东荣宝斋文化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20	山东三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21	山东黄金集团金斯顿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22	济南齐昆商贸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23	山东三泽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124	重庆中乾瑞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25	重庆融之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26	西藏业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27	深圳远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28	上海品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29	宁波业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0	宁波业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1	宁波业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2	宁波业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业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业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业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如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如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如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39	嘉兴业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40	嘉兴业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41	嘉兴天宇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42	重庆华宇乐活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43	温州优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144	重庆华宇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45	重庆华宇乐养产业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4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凯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4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硕宇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4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易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49	深圳前海海澜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0	深圳昱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1	深圳如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业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如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4	业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5	业如商业保理（重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6	业如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7	重庆业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8	重庆业如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59	上海向恺生物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16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宇业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61	惠州市深创投业如天建宇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62	重庆业如共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6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业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6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65	重庆业如红土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166	西藏业如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67	西藏宇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68	嘉兴业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69	深圳前海澜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170	青岛晨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71	深圳远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172	上海业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73	上海业如天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174	重庆业如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75	重庆远业实业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76	重庆天瑞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77	华宇优家智慧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78	重庆华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79	重庆华宇优家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80	重庆华宇优家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81	重庆华宇优家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82	重庆华悦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83	重庆华宇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84	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85	济南旧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86	上海金谷裕丰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87	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88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89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0	济南嘉源电子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2	济南兴鲁实业开发总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3	融世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行前监事曾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4	青岛科技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5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6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7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8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99	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0	山东洪泰新动能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1	青岛洪泰新动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2	沈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3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4	北京多彩艺苑广告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205	新湖控股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6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本行董事任高级合伙人
207	拓鑫元（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8	山东省城市商业银行合作联盟有限公司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09	鲍亨钢铁（越）责任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0	中国重汽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1	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2	济南东成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3	山东瑞福梁行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214	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5	Iress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6	伍连德国际医疗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7	北京瑞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8	青岛培诺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19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20	鲁证新天使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曾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21	济南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22	山东讯拓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控制的企业

（5）本行的控股子公司及其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控股子公司为 16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1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00%
2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0.00%
3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0.00%
4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0.00%
5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0.00%
6	滏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0.00%
7	永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8	温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9	辛集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	邯郸永年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1	磁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2	石家庄栾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3	邯郸邯山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4	魏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5	涉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6	成安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6) 本行的合营及联营企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联营企业为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济宁儒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济宁银行子公司。

2、报告期内本行的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1)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①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1,924	2,069	1,784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1,924	2,069	1,784

②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330	30,000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784,192	785,513	697,000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784,192	785,843	727,000

③应收款项类投资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894,000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不适用	不适用	894,000

④债权投资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	------------	------------	------------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895,068	894,000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895,068	894,000	-

⑤吸收存款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87	32,594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21,134	91,612	66,157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1,313	153,708	203,952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143,134	277,914	270,109

⑥信用证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393,912	534,357	426,097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393,912	534,357	426,097

⑦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9,500	40,000	-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29,500	40,000	-

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477	-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	477	-

⑨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1,822	1,639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73,024	74,582	66,833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73,024	76,404	68,472

⑩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40	61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453	1,753	403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447	9,734	8,932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9,140	11,548	9,335

⑪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澳洲联邦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639	1,544	4,141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合计	1,639	1,544	4,141

(2)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关联单位发生的关联交易

①关联交易期末余额

单位：千元

交易类型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	------------	------------	------------

交易类型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18,162	1,883,794	1,784,8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3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89	22,886	125,070
吸收存款	417,291	193,206	163,003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	-	200
保函	-	9,122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667		

②关联交易期间发生额

单位：千元

交易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86,658	97,481	63,974
利息支出	11,821	10,432	7,82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	-	-
其他业务收入	-	1,948	2,15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67		
业务及管理费	73,768	71,870	68,524

(3) 与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发生的关联交易

①关联交易期末余额

单位：千元

交易类型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48	2,289	3,071
吸收存款	12,470	11,640	10,121

②关联交易期间发生额

单位：千元

交易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104	116	-
利息支出	255	189	-

(4) 与本行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①关联交易期末余额

单位：千元

交易类型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同业存款款项	1,519,636	1,492,050	1,078,082
拆出资金	-	-	135,000

交易类型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存放同业款项	175,027	252,160	-
应收利息	-	-	930
应付利息	-	-	1,043

②关联交易期间发生额

单位：千元

交易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5,223	6,542	1,241
利息支出	47,684	35,972	33,521
业务及管理费	5,283	1,841	-

(5) 与本行联营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

①关联交易期末余额

单位：千元

交易类型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同业存放款项	132,887	132,284	131,294
应付利息	-	-	29

②关联交易期间发生额

单位：千元

交易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610	990	953

除上述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外，本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956	1,776	2,080

(7) 关联交易变动的的原因

本行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存款、贷款、同业拆借业务等，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本行作为商业银行与关联方开展的正常金融服务。所有交易均基于本行与关联方日常业务需要而开展，相关利率均基于市场行情、结合企业情况确定，且经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和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权限范围内备案或批准。本行关联交易发生及变动情况主要受市场行情、关联方业务需求等影响。

(8) 关联方逾期贷款

报告期内，关联方贷款无逾期。

3、本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等。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关联交易余额主要包括向关联方发放贷款、吸收存款等。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占本行利息收入总额、利息支出总额的比例，以及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吸收存款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吸收存款总额的比例具体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度	2019-12-31/2019 年度	2018-12-31/2018 年度
关联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	159,786	174,001	132,446
占利息收入比重	1.21	1.49	1.18
关联交易产生的利息支出	21,826	23,159	18,111
占利息支出比重	0.31	0.39	0.32
关联方发放贷款和垫款	2,105,402	2,671,926	2,514,913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比重	1.26	1.90	2.12
关联方吸收存款	572,895	482,760	443,233
占吸收存款比重	0.23	0.23	0.24

注：发放贷款和垫款指扣除减值准备之前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关联交易占当期同类型交易的比重较小，且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当时的市场环境和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4、独立董事对本行关联交易的评价意见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程序，对此本行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在 2018 年-2020 年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该等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最大利益。本行过往关联交易的决策过程与章程相符，关联董事在审议相关交易时已回避，独立董事未发表不同意见。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本行董事

本行董事会由 13 名成员组成，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9 名（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5 名）。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提名人	董事任期
王晓春	女	执行董事、董事长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8-2023.8
黄家栋	男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行长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8-2023.8
崔香	女	执行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8-2023.8
李九旭	男	执行董事、副行长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8-2023.8
徐晓东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8-2023.8
陆德明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8-2023.8
单云涛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8-2023.8
陈进忠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9-2023.8
卫保川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0.9-2023.8
王伟	男	非执行董事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2020.8-2023.8
布若非 (Michael Charles Blomfield)	男	非执行董事	澳洲联邦银行	2020.8-2023.8
赵青春	男	非执行董事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8-2023.8
蒋宇	男	非执行董事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20.8-2023.8

2、本行监事

本行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股东监事 3 名。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提名人	监事任期
赵学金	男	职工监事、监事长	工会委员会	2020.8-2023.8
高爱青	女	职工监事、内审部总经理	工会委员会	2020.8-2023.8
徐建国	男	职工监事、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工会委员会	2020.8-2023.8
陈晓莉	女	外部监事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8-2023.8
朱立飞	男	外部监事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8-2023.8
李文峰	男	外部监事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8-2023.8
宋锋	男	股东监事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0.8-2023.8
吴立春	男	股东监事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2020.8-2023.8
王涤非	女	股东监事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020.8-2023.8

3、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是指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行的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高管任期
黄家栋	男	行长	2020.8-2023.8
张华	男	副行长	2020.8-2023.8
崔香	女	副行长、财务负责人	2020.8-2023.8
		董事会秘书	2020.8-2023.8
李九旭	男	副行长	2020.8-2023.8
葛萍	女	副行长	2020.8-2023.8
陶文喆	男	行长助理	2020.8-2023.8

(二)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

2020 年度本行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在本行领取薪酬共计 762.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总额（万元）	2020 年是否在本行关联方领取薪酬
王晓春	执行董事、董事长	199.00	否
黄家栋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行长	170.28	否
崔香	执行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59.98	否
李九旭	执行董事、副行长	154.85	否
徐晓东	独立董事	22.40	否
陆德明	独立董事	21.80	是
单云涛	独立董事	21.90	是
陈进忠	独立董事	-	否
卫保川	独立董事	5.80	是
王伟	非执行董事	-	是
布若非 (Michael Charles Blomfield)	非执行董事	-	是
赵青春	非执行董事	1.79	是
蒋宇	非执行董事	4.76	是

2020 年度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在本行领取薪酬共计 401.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总额（万元）	2020 年是否在本行关联方领取薪酬
----	----	----------	--------------------

姓名	职务	薪酬总额（万元）	2020年是否在本行关联方领取薪酬
赵学金	职工监事、监事长	158.81	否
高爱青	职工监事、内审部总经理	119.57	否
徐建国	职工监事、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107.35	否
陈晓莉	外部监事	9.90	是
朱立飞	外部监事	1.78	是
李文峰	外部监事	1.88	是
宋锋	股东监事	-	否
吴立春	股东监事	2.49	是
王涤非	股东监事	-	是

2020年度本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薪酬共计 451.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总额（万元）	2020年是否在本行关联方领取薪酬
张华	副行长	167.07	否
葛萍	副行长	151.28	是
陶文喆	行长助理	133.11	否

（三）借款、担保等安排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之间的贷款余额为 304.75 万元，本行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借款、担保等经济业务往来。

（四）其他重大协议安排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了上述薪酬发放及正常银行业务外，本行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重大协议。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行股份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8 人，合计持有本行 712,380 股股份；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共计 1 人，持有本行 38,256 股股份。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的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情况(股)	持股比例(%)
1	赵学金	职工监事、监事长	164,107	0.0040
2	崔香	执行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49,000	0.0060
3	高爱青	职工监事、内审部总经理	50,000	0.0012
4	徐建国	职工监事、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10,000	0.0002
5	吴立春	股东监事	3,000	0.0001
6	张华	副行长	150,000	0.0036
7	葛萍	副行长	46,273	0.0011
8	陶文喆	行长助理	40,000	0.0010
合计			712,380	0.0172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关系	持股情况(股)	持股比例(%)
1	高艳丽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	38,256	0.0009
合计			38,256	0.000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行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以外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行职务	任职单位	所任职务
王晓春	执行董事、董事长	无	无
黄家栋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行长	无	无
崔香	执行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无	无
李九旭	执行董事、副行长	无	无
徐晓东	独立董事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浙江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陆德明	独立董事	新湖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姓名	本行职务	任职单位	所任职务
单云涛	独立董事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陈进忠	独立董事	无	无
卫保川	独立董事	北京宏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王伟	非执行董事	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济南旧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布若非 (Michael Charles Blomfield)	非执行董事	Iress	首席商务官
赵青春	非执行董事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青岛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端信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巨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董事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山东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省东岳泰恒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上海中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蒋宇	非执行董事	重庆中乾瑞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业如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业如商业保理（重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业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业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业如天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重庆业如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姓名	本行职务	任职单位	所任职务
		重庆业如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赵学金	职工监事、监事长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高爱青	职工监事、内审部总经理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徐建国	职工监事、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无	无
陈晓莉	外部监事	山东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山东讯拓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济南嘉源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朱立飞	外部监事	沈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文峰	外部监事	青岛科技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洪泰新动能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青岛洪泰新动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宋锋	股东监事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鲍亨钢铁（越）责任有限公司	董事
		融世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济钢集团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山东鲍德翼板有限公司	监事
		济南兴鲁实业开发总公司	总经理
		济南鲍德气体有限公司	监事
吴立春	股东监事	山东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山东凯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济南凯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济南海高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济南凯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济南智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济宁城市主人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济南欧美凯文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山东三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济南三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济南城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姓名	本行职务	任职单位	所任职务
		济南国庆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济南凯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山东生命智谷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济南凯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济南意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济南齐业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三庆置业集团济南七里河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三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济南智造云谷机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广东清大智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齐鲁颐和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菏泽市城投三庆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临沂市鲁越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正大(万宁)田园生态城镇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鹰潭市未名中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山东省南郊集团三庆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山东宝雅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久兆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山市凯恩斯裕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天津未名通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聚元信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济南齐盛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工程职业技术大学	理事长		
山东生命智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王涤非	股东监事	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部长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国重汽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张华	副行长	无	无
葛萍	副行长	山东省城市商业银行合作联盟有限公司	董事
陶文喆	行长助理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八、本行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包括澳洲联邦银行、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1) 澳洲联邦银行成立于 1911 年，是澳大利亚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机构之一，是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澳大利亚商业登记号码 (ABN) 为 48123123124，主要业务在澳大利亚及新西兰。同时也在英国、美国和亚太地区 (包括中国上海和北京) 都设有分支机构。澳洲联邦银行的产品及服务包括零售业务、私人银行、公司业务、机构业务、养老年金、保险和投资业务。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澳洲联邦银行持有本行 737,124,358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17.8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澳洲联邦银行总资产 10,577.34 亿澳元，净资产 750.03 亿澳元，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营业收入为 118.96 亿澳元，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48.77 亿澳元。(澳洲联邦银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期为 2020 年 7 月-2020 年 12 月，澳洲联邦银行在该报告期内的审阅机构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2)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79710478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140 万元，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东路 10567 号，法定代表人董波田，经营范围：管理政府项目的投融资业务，对外融资、投资，从事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运营、管理；受市国土资源局委托负责对市重点工程投资建设项目规划控制范围内土地的整理、熟化和收储工作；物业管理、房屋修缮；建材 (不含木材) 销售；房地产销售及代理及咨询、房屋租赁；建筑装饰工程 (凭资质证经营)；房屋中介服务及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422,500,000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10.25%。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总资产 48.5 亿元，净资产 4.86 亿元，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53.88 万元，净利润 7,343 万元。(未经审计)

(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9 月 25 日，为股份有限公司 (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6122374N，注册资本

为人民币 486,000 万元，注册地址：邹城市凫山南路 298 号，法定代表人李希勇，经营范围：煤炭采选、销售（其中出口应按国家现行规定由拥有煤炭出口权的企业代理出口）；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委托经营；矿区自有铁路货物运输；公路货物运输；港口经营；矿山机械设备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安装、撤除；其他矿用材料的生产、销售；销售、租赁电器设备及销售相关配件；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建筑材料、木材、橡胶制品的销售；冷补胶、肥皂、锚固剂、涂料的制造、销售；煤矿综合科学技术服务；矿井救护技术服务；矿区内的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并提供餐饮、住宿等相关服务；煤矸石系列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焦炭、铁矿石、有色金属的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修理；劳务派遣；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污水处理；供热；工业旅游；企业内部人员培训（救护队员技能培训、生产技术培训、安全培训）；计量检定、理化检测、无损检测、分析化验、安全生产检验检测；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润滑油、润滑脂、化学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劳务防护用品、纺织产品、文教用品、塑料制品、仪器仪表、水泥、耐火材料及制品的销售。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承包；水煤浆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357,320,000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8.67%。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2,183.71 亿元，净资产 832.05 亿元，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096.13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0 亿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

（4）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582212491X，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5,140 万元，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东路 10567 号，法定代表人聂军，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投资，土地整理、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设施租赁，建设投资咨询，国内广告业务，古建筑的修缮、保护、开发、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259,708,785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6.3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710.52 亿元，净资产 287.67 亿元，2020 年营业收入 66.05 亿元，净利润 29.82 亿元。（未经审计）

（5）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3 月 28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3115190U，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180 万元，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泰山大道东段 118 号，法定代表人蒋业华，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房地产开发壹级（凭资质证执业）；物业管理（凭资质证执业）；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法律咨询；工程信息咨询；工程招标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工程项目管理；房地产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254,795,642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6.18%。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864.36 亿元，净资产 253.09 亿元，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44.02 亿元，净利润 5.84 亿元。（未经审计）

九、财务管理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简要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587,639	29,499,703	27,968,748
存放同业款项	2,487,005	2,748,523	1,898,459
拆出资金	713,763	1,013,880	6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100,808	18,233	5,272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99,498	5,431,560	4,846,8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7,496,315	136,551,038	114,880,26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30,652	21,061,603	1,957,713
—债权投资	64,696,353	56,035,890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58,191,944	49,496,097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535	48,535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42,765,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38,994,9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25,376,826
固定资产	815,676	778,487	608,864
在建工程	202,397	79,055	231,523
无形资产	42,502	65,348	28,223
长期股权投资	1,231,166	1,097,773	1,029,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9,337	1,853,974	1,366,767
长期待摊费用	121,588	105,018	64,994
持有待售资产	-	-	55,195
其他资产	1,377,036	1,635,587	3,057,441
资产总计	360,232,214	307,520,304	265,737,06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983,747	5,245,131	2,157,3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060,705	12,693,650	13,700,622
拆入资金	1,801,956	1,340,850	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084	-	-
衍生金融负债	97,491	1,934	4,8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951,418	14,062,207	10,611,823
吸收存款	249,018,048	211,273,551	183,977,894
应付职工薪酬	973,393	839,972	786,934
应交税费	576,579	692,472	471,796
应付债券	38,158,530	37,968,503	28,943,154
预计负债	828,893	470,703	416
其他负债	452,705	274,943	3,205,153
负债合计	332,933,549	284,863,916	244,859,925
股东权益			
股本	4,122,750	4,122,750	4,122,750
其他权益工具	4,997,409	1,997,990	1,997,990
其中：优先股	1,997,990	1,997,990	1,997,990
永续债	2,999,419	-	-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本公积	6,349,087	6,302,389	6,315,623
其他综合收益	322,384	516,443	3,116
盈余公积	1,654,052	1,409,733	1,210,649
一般风险准备	4,328,220	3,401,261	3,161,947
未分配利润	5,308,309	4,710,062	3,883,1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082,211	22,460,628	20,695,256
少数股东权益	216,454	195,760	181,882
股东权益合计	27,298,665	22,656,388	20,877,13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60,232,214	307,520,304	265,737,063

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694,996	28,906,856	27,507,911
存放同业款项	2,251,255	2,568,983	1,498,504
拆出资金	713,763	1,013,880	735,000
衍生金融资产	100,808	18,233	5,2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99,498	5,431,560	4,846,8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1,256,088	131,970,046	111,507,88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30,652	21,061,603	1,957,713
—债权投资	64,696,353	56,035,890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58,191,944	49,496,097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535	48,535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42,765,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38,994,9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25,376,826
固定资产	777,840	737,833	570,700
在建工程	196,489	76,848	229,987
无形资产	37,107	56,332	28,223
长期股权投资	1,941,070	1,807,677	1,739,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0,553	1,843,140	1,358,334
长期待摊费用	111,833	98,620	57,495
持有待售资产	-	-	55,195
其他资产	1,363,683	1,612,937	3,031,413
资产总计	353,482,467	302,785,070	262,267,14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583,973	5,057,985	2,032,532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580,340	14,185,700	14,778,704
拆入资金	1,801,956	1,340,850	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084	-	-
衍生金融负债	97,491	1,934	4,8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951,418	14,062,207	10,611,823
吸收存款	241,540,894	205,512,941	179,826,115
应付职工薪酬	947,583	817,991	767,034
应交税费	552,032	684,741	466,392
应付债券	38,158,530	37,968,503	28,943,154
预计负债	828,306	469,341	416
其他负债	441,777	260,773	3,155,716
负债合计	326,514,384	280,362,966	241,586,687
股东权益			
股本	4,122,750	4,122,750	4,122,750
其他权益工具	4,997,409	1,997,990	1,997,990
其中：优先股	1,997,990	1,997,990	1,997,990
永续债	2,999,419	-	-
资本公积	6,348,360	6,301,662	6,314,896
其他综合收益	322,384	516,443	3,116
盈余公积	1,654,052	1,409,733	1,210,649
一般风险准备	4,309,164	3,386,684	3,147,370
未分配利润	5,213,964	4,686,842	3,883,683
股东权益合计	26,968,083	22,422,104	20,680,45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53,482,467	302,785,070	262,267,141

2、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重述)	2018 年度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7,936,407	7,407,192	6,402,410
利息收入	13,346,476	11,772,291	11,244,100
利息支出	-6,932,908	-5,894,575	-5,583,496
利息净收入	6,413,568	5,877,716	5,660,60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31,157	527,334	369,5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1,185	-82,038	-71,86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29,972	445,296	297,731
其他收益	9,090	8,539	15,654
投资收益	822,453	771,700	50,67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重述)	2018 年度 (经重述)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976	81,409	30,37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555	44,285	14,496
资产处置损益	-4,176	131,017	244,906
汇兑收益	41,894	121,616	104,531
其他业务收入	3,051	7,023	13,815
二、营业支出	-5,087,425	-4,735,927	-3,847,403
税金及附加	-67,833	-101,130	-61,700
业务及管理费	-2,276,947	-2,170,095	-2,003,435
信用减值损失	-2,726,102	-2,454,736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不适用	-1,769,69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618	-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支出	-9,924	-9,966	-12,571
三、营业利润	2,848,983	2,671,265	2,555,007
加：营业外收入	39,186	49,543	8,997
减：营业外支出	-5,131	-4,407	-4,511
四、利润总额	2,883,038	2,716,401	2,559,493
减：所得税费用	-338,328	-359,120	-390,354
五、净利润	2,544,710	2,357,281	2,169,13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44,710	2,357,281	2,169,139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8,797	2,337,748	2,152,390
少数股东损益	25,913	19,533	16,7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4,059	137,202	1,051,4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退休福利计划精算利得或损失	-2,780	-4,276	-51,05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0	3,920	30,12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投资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90,236	117,397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投资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97,947	20,161	不适用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1,072,384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50,651	2,494,483	3,220,59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4,738	2,474,950	3,203,8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13	19,533	16,749
八、每股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重述)	2018 年度 (经重述)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9	0.54	0.5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9	0.54	0.50

公司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重述)	2018 年度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7,594,540	7,151,249	6,190,536
利息收入	12,870,526	11,442,727	11,002,686
利息支出	-6,802,844	-5,825,553	-5,553,450
利息净收入	6,067,682	5,617,174	5,449,23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9,941	526,324	368,7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6,832	-79,911	-69,59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33,109	446,413	299,116
其他收益	6,411	8,442	10,390
投资收益	826,079	775,326	54,08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976	81,409	30,37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555	44,285	14,496
资产处置损益	-4,176	131,017	244,906
汇兑收益	41,894	121,616	104,531
其他业务收入	2,986	6,976	13,775
二、营业支出	-4,877,214	-4,535,654	-3,667,300
税金及附加	-66,299	-99,896	-60,185
业务及管理费	-2,096,189	-2,001,751	-1,837,934
信用减值损失	-2,700,936	-2,424,548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不适用	-1,757,48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282	-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支出	-9,508	-9,459	-11,697
三、营业利润	2,717,326	2,615,595	2,523,236
加：营业外收入	38,792	49,444	8,851
减：营业外支出	-4,771	-4,326	-1,787
四、利润总额	2,751,347	2,660,713	2,530,300
减：所得税费用	-308,154	-344,636	-378,643
五、净利润	2,443,193	2,316,077	2,151,657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443,193	2,316,077	2,151,6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4,059	137,202	1,051,4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退休福利计划精算利得或损失	-2780	-4,276	-51,05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重述)	2018 年度 (经重述)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0	3,920	30,12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投资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90,236	117,397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投资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97,947	20,161	不适用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1,072,384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49,134	2,453,279	3,203,114

3、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20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	6,302,389	516,443	1,409,733	3,401,261	4,710,062	22,460,628	195,760	22,656,388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2,999,419	46,698	-194,059	244,319	926,959	598,247	4,621,583	20,694	4,642,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94,059	-	-	2,518,797	2,324,738	25,913	2,350,651
1、净利润	-	-	-	-	-	-	-	2,518,797	2,518,797	25,913	2,544,710
2、其他综合收益	-	-	-	-	-194,059	-	-	-	-194,059	-	-194,05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2,999,419	46,698	-	-	-	-	3,046,117	-	3,046,117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2,999,419	-	-	-	-	-	2,999,419	-	2,999,419
2、对联营企业股权比例变动	-	-	-	46,698	-	-	-	-	46,698	-	46,698
（三）利润分配	-	-	-	-	-	244,319	926,959	-1,920,550	-749,272	-5,219	-754,49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44,319	-	-244,319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749,272	-749,272	-5,219	-754,491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926,959	-926,959	-	-	-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2,999,419	6,349,087	322,384	1,654,052	4,328,220	5,308,309	27,082,211	216,454	27,298,665

(2) 2019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18年12月3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15,623	3,116	1,210,649	3,161,947	3,883,181	20,695,256	181,882	20,877,138
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	-	-	376,125	-32,524	-	-290,673	52,928	-436	52,492
二、2019年1月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15,623	379,241	1,178,125	3,161,947	3,592,508	20,748,184	181,446	20,929,6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13,234	137,202	231,608	239,314	1,117,554	1,712,444	14,314	1,726,7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7,202	-	-	2,337,748	2,474,950	19,533	2,494,483
1、净利润	-	-	-	-	-	-	2,337,748	2,337,748	19,533	2,357,281
2、其他综合收益	-	-	-	137,202	-	-	-	137,202	-	137,20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3,234	-	-	-	-	-13,234	-	-13,234
1、对联营企业股权比例变动	-	-	-13,234	-	-	-	-	-13,234	-	-13,234
（三）利润分配	-	-	-	-	231,608	239,314	-1,220,194	-749,272	-5,219	-754,49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31,608	-	-231,608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49,272	-749,272	-5,219	-754,491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9,314	-239,314	-	-	-
四、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02,389	516,443	1,409,733	3,401,261	4,710,062	22,460,628	195,760	22,656,388

(3) 2018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18年1月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48,563	-1,048,341	995,484	2,820,358	3,028,571	18,265,375	170,045	18,435,42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32,940	1,051,457	215,165	341,589	854,610	2,429,881	11,837	2,441,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51,457	-	-	2,152,390	3,203,847	16,749	3,220,5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32,940	-	-	-	-	-32,940	-	-32,940
1、对联营企业股权比例变动	-	-	-32,940	-	-	-	-	-32,940	-	-32,940
（三）利润分配	-	-	-	-	215,165	341,589	-1,297,780	-741,026	-4,912	-745,93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15,165	-	-215,165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41,026	-741,026	-4,912	-745,938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41,589	-341,589	-	-	-
三、2018年12月3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15,623	3,116	1,210,649	3,161,947	3,883,181	20,695,256	181,882	20,877,138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20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	6,301,662	516,443	1,409,733	3,386,684	4,686,842	22,422,10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999,419	46,698	-194,059	244,319	922,480	527,122	4,545,9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94,059	-	-	2,443,193	2,249,134
1、净利润	-	-	-	-	-	-	-	2,443,193	2,443,193
2、其他综合收益	-	-	-	-	-194,059	-	-	-	-194,05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2,999,419	46,698	-	-	-	-	3,046,117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	-	2,999,419	-	-	-	-	-	2,999,419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入资本									
2、对联营企业股权比例变动	-	-	-	46,698	-	-	-	-	46,698
(三) 利润分配	-	-	-	-	-	244,319	922,480	-1,916,071	-749,27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44,319	-	-244,319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749,272	-749,272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922,480	-922,480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2,999,419	6,348,360	322,384	1,654,052	4,309,164	5,213,964	26,968,083

(2) 2019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8年12月3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14,896	3,116	1,210,649	3,147,370	3,883,683	20,680,454
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	-	-	376,125	-32,524	-	-292,724	50,877
二、2019年1月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14,896	379,241	1,178,125	3,147,370	3,590,959	20,731,3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13,234	137,202	231,608	239,314	1,095,883	1,690,7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7,202	-	-	2,316,077	2,453,279
1、净利润	-	-	-	-	-	-	2,316,077	2,316,077
2、其他综合收益	-	-	-	137,202	-	-	-	137,20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3,234	-	-	-	-	-13,234
1、对联营企业股权比例变动	-	-	-13,234	-	-	-	-	-13,234
(三) 利润分配	-	-	-	-	231,608	239,314	-1,220,194	-749,27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31,608	-	-231,608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49,272	-749,272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9,314	-239,314	-
四、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01,662	516,443	1,409,733	3,386,684	4,686,842	22,422,104

(3) 2018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2018年1月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47,836	-1,048,341	995,484	2,811,017	3,024,570	18,251,30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32,940	1,051,457	215,165	336,353	859,113	2,429,1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51,457	-	-	2,151,657	3,203,11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32,940	-	-	-	-	-32,940
1、对联营企业股权比例变动	-	-	-32,940	-	-	-	-	-32,940
（三）利润分配	-	-	-	-	215,165	336,353	-1,292,544	-741,02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15,165	-	-215,165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41,026	-741,026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36,353	-336,353	-
三、2018年12月31日余额	4,122,750	1,997,990	6,314,896	3,116	1,210,649	3,147,370	3,883,683	20,680,454

4、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5,073,965	23,026,851	24,073,38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735,745	3,083,451	573,22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	2,925,68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30,084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60,476	339,524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300,000	-	1,099,4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4,888,034	3,447,140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211,625	13,379,829	11,900,5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817	462,549	130,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50,746	43,739,344	40,703,0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2,585,093	-23,834,659	-18,896,96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496,658	-1,388,791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1,556,23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45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	-4,554,03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805,148	-4,545,434	-3,942,0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3,164	-1,205,247	-1,159,4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9,816	-1,262,869	-860,5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493	-1,180,825	-1,723,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09,372	-33,867,825	-32,693,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1,374	9,871,519	8,009,8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41,450	84,575,486	110,185,6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758	15,739	36,9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6,071	203,809	59,2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80,279	84,795,034	110,281,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049,542	-100,110,871	-116,497,6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050	-277,288	-194,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05,592	-100,388,159	-116,692,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5,313	-15,593,125	-6,410,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9,419	-	-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1,720,000	58,640,000	64,5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19,419	58,640,000	64,57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2,164,299	-49,650,000	-56,618,1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5,276	-1,784,398	-2,196,9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29,575	-51,434,398	-58,815,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844	7,205,602	5,754,8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22	11,755	24,4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06,817	1,495,751	7,378,8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45,793	15,450,042	8,071,15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38,976	16,945,793	15,450,042

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3,452,665	21,911,982	23,528,13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523,174	3,021,251	448,42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	3,027,96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30,084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60,476	339,524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300,000	-	964,4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4,888,034	3,447,140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734,505	13,045,076	11,652,7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234	461,652	126,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34,172	42,226,625	39,747,8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0,904,293	-22,609,176	-17,998,59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599,795	-1,426,520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1,556,23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15,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	-4,554,03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43,489	-4,516,103	-3,922,5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3,784	-1,114,529	-1,069,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4,838	-1,242,488	-838,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264	-1,114,617	-1,664,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76,463	-32,338,433	-31,604,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7,709	9,888,192	8,143,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41,450	84,575,486	110,185,6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758	15,739	36,9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697	207,434	62,6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83,905	84,798,659	110,285,2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049,542	-100,110,871	-116,497,6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8,826	-251,960	-184,0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88,368	-100,362,831	-116,681,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4,463	-15,564,172	-6,396,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9,419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1,720,000	58,640,000	64,5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19,419	58,640,000	64,57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2,164,299	-49,650,000	-56,618,1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9,081	-1,779,433	-2,192,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23,380	-51,429,433	-58,810,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6,039	7,210,567	5,759,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22	11,755	24,4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763,437	1,546,342	7,531,03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05,716	14,959,374	7,428,34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42,279	16,505,716	14,959,374

（二）主要监管指标

1、监管指标

报告期内，本行相关监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监管指标		监管要求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	≥10.5%	14.97%	14.72%	14.50%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1.64%	11.15%	11.7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9.49%	10.16%	10.63%
	杠杆率	≥4%	6.45%	6.39%	6.7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22,083,927	20,499,611	18,752,344
	一级资本净额	-	27,096,329	22,510,682	20,760,858
	资本净额	-	34,826,274	29,706,421	25,582,640
信用风险	风险加权资产	-	232,692,510	201,818,921	176,461,973
	不良贷款率	≤5%	1.43%	1.49%	1.64%
	不良资产率	≤4%	0.66%	0.62%	0.65%

监管指标		监管要求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2.84%	2.68%	5.71%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7.55%	8.70%	10.24%
	全部关联度	≤50%	16.81%	11.93%	7.6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19.93%	21.32%	28.04%
	拨备覆盖率	≥150%	214.60%	204.09%	192.68%
	贷款拨备率	≥2.5%	3.06%	3.04%	3.16%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540.83%	574.35%	515.49%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424.03%	472.02%	499.69%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2.77%	2.80%	5.9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44.24%	35.02%	36.99%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74.65%	50.14%	94.53%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23.39%	37.50%	0.44%
盈利性	资产利润率	≥0.6%	0.76%	0.82%	0.86%
	资本利润率	≥11%	11.36%	10.83%	11.04%
	成本收入比	≤35%	28.81%	29.43%	31.49%
流动性	流动性比例	≥25%	77.48%	74.62%	72.82%
	存贷款比例	-	58.71%	59.18%	59.89%
	流动性覆盖率	≥100%	209.07%	179.39%	221.0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135.88%	140.60%	143.53%
	流动性匹配率	≥100%	165.02%	156.36%	161.42%
	流动性缺口率	≥-10%	23.28%	22.04%	9.92%
	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61.61%	62.00%	62.60%
市场风险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20%	0.03%	0.18%	0.04%

2、资本充足水平

2012年6月，中国银保监会印发《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由经审计的合并口径财务数据计算而得的相关数据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2,083,927	20,499,611	18,752,344
一级资本净额	27,096,329	22,510,682	20,760,858
资本净额	34,826,274	29,706,421	25,582,640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32,692,510	201,818,921	176,461,97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49	10.16	10.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64	11.15	11.77
资本充足率	14.97	14.72	14.50

3、主要监管指标分析

(1) 资本充足率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发行二级资本债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等方式积极补充资本。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49%、10.16%及10.63%；本行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1.64%、11.15%及11.77%；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4.97%、14.72%及14.50%，均符合监管要求。

(2) 不良贷款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不良贷款率分别为1.43%、1.49%及1.64%。近年来，本行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加强贷款五级分类管理和贷后管理，加强了贷款的贷前调查、贷时审查和贷后检查，出台了较多信贷风险管控措施并加大了不良贷款清收和核销力度，有效控制了不良贷款率水平。

(3) 拨备覆盖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拨备覆盖率分别为214.60%、204.09%及192.68%，符合监管要求。

(4) 贷款集中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分别为2.84%、2.68%及5.71%；本行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分别为7.55%、8.70%及10.24%。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和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符合监管要求。

(5) 成本收入比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成本收入比例分别为28.81%、29.43%及31.49%。近年来，本行实行了较为严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且营收水平也不断提升，进而使得本行成本收入比总体维持较低水平。

(三) 主要财务指标

1、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本行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如下：

单位：元/股、%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0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3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0	0.58	0.58
2019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3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3	0.51	0.51
2018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8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6	0.45	0.45

2、其他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资产利润率	0.76	0.82	0.86
成本收入比	28.81	29.43	31.49
每股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元）	4.35	2.39	1.94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元）	-0.07	0.36	1.79

3、其他项目变动原因

本行报告期内变动幅度达到30%的项目变动原因如下：

（1）2020年与2019年的比较

单位：千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00,808	18,233	452.89%	本行外汇期权、信用类等衍生金融资产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99,498	5,431,560	-48.46%	本行根据每日资金头寸和市场融资状况灵活配置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在建工程	202,397	79,055	156.02%	本行新增房产暂时未转入固定资产，营业用房装修款有所增加
无形资产	42,502	65,348	-34.96%	本行科技系统建设投入的摊销金额加大，使无形资产余额有所下降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983,747	5,245,131	109.41%	本行充分使用央行资金，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信贷支持
拆入资金	1,801,956	1,340,850	34.39%	本行拓宽负债来源，丰富资金运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提高负债多元化
衍生金融负债	97,491	1,934	4940.90%	本行外汇远期、信用类等衍生金融负债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951,418	14,062,207	34.77%	本行综合考虑流行性和融资成本，适量增加线上融资
预计负债	828,893	470,703	76.10%	本行表外业务准备增加
其他负债	452,705	274,943	64.65%	本年末本行支付系统临时性清算款项增加
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4,997,409	1,997,990	150.12%	本行发行 30 亿元永续债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利润表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29,972	445,296	41.47%	本行主要原因是理财及贸金业务手续费收入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555	44,285	-53.58%	受市场利率波动影响，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动导致。
资产处置损益	-4,176	131,017	-103.19%	2020 年处置房产较同期减少
汇兑收益	41,894	121,616	-65.55%	本行外汇期权汇兑损益变动导致
其他业务收入	3,051	7,023	-56.56%	2020 年租赁收入减少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618	-		本行计提抵债资产减值
少数股东损益	25,913	19,533	32.66%	本行子公司盈利增加

(2) 2019 年与 2018 年的比较

单位：千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	2,748,523	1,898,459	44.78%	本行存放同业保证金增加
拆出资金	1,013,880	600,000	68.98%	本行主动拓宽负债来源，丰富资金运用，新增拆借客户
衍生金融资产	18,233	5,272	245.87%	本行信用衍生工具中的信用风险缓释凭证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79,055	231,523	-65.85%	部分房产于 2019 年转为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65,348	28,223	131.54%	本行加大科技系统建设投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3,974	1,366,767	35.65%	2019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05,018	64,994	61.58%	机构网点增加相应的装修费用增多
持有待售资产	-	55,195	-100%	持有待售房产于当期处置
其他资产	1,635,587	3,057,441	-46.50%	2019 年执行新报表格式，应计利息全部未在其他资产核算所致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45,131	2,157,332	143.13%	本行合理使用央行资金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信贷支持
拆入资金	1,340,850	1,000,000	34.08%	本行拓宽负债来源，丰富资金运用，提高资产负债多元化
衍生金融负债	1,934	4,801	-59.71%	本行减少外汇期权和外汇远期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062,207	10,611,823	32.51%	本行综合考虑流动性和资金成本，短期业务操作有所增加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交税费	692,472	471,796	46.77%	2019 年末应交所得税增加
应付债券	37,968,503	28,943,154	31.18%	本行于 2019 年发行 30 亿绿色金融债、20 亿元二级资本债
预计负债	470,703	416	113,049.68%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表外业务准备计入预计负债
其他负债	274,943	3,205,153	-91.42%	2019 年执行新报表格式，应付利息未在其他负债中核算所致
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516,443	3,116	16,477.4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贴现、转贴现、福费廷的期初减值准备进行调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5,296	297,731	49.56%	本行信用卡、国际业务及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771,700	50,673	1,422.9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调整计入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285	14,496	205.49%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增加带动估值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7,023	13,815	-49.16%	2019 年租赁收入减少
资产处置损益	131,017	244,906	-46.50%	2019 年处置房产较同期减少
其他收益	8,539	15,654	-45.45%	本行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税金及附加	101,130	61,700	63.90%	本行 2019 年应税收入增加
营业外收入	49,543	8,997	450.66%	本行取得与日常经常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37,202	1,051,457	-86.9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估值减少

(四) 管理层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1、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分析

(1) 主要资产

本行资产主要由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证券投资类资产构成。报告期内，受益于上述两类资产规模的持续扩大，本行资产总额总体保持稳健增长。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分别为 3,602.32 亿元、3,075.20 亿元及 2,657.37 亿元。

(2) 主要负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负债总额分别为 3,329.34 亿元、2,848.64 亿元及 2,448.60 亿元。

2、利润表重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受益于利息净收入的快速增长，本行经营效益不断提升。2020

年、2019年及2018年，本行营业收入分别为79.36亿元、74.07亿元及64.02亿元；净利润分别为25.45亿元、23.57亿元及21.69亿元。

（1）利息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是本行营业收入的最主要组成部分。2020年、2019年及2018年，本行的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分别为80.81%、79.35%及88.41%。报告期内，尽管受利率市场化和行业竞争影响，本行净息差有所波动，但得益于生息资产规模的持续扩大，本行利息净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2）非利息收入

2020年、2019年及2018年，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6.30亿元、4.45亿元及2.98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94%、6.01%及4.6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在营业收入中占比持续提升。

3、现金流量分析

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由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和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等构成。2020年、2019年及2018年，本行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分别为350.74亿元、230.27亿元及240.73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分别为142.12亿元、133.80亿元及119.01亿元。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和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2020年、2019年及2018年，本行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分别为325.85亿元、238.35亿元及188.97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分别为48.05亿元、45.45亿元及39.42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一方面通过各类金融资产调节本行流动性，增强本行主动负债能力；另一方面也根据对市场的判断参与金融市场交易业务，为本行谋求多元化的收入来源，因此，本行对各类金融资产的投资活动较为频繁。

本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2020年、2019年及2018年，本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798.80亿元、847.95亿元及1,102.82亿元，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794.41亿元、845.75亿元及

1,101.86 亿元。

本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2020 年、2019 年及 2018 年，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994.06 亿元、1,003.88 亿元及 1,166.92 亿元，其中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990.50 亿元、1,001.11 亿元及 1,164.98 亿元。

本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2020 年、2019 年及 2018 年，本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417.20 亿元、586.40 亿元及 645.70 亿元。

本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020 年、2019 年及 2018 年，本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34.30 亿元、496.50 亿元及 566.18 亿元。

（五）股利分配政策

1、本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行依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规定了本行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行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本行法定公积金。本行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行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本行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按照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准备金。

本行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金、支付优先股股息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按照普通股股东持有的普通股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有股份的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本行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金之前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或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或者违反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本行。

本行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本行的公积金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扩大本行经营或者转为增加本行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本行注册资本的 25%。

本行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本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8 年 4 月 20 日和 2018 年 5 月 18 日，本行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股分配现金股利 0.155 元（含税），分红总额 63,902.63 万元。

2019 年 3 月 28 日和 2019 年 4 月 19 日，本行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股分配现金股利 0.157 元（含税），分红总额 64,727.18 万元。

2020 年 3 月 19 日和 2020 年 4 月 10 日，本行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股分配现金股利 0.157 元（含税），分红总额 64,727.18 万元。

3、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8年11月21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规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包括本次发行上市前的股东和将来持有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4、本次发行完成后本行的股利分配政策

为进一步明确本行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规划，增强本行利润分配决策透明

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本行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保持上市后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要求，本行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和上述议案，本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如下：

（1）分红回报规划对股利分配的相关规定

①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本行的股东分红回报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相关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本行的可持续发展。

本行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

②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在综合分析银行业经营环境、股东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和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本行将充分考虑目前及未来的业务发展、资本需求、盈利规模、所处发展阶段和自身流动性等情况，平衡业务持续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二者间的关系，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并保持回报机制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③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周期

本行董事会将根据本行经营状况至少每三年对本行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进行重新审阅，对未来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订，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修订时，本行董事会将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本行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的资本规划及需求，制定合理的分红方案，有效保证股东分享本行发展成果。

④ A股上市后未来三年年度利润分配计划

A、利润分配的顺序

本行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本行法定公积金。本行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行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本行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按照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准备金；本行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金、支付优先股股息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按照普通股股东持有的普通股股份比例分配，但本行章程规定不按持有股份的比例分配的除外。

B、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本行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本行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C、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在不影响本行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本行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金和支付优先股股息后有可供分配利润的，本行应进行现金分红。特殊情况包括：资本充足率已经低于监管标准，或预计实施现金分红后资本充足率将低于监管标准；董事会认为实施现金分红将对本行正常经营及长期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法律、法规限制本行进行利润分配或现金分红。在满足前述要求的情况下，原则上本行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每年具体现金分红比例由本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章程的规定和本行经营情况拟定，由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决定。本行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竞争优势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行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

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本行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本行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D、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监督机制

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基础上，本行董事会可以根据当年的具体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提出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利润分配方案需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意见。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充分听取外部监事的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本行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本行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本行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资金需求和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或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本行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需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由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订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并充分听取外部监事的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的规定

①上市后的利润分配的顺序规定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上市后本行利润分配政策：

本行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本行法定公积金。本行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行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本行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按照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准备金。

本行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金、支付优先股股息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按照普通股股东持有的普通股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不按持有股份的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本行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金之前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或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或者违反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本行。

本行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本行的公积金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扩大本行经营或者转为增加本行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本行注册资本的 25%。

②上市后的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A、利润分配的原则

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本行的可持续发展。现金分红政策应结合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本需求等因素，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与本行的长期发展。

B、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本行普通股股东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本行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C、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除下列情形外，本行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且原则上本行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①本行资本充足率已经低于监管标准，或预计实施现金分红后资本充足率将低于监管标准；

②董事会认为实施现金分红将对本行正常经营及长期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③法律、法规限制本行进行利润分配或现金分红。

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本行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本行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本行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D、现金分红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本行董事会可以根据当年的具体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提出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利润分配方案需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意见。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充分听取外部监事的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本行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

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本行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E、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理念，综合考虑股本规模、股权结构、股票价格、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本行在满足《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现金分红前提下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F、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本行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资金需求和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或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需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由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订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并充分听取外部监事的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本行控股及参股公司

1、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本行发起成立了章丘齐鲁村镇银行，并在河南、河北控股 15 家村镇银行。

（1）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40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克非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30 日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铁道北路 1529 号 2 幢
经营范围: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以上项目在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内经营)

报告期内,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基本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 千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649,292	3,369,531	2,641,354
负债	3,409,042	3,152,337	2,442,551
净资产	240,250	217,194	198,803
营业收入	97,160	86,806	85,737
净利润	31,623	28,626	25,900

注: 2020 年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成立于 2011 年, 本行持股比例为 51%;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于 2015 年增资扩股后, 本行持股比例降为 41%。自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设立以来, 本行在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董事会席位中占五分之三, 能够决定章丘齐鲁村镇银行日常财务和经营政策,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控制”的定义, 因此本行自章丘齐鲁村镇银行成立之日起将其作为子公司管理,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66.46	41.00%
2	大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0.60	10.00%
3	山东永信传媒有限公司	1,040.60	10.00%
4	章丘东方冷库商贸有限公司	1,032.48	9.92%
5	济南科盛电子有限公司	930.52	8.94%
6	山东大风车实业有限公司	546.62	5.25%
7	济南奇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520.30	5.00%
8	山东首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416.24	4.00%
9	山东省永信非织造材料有限公司	312.18	3.00%
10	山东省塑料工业有限公司	300.00	2.88%
合计		10,406.00	1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6.49 亿元, 净资产为 2.40 亿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9,716.02 万元, 净利润 3,162.30 万元 (未经审计)。

(2)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加享
成立日期:	2011 年 2 月 22 日
住所:	济源市济水大街东段 66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法律法规应经审批，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	80.00%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20.00%
合计		12,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10.60 亿元，净资产为 1.62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4,680.02 万元，净利润 1,369.89 万元（未经审计）。

（3）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7,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苏明
成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23 日
住所:	登封市嵩山路北段负一巷 1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	80.00%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20.00%
合计		7,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3.58 亿元，净资产为 0.61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655.49 万元，净利润 896.17 万元（未经审计）。

(4)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于兆东
成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23 日
住所:	河南省兰考县中原路北段西侧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 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需经许可或审批的凭有效许可证或审批件核准的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80.00%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计		5,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3.56 亿元, 净资产为 0.48 亿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852.84 万元, 净利润 443.40 万元(未经审计)。

(5)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宋栓来
成立日期:	2012 年 4 月 10 日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文化北路东侧 132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代理收付款项;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80.00%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00%
合计		6,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6.28 亿元, 净资产为 0.79 亿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3,296.50 万元, 净利润 1,071.00 万

元（未经审计）。

（6）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玺
成立日期:	2012 年 5 月 24 日
住所:	澠池县新华国际小区 2#-04、2#-05 商铺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营范围中凡需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80.00%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计		5,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2.38 亿元，净资产为 0.39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052.78 万元，净利润 271.90 万元（未经审计）。

（7）永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永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兵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28 日
住所:	河南省永城市欧亚路欧亚阳光花园南门 1#2#3#商铺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事规定，需经许可或审批的，凭有效许可证或审批件核准的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永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永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5.07 亿

元，净资产为 0.84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2,022.09 万元，净利润 410.65 万元（未经审计）。

（8）温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温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斌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28 日
住所:	河南省温县温泉镇黄河路与慈胜大街交汇处天赐华府东区 9 号楼 A.B 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温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温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4.14 亿元，净资产为 0.38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522.71 万元，净利润 384.37 万元（未经审计）。

（9）辛集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辛集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申建永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20 日
住所:	河北省辛集市安定大街 1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凭金融许可证经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辛集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辛集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2.68 亿元，净资产为 0.40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912.81 万元，净利润 250.37 万元（未经审计）。

(10) 邯郸永年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邯郸永年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晓鹏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23 日
住所:	河北省邯郸市永年区迎宾大街滏阳金地小区 1-2 门市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 代理兑付; 承销政府债券;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邯郸永年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邯郸永年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3.41 亿元, 净资产为 0.36 亿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715.33 万元, 净利润 679.91 万元 (未经审计)。

(11) 磁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磁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4,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晓霞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23 日
住所:	河北省磁县友谊北大街路西 1 幢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磁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	100.00%
	合计	4,2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磁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1.67 亿元, 净资产为 0.20 亿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678.48 万元, 净利润 122.73 万元 (未经审计)。

(12) 石家庄栾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石家庄栾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申建永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30 日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栾城区太行南大街与宏远路交叉口东南角 B 区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业务,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石家庄栾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石家庄栾城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3.55 亿元, 净资产为 0.53 亿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566.79 万元, 净利润 520.87 万元 (未经审计)。

(13) 邯郸邯山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邯郸邯山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马文伟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6 日
住所:	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滏东南大街 226 号、228 号、230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邯郸邯山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邯郸邯山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2.03 亿元, 净资产为 0.31 亿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827.39 万元, 净利润 178.96 万元 (未经审计)。

(14) 魏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魏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森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6 日
住所:	河北省魏县魏城镇东壁西路 53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共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魏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魏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2.90 亿元，净资产为 0.45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511.69 万元，净利润 537.26 万元（未经审计）。

(15) 涉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涉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保良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6 日
住所:	河北省邯郸市涉县涉城镇龙山大街君子居小区商 2-04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涉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涉县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2.2 亿元，净资产为 0.53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700.76 万元，净利润 55.17 万元（未经审计）。

(16) 成安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成安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江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6 日
住所:	河北省成安县政府街西段路南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安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安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2.67 亿元, 净资产为 0.29 亿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880.22 万元, 净利润 681.74 万元 (未经审计)。

2017 年 10 月 24 日, 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00 号), 核准本行定向发行不超过 128,200 万股新股。澳洲联邦银行以其持有的 15 家村镇银行股权出资, 此次增资完成后, 澳洲联邦银行增持 16,897.4358 万股齐鲁银行股份, 齐鲁银行获得 15 家村镇银行股权, 持股比例 100% 或 80%。该交易对价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涉及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7)283 号), 经交易双方协商后确定, 交易金额为 6.59 亿元, 交易对价公允合理。

本行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非公开定向发行的股票方案、股份认购合同、非现金资产认购构成的关联交易、非现金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议案。本行对济源齐鲁村镇银行、伊川齐鲁村镇银行、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浞池齐鲁村镇银行、登封齐鲁村镇银行 5 家村镇银行分别持股 80%, 对其他 10 家村镇银行分别持股 100%, 均形成绝对控制, 因此本行对其作为子公司管理,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行于报告期内收购 15 家村镇银行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本行对取得的 15 家村镇银行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本行以与澳洲联邦银行约定的交割日 2017 年 12 月 4 日作为合并日, 编制合并日资产负债表。

15 家村镇银行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15 家村镇银行	齐鲁银行	15 家村镇银行	齐鲁银行	15 家村镇银行	齐鲁银行
资产总额	5,671,910	353,482,467	3,868,700	302,785,070	2,851,448	262,267,141
负债总额	4,854,061	326,514,384	3,128,496	280,362,966	2,131,949	241,586,687
净资产	817,849	26,968,083	740,204	22,422,104	719,499	20,680,454
营业收入	248,759	7,594,540	173,346	7,151,249	129,968	6,190,536
净利润	78,744	2,443,193	16,455	2,316,077	-2,358	2,151,657

注：15 家村镇银行财务指标为 15 家村镇银行财务数据简单相加，未考虑合并抵消；齐鲁银行财务指标为母公司口径。

15 家村镇银行分布于河南、河北两省县域，业务规模相对较小，且以存贷款业务为主，2020 年、2019 年及 2018 年 15 家村镇银行及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上表，15 家村镇银行纳入合并范围后对本行业务和财务数据、表外业务影响较小。

2、本行的主要参股公司

（1）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济宁银行 351,863,83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3.10%（济宁银行根据股东 2019 年度持股期间派发股票股利，本行所持有的济宁银行股权增加）。济宁银行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30 日。该公司注册资本 268,595.1441 万元，主要从事业务范围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德州银行 42,9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64%。德州银行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16 日。该公司注册资本 162,500.00 万元，主要从事业务范围为金融许可证范围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基金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山东省城市商业银行合作联盟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山东城商行联盟的出资额为 47,520,000 元，出资比例为 8.60%。山东省城市商业银行合作联盟有限公司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13 日。该公司注册资本 55,242 万元，主要从事业务范围为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城银服务中心（原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城银服务中心的出资额为 4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1.29%。城银服务中心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于 2002 年 7 月。该单位注册资本 3,090 万元，主要从事为城商行等中小金融机构提供会务培训、咨询管理等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5）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27%。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于 2002 年 3 月 8 日。该公司注册资本 293,037.438 万元，主要从事建设和运营全国统一的银行卡跨行信息交换网络，提供先进的电子化支付技术和与银行卡跨行信息交换相关的专业化服务，开展银行卡技术创新；管理和经营“银联”标识，制定银行卡跨行交易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协调和仲裁银行间跨行交易业务纠纷，组织行业培训、业务研讨和开展国际交流，从事相关研究咨询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水平。本行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2,416,477,591.58 元。

第五节 风险因素与其他事项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时，除本招股意向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行经营有关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面临的借款人或对方当事人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相关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商业银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贷款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和表外业务等方面。

1、与贷款业务相关的风险

（1）贷款客户以中小微企业为主的风险

本行服务对象以中小微企业为主，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中型、小型及微型企业合计贷款余额分别为 937.44 亿元、773.33 亿元及 700.82 亿元，占公司贷款总额的 84.76%、84.65% 及 85.14%。中小微企业的规模较小，财务信息质量不高，抗风险能力差。宏观经济环境和中小微企业经营情况的变化都可能导致借款人的信用风险，财务信息质量不高可能导致本行对中小微企业借款人的信用风险无法作出准确评估。以上情况可能导致本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不足、不良贷款增加，进而对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贷款集中于特定区域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贷款主要集中于济南地区、聊城地区和天津地区，上述地区的贷款占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45%、7.52% 和 5.96%。如果上述地区经济增长放缓或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发生任何严重灾难事件，可能会导致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3）贷款集中于若干行业和客户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分别向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发放贷款 210.98

亿元、148.42 亿元，分别占公司贷款总额的 19.08%、13.42%，上述行业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3.23%、6.56%。如果本行贷款较为集中的任一行业出现较大规模的衰退，可能导致本行不良贷款大幅增加，并可能不利于本行向相关行业借款人发放新的贷款或对现有贷款进行续贷，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最大十家单一借款人发放的贷款余额合计 69.39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4.03%。如果本行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质量变差，则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4）保证类贷款风险缓释不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保证类贷款的总额分别为 560.75 亿元、473.16 亿元及 454.00 亿元，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64%、33.76%及 38.27%；逾期贷款中保证贷款的金额分别为 6.14 亿元、7.84 亿元及 11.07 亿元，占逾期贷款的比例分别为 41.63%、53.17%及 68.79%。保证类贷款是由第三方提供的保证作为担保，且可能无其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措施。当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保证人可能出现代偿能力不足或不履行担保责任的情况，导致本行遭受损失。

（5）抵债资产价值下降的风险

当债务人不能偿还到期贷款本息时，本行依法向债务人进行追索，通过协商或司法程序，以债务人有权处置的（或第三人以其有权处置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偿债务，形成转移至本行的尚未变现的资产，即待处理抵债资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6.80 亿元，抵债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合计为 2.28 亿元，账面净值为 4.52 亿元。由于抵债资产存在市场变化或资产自身折旧造成价值下降等潜在风险，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本行将计提减值准备。本行抵债资产价值的下跌或处置困难可能对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不良贷款率上升的风险

本行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贷款风险管理的规定，执行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本行致力于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通过事前、事中、事后

三个阶段全面把控风险，依据借款人的经营特征和担保情况等要素判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并给予风险等级评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43%、1.49% 及 1.64%。报告期内，本行不良贷款率总体保持下降趋势。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调整、信用环境恶化以及自然灾害或其他灾难的发生等因素可能对本行借款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或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其偿债及履约能力。因此，本行无法保证目前或未来向客户发放的贷款质量不会下降，不良贷款率存在上升的风险。

（7）贷款减值准备加大计提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分别为 52.58 亿元、42.62 亿元及 37.44 亿元，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214.60%、204.09% 及 192.68%。本行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及行业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引导、借款人的经营情况、还款能力、还款意愿、抵质押物的可变现价值、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履约能力等因素，确定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假如本行对于上述因素的估计和预期与未来实际情况不符，本行可能需要增加计提贷款减值准备，从而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8）房地产行业贷款的风险

2020 年 8 月 20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民银行在北京召开重点房地产企业座谈会，明确了重点房地产企业资金监测和融资管理规则。银行限制开发商融资的“三条红线”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全行业全面推行。根据房地产企业融资新规规定，红色档房地产企业不得新增有息负债，橙色档房地产企业负债年增速不得超过 5%，黄色档房地产企业负债年增速不得超过 10%，绿色档房地产企业负债年增速不得超过 15%，预计新规执行后，负债率较高的房地产企业融资将受到较大限制。

因房地产融资新规影响，未来由于房地产企业融资受限，本行房地产贷款规模的增长将可能出现一定的放缓或下降。同时，对于部分高负债、资金实力弱的房地产企业，由于融资受限，未来可能面临现金流紧张、资金周转困难的情况，

到期债务因现金流紧张而不能及时还款，从而可能会对本行未来的资产质量造成一定影响。

（9）村镇银行业务的经营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拥有 16 家村镇银行，资产总额合计 93.21 亿元，占本行资产总额的 2.64%。2020 年，16 家村镇银行营业收入合计 3.46 亿元，占本行营业收入的 4.55%。上述 16 家村镇银行是本行为落实国家政策及本行县域金融规划而发起设立或投资控股，其经营业务主要集中于河南、河北的县域地区，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着力发展“小额分散”信贷业务，服务客户以小微企业、农户及社区居民为主。

县域农村地区的小微企业、农户客户受制于规模较小，缺乏应对经济增长放缓或者监管环境不利变化所需要的业务资源、财务资源和监管资源，更容易受外部因素波动的影响。

如果未来村镇银行的小微企业、农户客户因经营状况恶化或自然灾害等导致还款能力减弱，将会导致村镇银行贷款质量下降，进而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2、与证券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合计为 1,459.67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0.52%。本行的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和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投资。本行债券投资的范围主要包括金融债券、企业债券、政府债券和同业存单；投资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的范围主要包括信托投资、资产管理计划等。若本行所投资的上述债券的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或债务投资工具所投资产品的相应底层资产出现问题，本行的投资可能会面临无法正常收回本金和利息的情形，从而对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以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与表外业务相关的风险

本行的表外业务主要包括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开出银行承兑汇票、贷款承诺和信用卡信用额度，以本行信用作为担保经营上述表外业务，因此本行承担了相应的风险。

（1）开出保函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开出保函余额 125.61 亿元。在办理保函业务过程中，如果申请人违约，保函受益人索偿，并且保函的付款条件均已具备，本行将面临因垫付资金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开出信用证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开出信用证余额 81.95 亿元。在办理信用证业务中，如果申请人开证后资信下降或偿还能力不足，不能及时履约，本行将面临因垫付资金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3）开出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开出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486.99 亿元。在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过程中，如果承兑申请人或保证人违约，本行在未收到足额汇票款项的情况下垫付承兑汇票，而保证金或执行担保仍不能覆盖全部垫付款项，本行可能会遭受一定的损失。

（4）贷款承诺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承诺余额 27.06 亿元。在办理贷款承诺业务过程中，如果申请人的资信不良，不能履行约定义务，本行可能会遭受一定的损失。

（5）信用卡信用额度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信用卡信用额度余额 60.91 亿元。如果本行代信用卡持卡人履行付款义务后，不能从客户处得到偿付，本行可能会遭受一定的损失。

（6）表外理财产品持有存在兑付风险的债券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行表外理财产品持有存在兑付风险预计可能形成损失的债券合计 8 笔，涉及 6 家融资企业，票面金额合计 8.3 亿元，均为资管新规颁布前本行管理的非保本预期收益型产品所投资的资产。为了保证理财业务转型平稳过渡，发行人一方面通过建立完善理财业务的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对理财业务进行系统性的整改；另一方面，发行人还针对上述出现风险理

财底层资产，制订了包括（1）新发产品承接、（2）市场化交易、（3）变更合同、（4）资产回表等处置方式的整改预案，并将根据过渡期内的市场情况和同行业操作案例，适时进行打包或分批处置整改。

本行将根据过渡期内银行监督管理机构的要求和未来市场实际情况等妥善处理相关理财存量资产，充分利用市场化转让、新产品承接、合同变更等手段解决存量资产问题，但不排除仍需将表外理财个别违约底层资产进行回表操作的可能。若未来对前述违约资产自购回表，本行存在需要对其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进行测试，并在操作风险准备金覆盖后继续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风险，从而可能对本行的财务报表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流动性净额合计为 720.58 亿元，其中 1 个月内、1-3 个月、3 个月至 1 年、1 年至 5 年、5 年以上非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流动性净额分别为-858.05 亿元、-156.83 亿元、66.13 亿元、728.06 亿元、941.27 亿元。

在国内外利率急剧变化的情况下，相当比例的存款客户可能会取出活期存款或在定期存款到期后不再续存。如果本行流动性储备不足，货币市场出现融资困难，将耗费更高的成本才能融到所需资金，如若未能在合理的时间融足所需资金，严重时可能发生挤兑风险。由于本行的贷款期限结构与本行的存款期限结构不尽一致，有可能造成由于存贷期限不匹配所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本行所面对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不匹配所造成的流动性缺口。本行通过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条件及压力状态下，弥补相关流动性缺口，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尽管如此，宏观经济环境及其他社会因素变化可能引起存款贷款需求的变化进而造成本行资产与负债的期限不匹配、结构不合理从而使本行存在流动性风险。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商业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集中在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等方面。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利率水平及期限结构的变动使银行财务状况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本行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利差收入，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或者重新定价期限不相匹配，致使净利息收入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

随着利率市场化的不断推进，利率限制已取消，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可能导致本行贷款与存款之间的平均利差收窄，影响本行的利润水平。

利率变动可能会引起客户提前归还贷款本息和提前支取存款的行为。当利率上升时，存款客户会提前支取低利率存款，再以较高的利率存为新的定期存款，从而增加本行相应的利息支出；当利率下降时，贷款客户会提前归还高利率贷款，再以较低的利率重新贷款，从而减少本行相应的利息收入。

利率波动除对利息收入产生影响外，还会对本行其他利率敏感性资产和利率敏感性负债的价值产生影响，特别是本行固定收益证券的市场价值将受到利率波动的影响。由于我国衍生产品市场发展尚未成熟，规避利率风险的风险管理手段有限，如果利率上升，通常会对本行投资的固定收益证券资产组合的价值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对本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指资产与负债的币种、期限错配和外汇交易所导致的货币头寸错配所带来的风险，汇率风险形成原因复杂，由于可对冲工具有限等因素，本行管理外币风险的能力受到限制，如果未能采取适当的对冲措施，本行以外币计价的资产或负债将可能出现外币汇兑损失，可能对本行收益产生影响。

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港元等外币业务，外币交易主要为本行的代客结售汇业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0.34%，以外币计价的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为 0.32%。虽然

本行绝大部分收入来自于人民币收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占比较小，收入占比亦较小，但未来汇率的大幅波动仍然可能对本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目前本行可能面临的的操作风险主要由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政策与流程执行不恰当、员工或第三方行为不当、信息系统运行不当、未及时发现洗钱及其他非法活动等方面构成。

1、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政策与流程的执行风险

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对维持本行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至关重要，虽然本行采取多项措施对分支机构进行集中管理和风险控制，但该等措施不一定能防范所有分支机构在管理和控制方面的风险；同时本行亦不能保证所有员工全面遵守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所需的政策及程序；此外，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能力还受到所获得信息、工具及技术的限制，上述不足可能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员工或第三方行为不当的风险

本行于 2007 年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汲取先进的风险管理理念，持续积累管理经验。尽管本行已加强控制措施，防止员工及第三方的诈骗及其他不当行为，但本行仍无法保证及时察觉或阻止所有欺诈及不当行为事件。

本行员工做出诈骗或其他不当行为可能令本行遭受财务损失、受到有权机关的处罚，并损害本行声誉；第三方对本行做出的不当行为，如欺诈或盗取客户数据进行非法活动等，都可能令本行面临经营、声誉等多项风险。因此，员工或第三方行为不当的风险可能对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3、信息系统运行不当的风险

本行的业务经营在很大程度上依靠本行信息系统能否及时正确处理涉及多个市场和多种产品的大量交易。本行财务控制、风险管理、会计、客户服务和其他数据处理系统、各分行与主数据处理中心之间通讯网络的正常运行，对于本行

的业务经营和有效竞争都非常关键。当前本行已经建成生产中心、同城灾备中心、异地数据备份中心的“两地三中心”架构，其中同城灾备中心面向应用级，异地数据备份中心面向数据级。但是，当发生设备故障、软件缺陷、计算机病毒侵袭、系统升级转换错误导致主要信息技术系统或通讯网络部分出现故障或全部瘫痪等情况时，上述技术保障手段仍无法确保本行业务活动不会遭受中断。

此外，传送保密信息的安全性对于本行的运营具有关键性的影响。本行的网络与系统可能遭到非法入侵并面临其他安全问题。本行不能完全保证现存的安全措施已足以保障系统不会遭到非法入侵及病毒侵害或其他干扰等情况。任何未有效阻止的攻击行为包括非法侵入本行系统获取信息，恶意破坏或损毁数据、软件硬件或其他设备，都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本行的核心竞争力一定程度上取决于信息技术系统的升级优化。本行不能保证能够及时和充分地从现有信息系统中获得信息来管理风险，并对当前经营环境中市场变化和其他变化做出应对。因此，本行将继续投资以改进和升级本行的信息技术系统。如果本行未能正确、及时地改进和升级信息技术系统，可能会对本行的竞争力、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未及时发现洗钱及其他非法活动的风险

本行须遵守我国的《反洗钱法》等法律法规。《反洗钱法》要求金融机构须就反洗钱监管及举报活动建立稳健的内部控制政策及程序。该等政策及程序要求银行成立独立的反洗钱部门或指定内设机构负责反洗钱工作，根据相关规则建立客户识别系统，按规定建立客户身份数据和交易记录保存制度及按规定向相关部门报告大额和可疑交易。

尽管本行已采取有关政策及程序，以监测及防止本行网络被利用进行洗钱活动，由于受洗钱等犯罪活动的复杂性和隐蔽性及本行对可疑交易识别判断等主观因素的影响，本行未必能完全杜绝本行被其他方利用进行洗钱及其他非法或不正当活动。本行不能保证识别所有洗钱或其他非法不正当活动，上述情况可能对本行的声誉及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

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中国银监会颁布《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等系列规章制度，要求商业银行加强合规风险管理，使其经营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对本行遵守法律、法规和指引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监管和检查，本行不能保证未来不会因合规风险受到监管处罚，进而对本行的声誉、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其他可能存在的经营风险

1、资本充足率不能满足监管要求的风险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商业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6%，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此外，商业银行还应当在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计提风险加权资产的2.5%的储备资本，特定情况下，商业银行还应计提风险加权资产0-2.5%的逆周期资本。商业银行应当在2018年年底前达到前述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49%、10.16%及10.63%，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1.64%、11.15%及11.77%，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4.97%、14.72%及14.50%，符合监管要求。虽然本行报告期内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规定，但未来本行仍可能因不能及时补充或增加资本、投资价值下降、资产质量恶化、监管部门提高监管要求、会计准则变化等因素而无法持续满足资本充足水平的监管要求。

2、利润来源单一的风险

2020年度、2019年度及2018年度，本行的净利息收入分别占营业收入的80.81%、79.35%及88.41%，本行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利差收入，利率市场化和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可能会对本行的存贷款业务造成冲击，对本行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3、不同区域经营的风险

目前本行业务主要集中于济南市，近年来本行业务的较快发展在很大程度上

受益于本行对济南市经济和人文环境的深入了解和准确评估。本行在监管政策范围内还积极探索山东省内外业务拓展的机会，在天津、青岛、聊城、泰安、德州、临沂、滨州、东营、烟台、日照、潍坊、威海等地开设分支行，发起成立了章丘齐鲁村镇银行，并在河南、河北控股 15 家村镇银行。

尽管市外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对本行盈利的贡献度稳步提升，本行在异地经营过程中，仍可能出现对其他地区经济和人文环境的了解程度不足，业务扩张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等情况。因此，本行未来在其他区域的发展面临着一定的不确定性，无法保证未来能够在其他区域实现稳定和持续的发展。如果本行在不同区域经营过程中出现损失，本行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声誉风险

银行业是资产负债率很高的行业，银行日常营运所需的资金大部分通过对外负债获得，银行的声誉是维持其运转的重要基础。声誉风险是指由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声誉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银行负面评价所引起的风险。随着金融业的快速发展和新闻传播方式的变革，社会公众对银行的关注程度显著提高，关于银行贷款质量、资本充足状况、偿债能力和内部控制及管理等领域各种信息的传播也更加容易和频繁，由此可能导致存款人、投资者等利益相关者对银行产生负面评价，无论负面报道或传言是否正确，都可能影响本行的声誉及正常经营管理。

银行间业务往来频繁，相互渗透、紧密联系，同行业之间拆借款项十分普遍，如果某一个银行同业经营状况不佳，产生的声誉风险将有可能影响整个银行业资金链条，产生连锁反应，从而引发公众对银行业整体的信任危机，进而对本行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乃至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本行开展的“齐鲁智慧盈”产品系直销银行业务，在“齐鲁智慧盈”业务开办过程中，虽然本行严格审核融资企业的背景、财务情况、经营情况、票据贸易背景等，挑选优质企业开展业务，同时严格查实票据的真实性，确保业务的稳健开展，且本行没有刚性兑付和保本的义务，但是如果出现融资人提供虚假承兑汇票的情形导致项目无法兑付，此种情况仍有可能导致本行声誉遭受损失。

二、宏观与行业风险

（一）与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相关的风险

银行业的发展与我国宏观经济形势、经济增长速度、居民收入的增长水平、社会福利制度改革进程和人口的变化等因素密切相关。当本行的贷款客户受国家宏观经济变化而出现经营状况不佳，贷款偿还能力下降等情况，可能会增加本行信用风险。短期内我国可能面临经济下行压力，对本行的资产质量、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二）与行业竞争相关的风险

我国银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已形成了由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金融机构和其他类金融机构组成的金融体系，在本行经营区域内构成了强有力的竞争。在客户资源方面，各家银行对大型优质的企业竞争较为激烈，大型国有银行在大型优质客户竞争方面具有优势。中小企业贷款客户中，客户质量参差不齐，且该类贷款定价较高，行业竞争激烈。相对于大型商业银行和其他已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行的规模较小，对于因经济环境的巨大变化或法律政策的重大改变而产生的风险，本行的抵御能力较弱。本行面对的同行业激烈竞争可能会对本行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货币政策变动风险

货币政策是中国人民银行对宏观、微观金融业务活动进行管理的重要手段，货币政策调控是影响商业银行经营情况的重要因素之一。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宏观经济的运行状况制定货币政策，通过公开市场操作、存款准备金和再贷款、再贴现等货币政策工具调节货币供应量，以实现既定的经济调控目标。商业银行是货币政策传导的主要渠道，货币政策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市场的资金供求关系。本行如未能就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则可能对本行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四）互联网金融发展改变传统银行业环境的风险

互联网金融是一种实现资金融通、支付、投资和信息中介服务的新型金融业

务模式，这种模式给客户带来全新的服务体验，并提供新的更有竞争力的金融产品，将现有的市场格局打破，分流传统银行的客户渠道，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发展正深刻地影响着银行业竞争环境。本行正根据互联网门槛低、受众人群广的特点，积极谋求业务转型，通过互联网降低营销成本、提升客户体验、增进交互式营销、消除借贷双方的信息不对称，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金融服务。互联网金融向商业银行传统领域的渗透，可能对本行传统业务带来较大的冲击。如果本行未能采取有效措施面对互联网金融的挑战，本行的竞争地位将受到影响，进而对本行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行净资产将在短时间内大幅增长，但募集资金尚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产生效益。预计本次发行后，在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过去年度相比将有一定程度下降。因此，本行面临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二）会计政策变动的风险

本行的财务报表基于《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现阶段，我国金融企业适用的部分会计政策正处于逐步完善的过程中，未来会计准则所作的修订和颁布的解释、指引等可能会要求本行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这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的反映产生重大影响。

（三）与股票市场相关的风险

本行股票发行上市后，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到本行经营情况、盈利能力的影响，还受到其他各种因素的影响，包括经济形势的变化、行业整体的估值水平、金融政策的调整、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投资者应当对交易本行股票面临的风险有充分认识。

（四）股利支付可能受限的风险

根据我国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本行只能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中支付

股利。除特殊情况外，在不影响本行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本行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金和支付优先股股息后有可供分配利润的，本行应进行现金分红。若本行资本充足率未达到监管要求，中国银保监会有权对本行采取监管措施，包括限制本行分配股利等。同时，如果本行一般准备余额无法达到监管要求或违反银行业其他法规，本行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可能会受到一定限制。因此，即使本行的财务报表显示本行取得经营利润，但并不代表该等利润可供分配。

（五）突发重大公共事件的风险

2020年1月以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相关疫情对部分省市和部分行业的企业经营及全国整体经济运行产生一定影响。本行在疫情发生以后，已采取诸多必要措施，严格按照当地政府及监管部门要求，持续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维护好复工后各项金融服务稳定、有序地展开。若疫情未得到有效控制或发生其他突发重大公共事件，本行亦未及时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本行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本行的重大合同是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正在执行的金额较大，或者虽然金额不大但对本行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较大影响的合同。

1、最大十家客户借款合同

根据本行与客户签订的借款合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最大十家单一借款人发放的贷款余额合计 69.39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4.03%。

2、房产置换相关合同

本行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2018 年 6 月 28 日与济南市历下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签署《房地产置换（预购）协议》及《补充协议》，本行拟以其所有的济南市市中区顺河街 176 号、历下区黑虎泉西路 59 号、历下区泺源大街 61 号办公楼及现金补差价的方式置入济南市历下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所属的济南中央商务区历下金融中心 B 座地上规划建筑面积 65,315.7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33,175.8 平方米的房地产，置入房地产总价款暂定为 1,181,400,980 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行已完成“历下区黑虎泉西路 59 号”、“历下区泺源大街 61 号”置出房地产的权属变更登记，并支付现金 271,384,987.80 元。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行除正常的银行业务外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五、重大诉讼与仲裁

（一）本行作为原告/申请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且单笔争议标的金额（本金）在 1,000 万元以上且相应贷款未做核销处理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共计 21 宗，涉及标的账面余额（本金）共计约 8.06 亿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控股子公司不

存在作为申请人且单笔争议标的金额（本金）在 1,000 万元以上的仲裁案件。

上述案件主要为本行从事银行业务所引起的借贷纠纷或追偿贷款纠纷等，案件起诉争议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较小，该等纠纷对本行的正常经营和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上述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受理法院	判决（调解书）文号	诉讼争议金额（本金，万元）	主要诉讼请求	诉讼阶段	诉讼结果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1	齐鲁银行	山东省曹普工艺有限公司、山东省欧尚工艺有限公司、李金亮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鲁01民初2751号	2,999.90	1、判令山东省曹普工艺有限公司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2、判断其余被告对前述第一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判令原告对抵押房地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4、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所有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2	齐鲁银行济南泉城支行	山东瑞境置业有限公司、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2018)鲁0103民初1756号	2,762.00	1、判令解除借款合同； 2、判令被告山东瑞境置业有限公司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3、判令被告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判令原告对抵押房地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5、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所有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3	齐鲁银行聊城高唐支行	高唐风光发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聊城安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王军、王辉、陈凤莲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高唐县人民法院	(2016)鲁1526民初1845号	1,900.00	1、被告高唐风光发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借款及利息，其他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4	齐鲁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市世纪荣达商贸有限公司、天津铭瀚实业有限公司、天津市富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繁荣昌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2019)津0103民初5116号	1,620.00	1、判令被告天津市世纪荣达商贸有限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利息、罚息，以及新增的罚息和复利； 2、判令其余被告对天津市世纪荣达商贸有限公司的债务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受理法院	判决（调解书）文号	诉讼争议金额（本金，万元）	主要诉讼请求	诉讼阶段	诉讼结果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天津)集团有限公司、庄国强、崔碧芳、庄国荣、庄春香、庄国华、陈木香、陈昭宇、庄碧金、天津市隆兴泰建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东丽区佳利昌建材销售中心、天津市南仓农工商联合公司						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判令本案诉讼费用及原告为实现债权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各被告承担。		
5	齐鲁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琦晟储运有限公司、天津市巨翔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晟矿业有限公司、刘桐和、穆德玉、刘桐帮、张淑梅、刘艳、李长喜、田和砚、刘金玉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2017)津0103民初3740号	1,557.00	1、被告天津琦晟储运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及复利； 2、其余被告对第一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原告有权对被告刘桐和名下、被告刘金玉和被告刘桐帮名下、被告刘艳名下的抵押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4、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6	齐鲁银行济南经二路支行	徐铭、刘旗、山东融禾贸易有限公司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2019)鲁0103民初11101号	1,875.00	1、请求依法解除原告与被告徐铭签订的借款合同；判令被告徐铭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 2、判令被告刘旗、山东融禾贸易有限公司作为共同还款责任人对上述贷款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3、判令原告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受理法院	判决(调解书)文号	诉讼争议金额(本金, 万元)	主要诉讼请求	诉讼阶段	诉讼结果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4、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所有实现债权的费用。		
7	齐鲁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索亚风尚酒店有限公司、天津中盈集团有限公司、解亚莉、胡海江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2019)津0103民初13761号	1,349.94	1、判令被告天津索亚风尚酒店有限公司偿还贷款本金、罚息、复利, 以及自2019年8月21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罚息、复利; 2、判令被告天津中盈集团有限公司、解亚莉、胡海江对被告天津索亚风尚酒店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判令原告有权对被告解亚莉提供的抵押物享有抵押权, 并有权就处置抵押物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4、判令本案的诉讼费及原告为实现债权所需的其它费用由各被告共同承担。	一审已判决、被告已上诉	一审判决原告胜诉
8	齐鲁银行天津分行	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海南一中院	(2019)琼96民初432号	28,000.00	1、判令被告向原告连带支付承兑汇票, 并支付利息; 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一审已判决、被告已上诉	一审判决原告胜诉
9	齐鲁银行	德州巨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庆云县城市经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康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2020)鲁0103民初1890号	2,761.00	1、解除相关借款合同及借款展期合同; 2、被告德州巨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 3、除借款人之外的其他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受理法院	判决（调解书）文号	诉讼争议金额（本金，万元）	主要诉讼请求	诉讼阶段	诉讼结果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保全费等所有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		
10	齐鲁银行	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无	信托贷款合同纠纷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鲁01民初1240号	14,400.00	1、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2、判令原告对被告名下的相应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3、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 4、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公告费、评估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由被告承担。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11	齐鲁银行聊城阳谷支行	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山东阳谷电缆集团有限公司、阳谷三山天然气有限公司、李明锁、张焕银	无	借款合同纠纷	阳谷县人民法院	(2020)鲁1521民特511号	2,000.00	1、判令被告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其应计利息； 2、其余被告负连带清偿责任； 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12	齐鲁银行聊城阳谷支行	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山东阳谷电缆集团有限公司、阳谷三山天然气有限公司、李明锁、张焕银	无	借款合同纠纷	阳谷县人民法院	(2020)鲁1521民特512号	2,000.00	1、判令被告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其应计利息； 2、其余被告负连带清偿责任； 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13	齐鲁银行聊城阳谷支行	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山东阳谷电缆集团有限公司、阳谷三山天然气有限公司、李明锁、张焕银	无	借款合同纠纷	阳谷县人民法院	(2020)鲁1521民特513号	1,000.00	1、判令被告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其应计利息； 2、其余被告负连带清偿责任； 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14	齐鲁银行聊城阳谷支行	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山东阳谷电缆集团有限公司、阳谷三山天然气有限公司、李明	无	借款合同纠纷	阳谷县人民法院	(2020)鲁1521民特514号	1,000.00	1、判令被告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其应计利息； 2、其余被告负连带清偿责任； 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受理法院	判决（调解书）文号	诉讼争议金额（本金，万元）	主要诉讼请求	诉讼阶段	诉讼结果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锁、张焕银								
15	齐鲁银行聊城阳谷支行	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山东阳谷电缆集团有限公司、阳谷三山天然气有限公司、李明锁、张焕银	无	借款合同纠纷	阳谷县人民法院	(2020)鲁1521民特515号	1,000.00	1、判令被告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其应计利息； 2、其余被告负连带清偿责任； 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16	齐鲁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中天浩达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天津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公司、天津市国合商贸有限公司、天津中天兴达实业有限公司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20)津02民初1896号	3,980.00	1、判令被告天津中天浩达发展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利息、罚息和复利； 2、判令其余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判令诉讼费用及原告为实现债权所需的其他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17	齐鲁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市泰峰钢铁有限公司、天津津宇泰实业有限公司、天津市坤峰工贸有限公司、刘树峰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天津市河北区人民法院	(2020)津0105民特125号	2,886.00	1、判令被告天津市泰峰钢铁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利息； 2、判令其余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判令本案诉讼费用及原告为实现债权所需的其他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18	齐鲁银行聊城莘县支行	义和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莘县碧云纺织有限公司、山东古云阳光岩棉集团有限公司、陈希朝、申合花	无	借款合同纠纷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人民法院	(2020)鲁1522民初9425号	2,000.00	1、判令被告义和诚集团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利息； 2、其余被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诉讼费及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19	齐鲁银行聊城阳谷支行	阳谷三山天然气有限公司、山东海鑫达石油机械有限公司、山东五岳钎具材料有限公司、山东凿岩钎具厂有限	无	借款合同纠纷	山东省阳谷县人民法院	(2020)鲁1521民特503号	2,000.00	1、判令被告阳谷三山天然气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其应计利息； 2、其余被告负连带清偿责任； 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受理法院	判决(调解书)文号	诉讼争议金额(本金, 万元)	主要诉讼请求	诉讼阶段	诉讼结果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公司								
20	齐鲁银行历下分行	济南建工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2020)鲁0102民初9716号	1,800.00	1、判令被告偿还本金利息; 2、原告对处置被告的抵押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3、请求被告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律师费等给所有实现债权的费用。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21	齐鲁银行聊城临清支行	山东恒圆精工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润源实业有限公司	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山东省临清市人民法院	(2020)鲁1581民初4788号	1,699.50	1、判令被告山东恒圆精工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偿还本金及利息、罚息、复利等; 2、其余被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诉讼费、保全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各被告承担。	一审已判决	原告胜诉

（二）本行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作为被告且单笔争议标的金额（本金）在 1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作为被申请人且单笔争议标的金额（本金）在 1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仲裁案件。

报告期末，本行重大未决诉讼大多为本行作为原告的诉讼，无需计提预计负债。截至 2020 年末，本行未决诉讼预计负债余额为 0 万元。

（三）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联系人
发行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顺河街176号	0531-86075850	0531-86923511	崔香、胡金良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021-68801586	021-68801551	常亮、周子昊、徐小新、杨成、刘森、汪旭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010-58785588	010-58785566	李元媛、李萍、高怡敏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010-58153000	010-85188298	田志勇、孙静习
资产评估机构：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9号11层A-03室	010-62166108	010-88829567	张佑民、任媛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56号6层615	025-83209681	025-83206200	胡军付、李德沁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021-58708888	021-58754185	
收款银行：北京农商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二、本次发行及上市的重要日期

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刊登日期：2021年5月7日

询价时间：2021年5月11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年5月14日

申购日期：2021年5月17日

缴款日期：2021年5月19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包括以下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四）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六）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七）公司章程（草案）；
- （八）发行前公司股东名册；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晓春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顺河街 176 号

联系人：崔香、胡金良

电话：0531-86075850

传真：0531-8692351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北塔 2206 室

保荐代表人：常亮、周子昊

项目协办人：徐小新

电话：021-68801586

传真：021-68801551

项目经办人：杨成、刘森、汪旭、颜浩轩、王延辉、陈陆、许天宇、胡毅伟、王子康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00，14:00-17:00。

（此页无正文，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书摘要之盖章页）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7日